让自己诞生

王宏甲 著

打开你自己，你将发现，你的优雅，你的从容，你的光华与嘹亮，就住在你的内部，打开你自己，让自己出来，你会发现，这就是让自己诞生的激动人心的体验。

让自己诞生

王宏甲 著

打开你自己，你将发现，你的优雅，你的从容，你的光华与嘹亮，就住在你的内部；打开你自己，让自己出来，你会发现，这就是让自己诞生的激动人心的体验。

泰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让自己诞生/王宏甲著. －北京:作家出版社，2008.11
ISBN 978－7－5063－4448－7

Ⅰ.让… Ⅱ. 王… Ⅲ.散文－作品集－中国－当代
Ⅳ. 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164546号

让自己诞生

作者：王宏甲
责任编辑：黎云秀
装帧设计：视觉共振
版式设计：吴　言
出版发行：作家出版社
社址：北京农展馆南里10号　　**邮码：**100125
电话传真：86－10－65930756（出版发行部）
86－10－65004079（总编室）
86－10－65015116（邮购部）
E－mail：zuojia@zuojia.net.cn
http://www.zuojia.net.cn
印刷：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
成品尺寸：152×230
字数：200千
印张：15.75　　**插页：**2
印数：001－10800
版次：2008年11月第1版
印次：2008年11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5063－4448－7
定价：35.00元（精）



自　序

全书完成后，我想写篇序言，却感到很困难。

这本书里的“散文”，大多数是经过岁月的淘洗，在心中滚过许多年后，那些忘不了的，就写下来了。

20岁时看未来，觉得路有千条。50岁后看来路，发现属于自己的其实只有一条。今天我已经知道，人生有不少东西可有可无，但有些东西，还是值得记取，值得拥有的。比如父母、老师，友情、爱情，艰难日子里对我有过种种帮助的人们……那忘不了的总令我想：人生在世，有些恩情无法报答，只能铭记。

正当青年，遇到改革开放，很多陌生事物出现。各种观念也涌进我的头脑，犹如把我的头脑变成它们厮杀的战场，而我还分不清谁胜谁负。这迫使我使用眼睛后面的思维。

我的写作多是在困惑中去问道路，发现自己需要经常同自己的“自以为是”和“自以为不是”作斗争，发现人会把习惯当真理，发现不少通行的观念中埋伏着惊人的误解。我的思索不一定正确，但我发现人在思索中会成长。

人生成长不是吃饭长个子，思维、情感、意志、尊严、精神的成长，才叫人生成长。独立思考和自主意识的萌生，甚至会使人生惊奇地体验到：有一个自己诞生。往广阔说，自主意识其实是一个社会民主意识的基础。

在我有机会走了一些欧非国家后，我才更清晰地看见，中国文化有着那么敦厚的平民色彩，那么大的生活意义。发现一百多年来最受误解的，或许莫过于中华文明，不仅很多西方人误解，不少中国人也误解。这也需

要我们用自己的思索和情感去认识。

我用心写的这本书是一个整体，不是要把一篇篇“散文”合集。我自以为这本书可能对成长中的青少年有点用处。我期望有很多人能读到它，但限于种种因素，恐怕很难。如果有一些人读到，在阅读中与我有交流，那我也是很高兴的。

2008年10月19日

把白的说成白的

母亲已经老了，白发皤然。但母亲在满头黑发时代讲过的一些故事，至今在我心中绿油油的。

“我的外公，从前会偷东西。”母亲说，“有一天，他去别人菜园偷菜，被人看见了。谁看见？就是菜园的主人呗。可是，那主人看见了，转身就走。”这情节很引起我的兴趣。

母亲接着说，外公以为那人要去告官了，连忙追去。不料那人进了自家的门，还把门关上。外公想想，上去敲门。门开了。外公说：“我被你看见了。”

那人说：“看见什么？我今天连门都没出。”

外公说：“是被你看见了，偷你的菜。”

“你说什么？”

“我现在没法做人了。”外公又说。

“别开玩笑了。”那人笑道，“咱们是邻居，你想知道我那菜为啥长得漂亮，尽管问。我那菜，好看，也好吃。信不？你先尝尝。”说着，真去天井边的悬篮里抱出两棵菜，硬是塞到外公手里。

后来，外公成为邻里众口交誉的人。

小时候听这故事，只想笑。童年时，我们的精神被熏陶得相当无私，所以，故事中的偷菜人即使是我母亲的外公，我也以为，“看见坏人坏事应该冲上去，怎么能掉头就跑呢！”

要听懂母亲讲的故事，我费去了二三十年时间。也许是某个极糟糕的日子，忽然发现母亲讲述的故事原来饱含着对人的尊严的爱护。再后悟到，人所以为人，说到底是不断自我完善自我完成的过程。

现代生活正使昔日或如田园诗般的日子成为过去。一家人在一起的有限时间里，你对孩子说点什么，孩子会说："妈，你别说了！"因为他正盯着电视上的新奇事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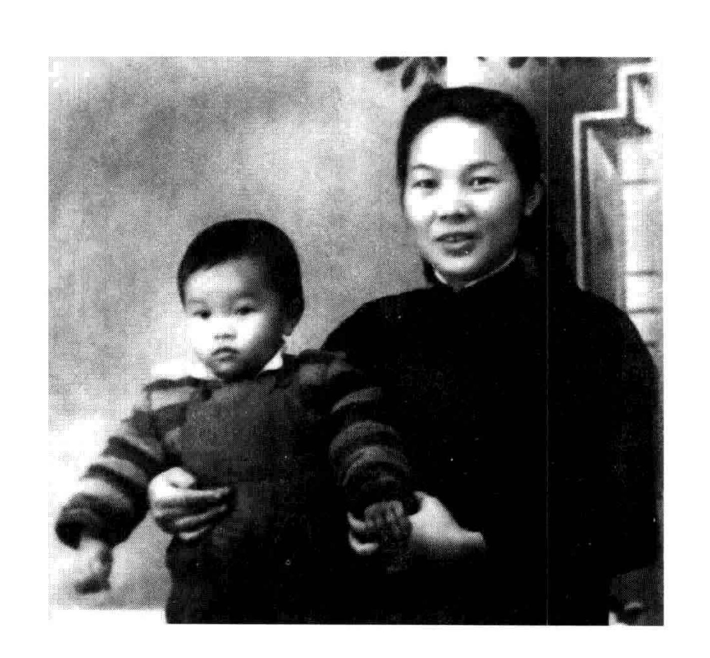
是啊，今天的新奇事迹多得令人眼花缭乱。你坐在家里，能感到它就像在敲门。新奇也意味着陌生。面对陌生，大人也可能手足无措。

不知为什么想起母亲讲的故事。现在想来，母亲从她母亲那儿听来的故事必是有限的。爱听故事的欲望和我一起长大，母亲就要来编造故事了。但母亲从不给你一个编造的印象，更不会以为她是在创作。

我还惊佩，母亲怎么能把她的先人偷东西的故事，讲述得这样自然，而且创造出一种辉煌。我知道，在今天的世界里，有许多母亲看不懂的美丽故事。但母亲的母亲讲述的古老故事里，仍然蕴藏着生活智慧。说不定什么时候，就像黑夜中突然发出的一道闪电，让你惊讶地看见，金钱、王杖和宝剑，都在母亲的故事中折断了。我的母亲读过三个月私塾，因为有个亲戚在教书，走了"后门"。我想，母亲讲故事的成功，也许，只是因为她——把白的说成白的。

1993 年 1 月 1 日

目　录
CONTENTS



世界在我睁开眼睛的那一刻诞生，长大后才知道我不是祖先。多年后我才知道，母亲其实是我的第一个老师。

我的老师

每一代人都有自己的老师。生在贫穷的乡村，老师就是我们童年生活中的一盏灯。幼儿园的老师、小学的老师……一层层铺垫了我通往远方的路。人生在世，有些恩情不能报答，只能铭记。写完《中国新教育风暴》，感到还有什么没做，后记之类常写些感激的话，我愿以此文为后记，献给我敬爱的老师。

去见她时，我感到心情有点激动。

当她从办公桌前站起来时，我却发现自己——突然间简直难以接受。这时我才明白，26 年了，我心中的老师，一直是 26 年前那个青春焕发的形象。

12 岁上中学，出现在我们眼前的老师只有 22 岁。

很久以后我才知道，老师是从福州来的，她没有读大学，后来上了一年英语业余大学，再后来由她的一位当医生的姨妈介绍，只身来到闽北山区的这所新办中学任教。

烈日下锄草，寒风中积肥，我们知道 22 岁的女老师同我们在一起，生活很明亮……那是一所刚刚创办的乡村中学，只有初一，初一也只有两个班，学生总数不足百人。教室是在一排牛栏的旧基上改建的，没有操场。操场是在我们入学后，师生共同用锄头锄出来的……当荒草和败叶都被集中起来，当火点燃的时候，那片岁月，真是每一缕空气里都有我们随手可以抚摸的温暖。

22 岁，只身来到这所山区中学的老师，直到我们离开她的时候，我们也没发现她有男朋友，因而在我们那短暂的中学时代，她都像是属于我们的。

作为住校生，许多个星期日，我们在她那只有一扇木栅窗户的房间里学会了唱《卡秋莎》……在我们的中学时代，我一直就觉得她是世上最美丽的人。

她的姓名就叫陈美熙。

然而 1991 年深秋，当我再见到她时，一时间真的难以接受，我不禁想起了那句话：青春的容颜像一只美丽的鸽子，永远飞出了她的巢穴……

离那乡村中学不远的地方有一条河，河宽百余米，清湛湛的故乡河叫建溪，它的前方通往闽江，然后东流入海。我们从河滩上挑来细细的沙子，我至今记得陈老师挑沙子时甩动她那条细细的长辫子的姿态。

我们把沙子倒进一个我们挖好的大坑，又在坑的前方辟出一条跑道。从此，我们将一次次从这里出发，练习跳高和跳远，而且不必害怕摔倒。

可是我们的中学时代实在太短暂，读书的日子只有一年，一年后的那个暑假，那场“大革命”同炎热的气候一同到来……我们分成了两派，陈老师成了“孤独”的人。我们谁都想争取她，可她一点儿都不肯偏心。记得有个月夜，不知道是什么东西驱使我们跑到老师们的窗外去敲锣，锣声喤喤地响，月光下，满操场都流窜着震耳的声音……我至今无法描述我们为什么把那个日子变成如同狂欢节。

那一排低矮的木屋里住着全校总共不足十员的教师。木屋的屋檐下有一条水沟，走廊的尽头有一块木板——桥梁似的架设在水沟上，就她一个人出来了，月光下，我们看到她留着长辫的身影就站在那块木板上。

陈老师生气了，她在喝止我们。我们从那声音中听到了（好像是）哭的声音。我们都安静下来了。

后来小镇上传来了城里发生武斗的消息，小镇的空气也严峻起来，陈老师第一次踏进我们的“总部”。

“回家吧，你们都回家吧，你们都太小了！”

城里的班车已经不来了，替我们做饭的炊事员也走了。那一天，我们给陈老师搬凳子，团团地围住她，并且第一次感到：吃饭还真是个问题。

短暂的中学时代，就这样结束了。散伙那天，我们站在校门口，打量着空荡荡的操场，感到过去的日子已经隔得像放牧一样遥远。

再见到陈老师，已是两年后的冬天。我们回校要准备上山下乡了。

我和陈老师坐在离校不远的河滩上，面前是那条永远也不会冻结的河，河面上热气袅袅，那是故乡之河冬日的景象。河滩上的草，都还顽强地坚持着生命的绿色。

我说："我已经没有父亲了。"

老师沉默一阵，从身边拾起一块小石子，使劲一甩，不远的河面上传来一声单调的水响。回过头，她看着我说："我的父亲也自杀了。他，也是医生。"

很久以后，当我有勇气来聆听别人伤心的诉说时，我也有勇气说，我也有过很潮湿很泥泞的日子。我甚至真的相信，痛苦，很可能是值得珍惜的。

不久，陈老师就站在校门口，把我们送上了一辆大卡车。那是一个早晨，山区的雾把公路也弄得湿漉漉的，晨风开始呼呼地在我们耳边响，我们都背对车头站在卡车的后斗上，老师已经在我遥远的视野中变得像一棵在晨雾中朦胧的小树。

那时候我们手里或者背包上，都有一朵红花，我不能肯定我的这一朵是不是陈老师做的……卡车就这样把我们拉到山区的一处渡口。这天天气晴朗，阳光已经铺满河面，这是建溪上游。对岸的山路向我们迎来，我们还听到了鸟声……很久以后，我躺在没有窗户的小屋里怀想山路，觉得山路就像一根绳子，是它把我们牵进大山。我们开始对乡邮员绿色的自行车格外留意，而且羡慕不已。

不久，我收到了陈美熙老师的一封回信，看到那熟悉的曾被我们许多同学摹仿的清秀字迹，你很难想象我当时的心情……老师在信中说："宏甲，我也要走了，因为我只是一个教书的临时工。"

我不知老师是不是已经走了，也不知25岁的老师在她走的时候还有谁送她，更无法想象老师现在是不是也像我们一样面对青山和稻田，把裤

管高高地挽到膝上……

从那以后，我就没有了关于陈老师的消息，这使我一再想，从今以后，我真的得靠自己长大了。

5年后，我20岁了，那时许多农民朋友，尤其是那些从少小就跟随父兄在田里劳作的姑娘的笑声，已常常会出现在我的梦中……但我还会想，陈老师该是30岁了，她在哪儿呢？我不能想象她也跟我一样——黄昏在田水里洗净了脚，夜晚挤在生产队的队部里记工分。我不知道她是不是也在某个山村，就像我们大队的乡村女教师那样当个民办教师。我的意识一直停留在她那句“我也要走了……”

现在，我又坐在陈老师的屋里，我感觉到老师的目光在注视我，可我却在躲避她的目光，好像更愿听她的声音。

我们坐在木头沙发上，我开始知道这沙发的木料来自偏僻的山村，在那里，她的确当过民办教师……老师转而问起我这些年的创作，她说她很闭塞，能够看到的东西很少。我发现自己在诉说时有些小心翼翼，我记得我曾经想过，“教师”这职业恐怕是我难以接受的，因为我不能想象每天走进教室总在重复去年的内容，“创作使每一个日子变得富有新意。”但是这个上午，我渐渐发现自己必须把一种莫名其妙的“优越感”放到地上。

我听到老师在讲着她的学生时忽然检讨起自己的教学方法，以至对自己的能力也发生怀疑。“我已经老了，记忆力也差了。”蓦地，我感到有一种仿佛已经陌生的感动袭击了我……只有当灵魂在一片晴空中行走，心灵才会生长出对青草的认识，一批又一批的学生来了，又走了，每一批走进教室的学生都是崭新的啊！

我仿佛重新坐在一片青草地上，有许多精神内部的姿态值得检查和回忆……我仿佛突然理解了叶圣陶先生为什么放下“文学”的笔去编课本，莫非叶老先生是对“成年人”有所失望，或说更愿寄希望于嗷嗷待哺的新一代？我知道我还有想不清楚的问题，我已经看见老师在看手上的表，她说快下课了，她得在学生们下课之前赶到教室，告诉他们下午还该带一

本什么书。

老师给我的时间突然变短了。我们已经开始下楼，我看到老师下楼时敏捷的双脚，又想起她当年在河滩上挑沙的形象。

校园中心的一个大花圃已经出现在我们面前……我记起某个类似的场景，有人问我，对你创作影响最大的老师是谁？“学步”时指导过我的前辈作家，上大学中文系以及读文学研究生时教导过我的诸多老师，毕业前后都给予我厚爱的著名教授、文艺家……他们都是对我有影响的好老师，我永不会忘怀他们的教诲，因而也深信他们教给我的一个最基本的道理：艺术不是技术。真正深刻而深远的影响，该是很早以前就开始了。

陈老师在花圃前站住了，她又看了一次表，对我微微一笑说：“我该走了。”然后真的走了，绕过学校深秋的花圃，快步向她的学生走去。

下课的铃声突然响了，我感到我的呼吸和校园里所有的气息都随之震动，铃声中老师匆匆奔向她的学生，我想我看到了她一生的形象。

她的作品即她的学生，陈美熙老师只教过我英语，没教过我写作，但我无疑是她很早就开始雕塑的作品，而我的作品只是她的作品的作品……

1992 年 4 月

【编者】本文选自《中国新教育风暴》，王宏甲把此文作为该书《后记》献给他的老师。湖北省教育厅路钢厅长曾在全省农村中小学校长培训会上，朗读这篇散文。那天他说，我要送给大家一个礼物，就是《中国新教育风暴》。他说这本书是中央政治局委员、省委书记俞正声同志（今已调任上海市委书记）某天晚上十点钟打电话向他推荐的。路厅长接着说，这本书的《后记》是最打动他的部分。“这是一个功成名就的作家对自己青少年时代的老师的回忆。真是感人！我念给大家听。”

中外都有人写出回忆老师的名篇。一位作家的文学著作成为许多教育部门培训教师的读物，并不多见。《中国新教育风暴》一经出版就产生巨大的社会影响，并获鲁迅文学奖、“五个一”工程奖。

为自己画一个姑娘

“她是谁呀?”村里没人知道她是谁。

她是我插队时挂在土屋里的一幅画像。我也不知世上是否有个长得跟她一样的女子。“她”是我在插队的第三年画的。

我插队八年。八年中一起来插队的同学先后招工走了。每次他们走向新的岗位，按当时的说法，都说是因国家的需要走了，我却因“家庭问题”一次次被政审卡住，像个国家不需要的人。在我意志力就要崩溃，人就要堕落的日子里，总是她以目光和微笑一次次把我召唤。

我的父亲是个小镇医院的院长，作为医生，他一生谨慎，一辈子做过的一桩最勇敢的事，就是把自己杀死。15 岁半，我去陌生的山村插队劳动，那里无疑有我无法回避的艰难。我插队的村子叫火爬山，总共 13 户人，我是第 13 户。全村只有生产队的仓库是瓦房，其余全是茅草房。我的住房是生产队放肥料的茅屋，把肥料搬走了，安上一张竹床，就安置了我。村里没有砖，我做饭的土灶，也是农民像筑土墙那样用泥巴筑起来的。南方多雨，下暴雨的日子，茅屋漏了，我就要在锅台上支一把伞，用来阻挡雨水落进锅里。但这似乎不是最艰难的，最大的压力是精神上的压力。由于“家庭问题”，那时我要找到一个女友就更困难了。在内心深刻孤寂的日子里，我忽然想，我要为自己画一个女友。

人类的这种情感，神秘而神圣。那时，我在一本杂志上初次见到油画。我从未学过油画，村庄里也没有油画颜料，但我决心到县城去买。我得步行 30 里到公社，才能搭上去县城的班车。

那是个脚下有阳光的日子，我出发了。

你可以想见，那是我插队岁月中一件隆重的事情！隆重得不亚于农民

娶亲要到城里去“剪布”来做嫁衣。我回来了。画在何处好呢？

那时我所能找到的最理想的纸是奖状，我就把她画在奖状上。不管生活出现了怎样的感伤和孤独，那是个幸福的日子，我要来画一位姑娘了。

光明是这样创造的，孤独是这样遁去的。这就是那个时代我心中最美的形象，让她的刘海透着金色的阳光，一条小辫子也朝气蓬勃，望着她，我能听见《让我们荡起双桨》……就在这个形象中，在她遥望远方的目光中，有我不肯舍弃的追求和期盼。

在她目光的注视下，我如饥似渴地读了我那时能找来读的许多书，许多没有封面没有封底的书。没书看的日子，我还一页一页地读过汉语字典。后来还津津有味地自学完了初中的数学和几何。然而要同自己的悲观、失望作战，并不简单。八年中那似乎是一场持久战。在我心空黯然的日夜，她就是我那没有窗户的小屋里的太阳。

那年端午节前夕，一个下暴雨的日子，我收工回来，突然看到我的茅屋完全倒塌了，我所有的东西都被覆盖在里面……我第一个感觉是“她”在里面！我立刻扑上去抢救，农民们也来帮忙……所幸是这张油画虽有点潮湿，但完好无损。我把“她”紧紧地抱在怀里，我的动作令农民们感觉有点奇怪，怎么不是先抱出被褥衣物……我至今能看见那个场景，我抱住那张画，没有悲伤，雨水继续扑打着我的蓑衣和我的面颊，我对自己说，记住吧，不是每个人生都有这样的经历，这是值得纪念的。

告别八年的插队生活，我把“她”带回故乡之城，再后又带来北京，珍藏至今，像一件文物。现在想来，在我走向社会，由少年而青年的岁月，画一个形象鼓励自己，不算虚无。

或许，还可以这样表述：人生何谓美好，只有追求美好才有美好。何时以为世间无美好，放弃追求，美好就结束。人若失去自己内心的有力支持，自信就瓦解。望着我自己描绘的美丽形象，我不肯丢弃，就这样一程程走过来。也可以说，我曾经每天都望着她，在内心深刻地爱她。那情状犹如一生中的“初恋”。这故事够天方夜谭的吧，但天方夜谭确然是阿拉伯民族的骄傲，是真正的沙漠中的神灯！

1969 年的白菜

困难有很多。却没想到，在那到处适宜种菜，并且没有一户农民不种菜的小村，竟会买不到青菜。

难于想象吗？你想，村里连小学教员、医疗站医生、供销点售货员、粮食购销站的工作人员都种菜，只有上级派来的工作队不种菜，但他们吃“派饭”，还有谁需要买菜呢？在那些远离集镇的穷乡僻壤，那关于青菜买卖的概念生长得起来吗？

我插队的那个地方不是西北或东北，是后来作为经济特区的福建。约八百年前，宋朝在福建泉州、浙江明州（今宁波），还有广州，设市舶司，那是掌管检查出入海港的船舶，征收商税，管理外商的官署，这多少已有些后世海关的味道。

我插队的山区在闽北，远离大海，听不见涛声。但闽北是从海边通往南宋京都的要道，七八百年前，那里古老的驿道早已被经商的车马踏出一条并不荒凉的商道。我插队的村庄离那商道不足百里。

十七世纪，欧洲人喝到的第一批茶叶，就是从这片土地上由荷兰人经爪哇运往欧洲多国的武夷岩茶。那以后，这里的农民曾使千年种粮的土地飘扬起茶叶的清香。迄今，在村庄古宅残破的大石门楣上，还看得见雕龙镌凤的形象，看得见石狮石马石鹿石麒麟栩栩如生。那形象出现在这种天高皇帝远的地方，并非皇家拨银两营造的工艺。那形象在告诉我们，这片穷乡僻壤历史上曾经有过一个较为繁荣的时期，那形象该是当时乡村经济培育的艺术。

村庄里还流传着明代西洋传教士到此布教的故事。真不明白是什么力量驱使着那些洋人，远涉重洋到这样的偏僻地方来建教堂。比起他们，我

们告别故乡的路程，不及他们遥远了。

洋人消失的时候，教堂被当地农民改造成了庙宇，塑进中国人供奉的菩萨。我们去插队的时候，菩萨不见了——在我们到来的前两年，被乡村红卫兵捣毁了——单剩下立菩萨的土台子。洋人留下的大钟，则在大炼钢那年被砸碎了填高炉……那时刻听着遥远的故事，我不免想，当初那些洋人也该向当地农民买青菜罢，茶叶能买卖，青菜也必能买卖。但是，我们来的时候，村庄里找不到一个卖菜的人。

不管时光过去多久，那些日子都站在记忆中。

我最初吃的青菜，是农民送的。分给我们种菜的“自留地”，由于各种原因，我们往往种得不景气。至今记得第一个把一棵大白菜卖给我的是一位无妻无子的孤老头。

那时刻那棵大白菜被剥去外皮，被洗得相当白净躺在一个竹篾编制的大土箕里，土箕悬挂在一根晾晒衣服的竹叉上。小村的白日，人们都出工去了，相当安静。那时刻有一头母猪在墙上蹭痒，一蹭一蹭把那根竹叉要蹭倒了。竹叉就立在门外。这白菜为什么挂在门外，莫非要卖?

我转进门去，就看见到了那老汉。就问。老汉不置可否。踌躇着说，你要，就拿去吧。我给了钱。我不记得给多少钱。老汉也不在乎给多少钱。总之，我成功了。应该说他和我都成功了。

那是个值得纪念的日子。那个日子我把大白菜抱回去犹如捧回一个纪念杯。我向我们的同学宣告这项收获。那个日子，我们餐桌上漾动的喜悦不亚于欧洲人喝到武夷茶拿破仑吃到四季豆。

但是，我们很快就领略到，那位孤老汉把菜卖给我是需要勇气的。因为在这个民风极为淳朴的山村，很快就流动起对卖菜老汉的评说。最宽容的意见是：一个孤人，老了，还有病，也是没有办法。

小村当然不是没有买卖关系。大规模的买卖活动发生在夏收和秋收。农民们集体担着粮食卖到国家设置的收购点去。那里的收购员用手把捏着我们种出的果实，然后宣布等级和价格。然后，即使是生产队的出纳员也

无权去数钞票，因为那笔款会被转到国家设在村里的信用社。出纳员再到信用社去支出少量的钱，再由生产队以“预支”的形式，每月给农户预支若干元人民币。农民们主要用于购买盐巴、火柴、肥皂等日常生活必需品。添置新衣一般在冬天“分红”之后。那时刻农民以“结算的方式”获得了转换为货币的劳动分配。一年一度的“分红”，周转期比水稻的生长期更长。当中国有八亿人口时，六亿农业人口接受这一分配形式。

我们去插队落户，那就是我们共同的经济生活。那是二十世纪六十年代末七十年代初，当我们在自然条件适合种植菜蔬的村庄却遭遇买不到青菜的难题时，中国穷乡僻壤里的商品意识，已枯萎到一个不能再枯萎的形态，那就是我们生存其中的经济基础。而买不到青菜的困难，实际已是我们遇到的一切其他困难的基础。

但是我们来了。我们同农民们共同完成的一项为生存而发生的行为，使这些穷乡僻壤里的菜蔬有了价格。

不久，乡村里流传：“吃粮靠集体，用钱靠自己。”这不全是由于我们同农民之间发生的买卖关系。在那些离集镇较近的乡村，以及远离集镇的乡村，都有村姑村妇，老汉，也有男性青年，正一次次向城镇出发，营造出一个又一个自发的买卖场所。

我们不是英雄，至少我不是。在“用钱靠自己”受到当时正统舆论批判的时日，我们一些知识青年秉承大队工作队的旨意，曾把若干白日和夜晚投放在大队部的大长桌上，构思漫画写墙报，然后贴在村庄宣传栏的土墙上，去教导村民安心生产。

但是，我们仍然要吃青菜，还要吃鸡蛋，只有很少的知青像农民那样养鸡。我们不是有意识的叛逆者。我们只是由于要存在下去，是生存的本能起来反叛我们，默默无声却相当有力地修改我们的行动和意识。当集贸市场在城市遭到封闭的日子，成千成万置身于偏僻乡村的知识青年同农民之间的买卖关系从未间断，这种关系使乡村的鸡蛋一直颠扑不破地有价格，使那部分产品变成商品。

一年又一年，一批又一批，持续十余年。

我们在那里催发的不仅仅是与菜蔬买卖有关系的意识。

油灯摇曳的夜晚，我们的吉他伴着我们忧伤的歌声，在我们的住处响起，那就是这片土地千年不曾有过的旋律……那时刻，我们的屋里屋外都坐着不同年龄的贫下中农。

我们唱的有不少是异国歌曲。那些能够超越国界，超越年龄，超越职业的旋律，大约就是艺术的生命。那屋里屋外都存在的静静的凝听，也许不只是在听我们的忧伤，说不定也会想起他们自己，甚至想起他们祖母的古老故事。

当然也唱那些昂扬雄阔的歌，比如“雄伟的天安门，壮丽的广场，第一面五星红旗升起的地方……”那时刻不只是我们自己唱，是在小队部里使农民们好比在解放初期的夜校里，再度开放自己的歌喉……

还有我们青春期在乡村发生的恋爱故事。我们的双唇也曾热烈而真实地吻上乡村异性青年的双唇……即使我们自身的处境是多么难以从容，但我们带去的城市文化，对乡村往昔的文化和生活方式所产生的冲击，是多方面的，是以往的任何文化教导所不曾达至的。当我们终于从那片土地上撤退的时候，也曾使那里的农民，尤其是乡村男女青年感到犹如失去一个时代。

我们回来的时候，不是凯旋。

历史从未对我们的归来留下“凯旋”之类的字眼。

我们是去接受再教育的。但是，我们也把我们的知识和宝贵青春播种在那片土地上了。应该说，中国数以千万计的知青，在中国的改革开放远没有到来的时日，已经用自己在乡间的生存使商品意识在相当辽阔的土地上获得一定程度的复苏，使这个犁下有深土的民族在多方面孕育出新的文明因素，使那些土地上远远多于知青的人们也悄然萌生出革新自己生活的愿望。

一切时代的进步，都不能缺少经济生活和社会意识中被注入新的活跃因素。中国知青把青春植入农业国的土地，已然是在为一个伟大民族未来

的改革，蕴蓄着走向改革的因素。

所有的凯歌都是用热血和青春去铺排出音符。

我们没有凯歌。

但我们付出了热血和青春。

那的确是几千万新中国缔造的一代儿女，用青春去谱写的一支歌。

1992 年 12 月

【王宏甲补叙】这篇文章是我写作道路上的一个重要转折。当我发现——从“一棵白菜”的买卖就能看出当时的中国已走到了危机的边缘，我知道自己获得了一个从经济基础去看世界、看人生的世界观。此后我写的《现在出发》《智慧风暴》《中国新教育风暴》《贫穷致富与执政》等作品，都得益于这个转折。

“失踪”的狗

母亲说，带一条狗去吧，给你做伴。

母亲从一位亲戚家里把它像抱小孩那样抱来，让我带上。母亲还赐它一个挺俗气的名：宝宝。

我把它带到了我插队的村庄火爬山。我是看着它长大的，如果我说几年来我们一直相依为命，这话有点凄凉，事实上它不仅给我带来温暖，我拥有它甚至有一种莫名奇妙的荣耀感。现在想来，它是在我孤单的日子里，给了我一种主人的感觉。

生产队里开始搞蒸汽育秧，这是个新事物，农民认为我有文化，让我负责这件事。那些夜晚烧火制造蒸汽，我一个人值过许多夜班，宝宝总是在我身边跳来跳去，与我日夜相伴。

平日，我睡在茅屋的竹床上，宝宝就睡在床前的地上。“闽”字的格局即门内一长虫。福建最多蛇的地方就是我插队的闽北。一个夏夜，不知是一条怎样的蛇闯进了我的茅屋。如果不是我的狗，我不知会发生什么……黑暗中我被它异样的叫声惊醒，它在床前打转，又跑到门前用脚去扒竹编的门。我点亮油灯，它跑回床前，很快就倒下了。天亮时它的一只前脚肿得有它的脖子粗。

我插队的村庄里资格最老的一位农民，满头白发，古铜色的脸，像个“酋长”。他是浙江人，年轻时，他的家乡在日寇铁蹄下沦陷，他与一群乡亲入闽，听凭青山绿水的指引来到这个可以开荒造田的地方……所以他是这个村子的开创者。“酋长”采来草药，铺在狗的身子下。我看到它不停地用舌头舔那变了色的伤口。它凄凉的鸣声渐渐微弱，我想，它要死了。

但是它奇迹般地活了下来。宝宝并不高大，黄毛还带点褐色。它长到4岁，已是村庄里最有资历的狗。因为每年入冬，村人都有吃狗肉的习惯。每逢杀狗，不论哪家的都是村人共食之。那些年疟疾像走马灯似的在村子里轮转，病后吃狗肉在夏天也盛行。许多狗都被吃了，我的狗目睹了它的同类在村庄里一个个消失，我不知它是否也感到了威胁，我发现它更加与我形影不离。

入冬，村里人说，现在该轮到吃你的狗了。

他们说你舍不得下手，我们来。我无论如何不同意。

“酋长”也说，你们算了吧，别偷着下手。那时我望着我的狗，感到宝宝也像是这个村庄狗的“酋长”。

又一年初冬，稻子都收进了粮仓。公社组织知青演出队，我被抽调去参加演出队。公社正有打狗队在打狗，我如果把宝宝带去，显然它有危险。我于是把宝宝送到母亲那儿去。

那时母亲在我家乡九台山寺庙里照顾我外婆。我发现宝宝立刻就跟我母亲非常亲近，我就放心地去了公社演出队。

初到演出队，我还不断想到它。然而演出队的热闹渐渐使我几乎忘记它了。再后，我确实把它忘了，很多日子里头脑里都没有它了。当巡回下乡演出结束，突然的空寞又降临，我在一个黄昏确知了宝宝的消息，那时的心情，我至今愧于描述。

……在我离开宝宝半个月后，由于我外婆生病要到山下治疗，母亲就陪护我外婆下山了。后来庙里的尼姑告诉我母亲，从那时起，宝宝就万分不安地到处找我和我母亲。

起初它消失了一天，又回到庙里。

再后它消失了三天、半月，还回到庙里。

它瘦成一把骨头了，尼姑们用白米饭，用饼干也留不住它。

由于一条大河切断了它来找我们的路，它就不断往来于那河与庙之间的道路。以至沿途村庄的人都熟悉了这条瘦狗的形象，也由于这缘故，尼姑们最终得知了它的下落——它被那河与庙之间的一个砖瓦厂的人杀了吃

了。

我似乎一直不愿意接受这个消息，我总想它是不是失踪了？可是人们告诉我，狗是不会失踪的。只要它活着，是一定会回家的。我不得不接受关于宝宝的消息，开始怀疑人的忠诚和爱心是否比得上狗。

从此发誓不再养狗。似乎没勇气再次经历。多年后朋友介绍我读一读杰克·伦敦的《雪虎》，当我知道那是描写狼狗的力作，我仅翻了翻，至今没读。

多年后，文怀沙先生邀我去北京怡亚世界宠物园看“北京犬”，先生称之“国宝”。我立刻想起我的“宝宝”。我感到没有心情去看，可是我不能对先生的邀请说不去。先生说，你也来长长见识吧，中国的狗不论有多少，你要看到这一种很不容易，因为它在中国已经消失了近百年。我去了，看到了“Pekingese”，这是“北京犬”的外文名，用为名词也作“北京人”。文老告诉我，说五十年代比利时皇太后到中国访问，向周总理要一只“Pekinese”，因北京犬原为“中国皇室犬”，在世界上极负盛名。可是我们连一只也找不到，比利时皇太后很遗憾，周总理也很遗憾。为什么中国的名犬，在中国一只也找不到？早在英法联军火烧圆明园时，北京犬就成为洋人的虏掠对象。到八国联军攻占北京，北京犬更在劫难逃。另一个因素还可追溯到，北京犬原被看作清宫“圣物”，禁止民间家养。清宫遭劫，民间还哪里去找北京犬呢！

文怀沙对北京犬所表达的辽远情思，是我不曾预料的。他把北京犬的厄运比作“颇似徽钦二帝蒙尘异邦”，说“民族灾难祸延北京犬，亦愧对北京犬也”。说北京犬勇敢而忠诚，高傲而热情，镇静而独立，感情细腻，不卑不亢。我看到一张图像：一只北京犬坐在慈禧的膝上。慈禧的神态够庄严神圣不可侵犯的了，那镇静坐立的北京犬，目光直视前方，看上去比慈禧还要庄重神圣。文怀沙在那里还慨然命笔曰：“巍巍中华人杰地灵，祥端所锺吾见熊猫，亦有可爱不逊于熊猫之北京犬焉。”先生说北京犬沦为列强俘虏，流落异邦已经很久了，今天有人不辞劳苦，不惜重资，把濒于灭绝的纯种北京犬后裔接回其父母之邦，岂可不看。

然而我的脑海中总是我的宝宝……它幼时在我怀里的形象，长大后在我身边跳来跳去的形象……我想熊猫虽好，毕竟不能进入家庭。北京犬只因早先被皇家垄断，又遭劫难，才比晨星还稀少。如果普通人得到它，它同样会成为你的朋友。狗生长在富家而不离开富家，并非爱富，而是对主人的忠诚。因为世上没有什么力量能改变狗不嫌家贫的本性。我相信狗不论高贵与平凡，都是人类的好朋友，会培养人的爱心。如果它竟被人驯养成爱富欺贫十分凶恶，反映出来的仍然是人性而不是狗性。

我知道我的宝宝不是“国宝”，但它走进了我的灵魂，并未失踪。在我心中，它是一只不朽的狗。

1994 年 6 月

【王宏甲补叙】 我的朋友山苍子说：“狗的缺点是没有个性，谁养它就听谁的，这也可怕。”王宏甲说：“是的。狗的忠诚也告诉我们，若单看忠诚，忠诚里面是没有个性的。所以，人的没有个性的忠诚也可怕。”随后我想，还该写下：人性复杂，人格则有三军可以夺帅，匹夫不可夺志的独立个性和非常力量。这是人与狗的区别。能分善恶且恪守善良的人优于狗，恶劣的人远不如狗。

你统治了我的一生

秋禾割尽，镰儿挂壁，全队男女就会把大红圆桌摆满谷坪。

谷坪上还摆出一个洗得格外干净的大谷圜，是收割时打稻谷用的。有几位妇女把那谷圜差不多已经洗了一天。她们拿出洗锅盖的本领——我不知道你有没有见过她们家的锅盖，那是她们那没有窗户的屋里最光亮的地方——那在稻田里使用了一秋的谷圜，被她们洗得白白净净，超过她们肌肤的颜色。

谷圜里装满了金黄的谷子，堆得像一座小山，摆放在中央。圆桌都围绕着它，看上去像要举行一个祭祀典礼。我的心情就在那时刻起了变化。我一时还说不清这种变化。但我已感觉到有一种什么正在降临。我看到金秋的夕照把大红圆桌映得好比太阳生下来的一群儿女。

那场景在一个叫胡巷的大村。这年大队把我从一个小自然村调到了大队部所在地的大村来插队，这大村有1000多人口。那场景呈现的是村庄里最热烈的酒宴，超过任何男女的婚宴。

这是个农民的节日，就叫“洗圜”，一年一度。我不知道北方农民是否也有类似的节日。那个日子一定是十五，所以月亮也非常圆满。

从黄昏到深夜，明月当空时，你发现月光也能把酒点燃。酒令不断。那些酒令多么粗犷豪放，会使文明世界的琴弦断响：一张床呀，两个人呀，三更半夜，四脚朝天……那么坦然，那么自然。邻里矛盾，彼此积怨，都在这个节日的喊叫声中融化。不少女子比男子还能喝，酒使她们美丽无比。

那个日子醉了！

那个金秋之夜，兴奋使她们把花花衣袖高高挽起，挽得如在田间耕

耘。没有欧洲袒胸露臂的长裙，没有。但我见到了世上最美的女子。我再也没见过那么美丽的女子。那样的容颜和眼神。那时刻我多想抚摩一下那手臂啊！那些农民的女儿，农民的妻子。那时刻你根本不记得你的酒量。终于有一只手掌放在我的额上，我没有睁开眼睛，我能默唤出十几个名字，但我不知能拥抱谁。我像一个真正的孩子把泪水布置在脸上。我至今不知是哪位女子的手掌。这不重要。我至今不相信我是因酒而醉。

我醉了。我看到了艺术。应该有一支歌，来赞美这乡村艺术。

多年后我写了篇小说就叫《洗圜》，《小说选刊》加以选载，福建还赐给我一个优秀作品二等奖，因为这是一个福建北部的夜晚。可惜不是一等奖，我有点感伤。我感到辜负了那乡村艺术，那只温暖的手掌。

那时，我连谋生的能力都太可笑。在那里，我理解了“本领”的原始含义。我明白了，活下去，是生活中最大的本领。而把手掌放在我额上的人岂止是只懂得活下去呢？我从此再不敢忘记，一个人是因为看见了自己的弱点、缺点、乃至错误和丑陋，才看见别人的美。

真是美啊！在那之前和之后，我再没有像那样感受过：醉是美的。

走出那里，当我一天天精明起来，美景却恍若一天天消退。世界该是一天天缤纷的，那就是我在变？这时刻，那个乡村节日就会迫使我反省，那只温暖的手掌在说：宏甲，你可不要背叛。我于是热泪盈眶。

我从此固执地认为，艺术只是这样的日夜生下来的儿子。艺术使有痛苦，有矛盾，有坍塌也有崛起，有泪水汪汪也有笑声朗朗的生活灿烂。

我至今还能望见那乡村草叶上的晚霞，蛙鸣之声流响出紫色的黄昏，还能嗅到田水和汗水的气息，乡村姑娘和我都在田埂边的流水中洗脚，汗水湿透了她们的衣裳。她们脊背上的风景，是去冬过年时做的那件花布裳已被阳光改变了色彩的模样。她们背部的肌肤，就从那湿透的裳布里透出亮丽的温度，我没有见过哪个画家描绘出这样的景色，她们的黑发随随便便地飘散着，有几缕很紧密地贴着她们汗水盈盈的脸，我羡慕过那头发。

我是在离开乡村之后才知道，泥泞的日子，并不只是乡村才有。这时刻，房东大嫂的一句话就像开启深埋地下的陈年老酒，送来无限滋味，那

话是：“别怕，把裤腿挽高一点。”

多年来我总想，大嫂和那些少女们能把腿踩进污泥，也能把腿洗得那么白净。谁能说那里没有美和生活智慧呢！一尘不染的生活，人间没有。美与丑总是并存，善良与邪恶相邻。很多情况下，魔鬼也居住在我的身上，犹如与狼共寝。

依然记得那个乡村醉夜……握住那只温暖的手掌，我把那手掌放在我的心脏，我看到心脏的幻想，听到一个声音：人能在一个最动心的时刻死去，那是幸福。每一种丧失，都是一种死去，也可能是一种获得。美景的获得并不容易。死也成为一种困难。丧失有百种千种，死也千奇百幻。幸运只有一种：与狼共寝，竟能狼口存生。

我想我还应该说，遥想少年离家，我两手空空，惟阳光落满我的肩头。作为土地，是谁把我耕种？作为庄稼，我情愿被谁收割？我相信那样的乡村节日，农民的快乐与相互关怀，是洗去泥泞真正的丰收，是乡村生存与生活智慧的集中体现，是一个真正的庆祝。在那生活的底层，农民们一直对我这个外来的读书人很关照，从来没有轻视我，那就是帮助我在泥泞中重估自己的价值，重建信心的一大群体。我的心渐渐落满阳光，积蓄起许多温度，仿佛有一种爱许多人的情感在心中降临。我不知道这种东西真实不真实，但我相信那样的乡村节日从此统治了我的一生。

写于 1994 年 11 月 26 日

【编者】这篇散文放歌“农民节日”，令人想起屈原流落乡间写的九歌中的祭祀活动。如果说《为自己画一个姑娘》的“奇妙”，在于人生也可以自己为自己造一缕阳光；这篇《你统治了我的一生》，则浓情重墨抒写了农民对宏甲的照耀。宏甲说：“农民是对我影响最大的人。”他还说：“人生学会与大众情感相通，其实是渺小的孤独的心得到解放。”王宏甲曾插队八年，他的情感的根长进了土地，得到一种大情感归属。日后他写的《无极之路》感动天下，令我们无法忽视农民对他的深刻影响。

歌声启蒙

（又题：《纪念邓丽君》）

曾读卢梭，知有“思想启蒙”，没想过歌声也能启蒙。我是首次从邓丽君的歌声感受到一种启蒙力量。也许她本人从未想过她的歌声具此力量，但这种力量是确切存在的。我想我应该为邓丽君郑重地写下一篇文章。她是值得我们和后代永远尊敬的。

1978年，当我突然听到她的歌声……曾是那样震撼！我第一次听到，也许该说是看到——在故乡群山环绕的天空之外，在我目不能及的遥远地方，还有那样动人心弦而我一无所知的旋律。那旋律是那样地抚慰了我疲惫的心，让我感到走在家乡小街上的女子都妩媚起来，或说所有的男人和女人，我们原本都可以温和一些，不必筑起心的壁垒，不必穿上厚厚的盔甲……是的，我对山外广袤的世界还多么陌生，但她的歌声已为我提示了去认识的极大的可能性。

不久，我的已故父亲得到平反，我们家领到一笔补发的钱，我用那笔钱的三分之一买了一台七百元的SONY录放机，就为了听邓丽君的歌。我这行为曾使我的母亲非常伤心，她觉得儿子在生活刚有些转机就变了，变得奢侈和图享受了。当邓丽君的歌声在我的小屋响起来时，伴那歌声的是母亲无声的泪水……我无以安慰，只在心里说，亲爱的妈妈，别难过，我已在启程，去认识一个我不知道的世界。

1978年后的岁月，有这经历的何止是我？孔子曾那么努力地倡导复礼乐。礼，是关系人们赖以相存的社会秩序的东西。乐，能陶冶人的心灵。两千多年后，在“批孔”的声音再一次猛烈响过之后，这位祖籍河

北的女子，她的歌声飘洋过海，来到她终其一生都没有踏上的祖国大陆，哪一条大街小巷没有响起过她的歌声呢？在这历经十年动荡之后的土地上，她的歌声，以近乎天赋的方式，具有可以抚平一切创伤的神奇力量。

我甚至想起一位影响了美国历史的女子。1851 年 6 月，斯托夫人写的《汤姆叔叔的小屋》开始在华盛顿一家周刊连载。当时林肯将军正领导着捍卫美国统一的南北战争，非常需要白人兄弟和黑人兄弟团结起来。这部深情关怀黑人命运的小说，使投入林肯部队的黑人不断增多，比任何军令和政府文件都更有效地扩大了林肯部队“正义之师”的战斗力。1851 年斯托夫人 40 岁。1978 年邓丽君才 25 岁。这是中国改革开放起始之年，她那响遍中国的歌声，上至领袖，下至平民，谁没有为之感动？纵然插队岁月我们已学会不少动人的外国歌曲，但邓丽君歌声中的乡间生活和小城，那种乡情，那种甜蜜，那种淡淡的忧伤和浓浓的祝福，都郁郁葱葱是“中国”，给了我们一种追忆，一种寻找，一种团聚，一种向着新生活出发的激励。这是一个拥有十多亿人口的东方大国，那影响谁算得清！

1995 年 5 月 8 日，邓丽君 42 岁猝然仙逝，我见消息震惊！当时就想，我会写下一篇纪念她的文章。数月过去，纪念她的文章已数不清，我体会着阅读纪念她的文章也是一种纪念，但我还是要写下我的纪念。

那时我看到，“两岸三地”都有很多不同年龄的人自发地为她设简易灵堂，为她守灵，悼念者络绎不绝，乃至花圈遮道，鲜花如圃，掩面痛哭者众。在心中悼念她的华人更不计其数。为什么有这么多人怀念她？我不禁再思，她的歌声从哪里来？

然后看到，邓丽君 1953 年 1 月 29 日生于台湾省褒忠乡田洋村，那个日子是星期四，壬辰年腊月十五日。童年时家中生活艰难，她出生的时候家里已有三个男孩，邓爸爸做大饼，用自行车载着出门去送外卖。邓丽君少小歌声甜美，方圆十里哪家有婚丧嫁娶之事，小丽君常被邀请去唱歌。8 岁时，她被送到李鹏远门下接受专业声乐培训，持续五年。李先生创作过很多普通人喜爱的歌，每逢新春佳节，街头巷尾相闻的贺岁歌《恭喜

发财》《新年好》等，都出自李鹏远的创作。这使我看到，邓丽君童年唱的歌就有浓郁的乡村生活气息——艰难的乡村生活中，人们喜欢笑容，喜欢吉祥、吉庆和欢乐，喜欢向往和祝福，邓丽君的歌声充满了人们的心愿。她的歌声中还有思乡之情，对一切在外奔波的人和海外华人都有抚慰。她的歌声接受过无数乡亲掌声的哺育，这是她的流行歌曲与日后那些痛苦万状的流行歌曲不同的深层原因，二者不可同日而语。无论在祖国大陆，还是在祖国的台湾，两岸人民血脉同源，都润泽着中华文化的悠久哺育。邓丽君最崇拜的人物是南丁格尔，这也透露出她开阔的心灵理想。

1967 年，她 14 岁与台湾宇宙唱片公司签约，以歌唱为职业。16 岁，她应当时新加坡总统夫人游莎芙的邀请，前往东南亚巡回义演，从此打开了她通往国际乐坛之门。在很多人心目中，邓丽君天资丽质，她的魅力就流淌在她甜蜜的嗓音、甜美的形象和极富感染力的演唱中。“此曲只应天上有，此人只应天上来”，称她是“错落凡尘的仙子”。她的老师则说她其实非常努力。

歌唱，是用语言和音乐去表达的艺术。邓丽君掌握了国语、粤语、闽南语，还掌握了英语、日语、法语、马来西亚语。用不同的语言与音乐结合，她都表达到几乎完美无缺，这需有怎样的学习与训练？1968 年宇宙唱片公司为庆祝邓丽君唱片畅销，曾特别开拍了一部电影，邓丽君出演女主角，后来她在香港也参与拍摄过几部电影，但她认为自己还是适合歌唱而非表演，此后一心唱歌。这不仅可见她的自我选择能力，她的性格中有天真、亲切、诚实，还有坚定和坚强。这些性格同她的歌声，因融合到浑然一体而宛若天生。

1973 年，她 20 岁选择到日本发展，此抉择非常重要。那时日本家用电器正以高技术飞速发展，音像音响产品成为邓丽君歌声的极好载体。邓丽君的终生遗憾是尚未到祖国内地来演唱过一场，这说明邓丽君歌声在中国大陆的影响完全是通过录音机、电视机传播的。但她的歌声在日本一唱走红，并持续获得极大成功，这辉煌中有内在的决定性因素值得我们特别重视。

日本是接受西方文明甚深的国家。日本经济的快速发展，以及被优胜劣汰追赶下的生活快节奏均有甚于欧洲各国。突然，邓丽君的歌声在日本出现，同样令日本人感到震撼！

我不禁想，我们曾感受过“暴风骤雨”等猛烈事件的震撼。

在邓丽君的歌声中，是感受到“温柔”的震撼？

再想，老子曾说“柔弱胜刚强”。

不管怎么说，邓丽君歌声传播的分明是浓浓郁郁的中国情怀、中国生活、中国人传承悠久的价值取向。她的歌声能在日本经久不息的掌声中溶化日本观众和听众，那是中国文化的魅力。这里确有值得我们细细品味的东西。有的日本评论家则说，邓丽君的歌声唤起了日本已经消失的——曾有过的甜美和深情。

1978 年，我听到的邓丽君的歌那么纯然天成，让我感到那就是她心的果实，亦如美酒供那么多人醉饮。接着，生活发生了不小的变化，流行歌曲也变出了与邓丽君歌声不同的情调。又过了多年，仔细听那愁容满面而又震耳欲聋的歌声，会发现西方文明所追求的竞争，那种以强汰弱的生产生存生活方式，正以过去百年都未曾达至的汹涌之势渗透到我们的民族生活，甚则淹没诚信。诚信遭遇沉沦，在茫茫世界里你可以相信谁？茫然、困惑、孤独、抑郁、痛苦，百种愁肠都刻画在歌手的千条皱纹上，并每每迎来广场万众的掌声与狂呼。人们也许会觉得歌手本身并无那种痛苦，因为他们已是名利双收的很大实惠者，但他们哀伤万种的歌声唱出了很多有着流浪心态的人们的情绪。我们是否需要重新找回我们民族生活中那些温柔淳厚的东西，是否需要找回心中遗落的旋律？我们会不会在猛烈地经历了竞争生活之后，再次从呼唤重返家园的歌声中去体验启蒙！

在当今的忙忙碌碌中，为什么有这么多人停下来悼念一位歌手？邓丽君的歌声，从幼童到百龄老人都喜爱。没有哪个歌手能拥有这么多代的这么多华人受众。她的歌声究竟是在 1978 年后那段特殊岁月给过我一种启蒙，还是具有永恒的意义？

其实，我们少小就受过很多歌声的启蒙，如《让我们荡起双桨》，如《歌唱祖国》……童年唱过的歌那么晴朗，没有一丝皱纹，那种沛然化雨滋养过我们旋律，是我们永不会忘怀的文化自认。上溯到孔子听《韶乐》，曾“三月不知肉味”，那种养育灵魂的音乐，在中国世世代代都有动人心弦撼人心魄的启蒙力量。这种启蒙能够惠及尚不识字的孩童，也能温暖一生都没有机会识字的贫民，其普照生命的伟力，有甚于用文字表述出来的启蒙文章。给我们的启示应该是，我们该如何珍视歌声的启蒙力量。

在中国流行音乐史上，邓丽君的歌声无疑前无古人。一些当今相当著名的流行歌手声称从未想过能超过邓丽君。事实上，至今也后无来者。今日歌坛谈艺术论风格，不同的风格是存在的，因之才有万紫千红。百姓只记得，邓丽君的名气已经多么大，她的演唱永远没有傲气，始终保持着谦和与温柔。永远给人以笑容，即使人们只是从录音机里听到，也能感觉到她的笑容。她流泪唱的歌，大约只有《再见，我的爱人》，感人尤深，催人泪下。

她的歌声与舞台形象没有包装痕迹，比任何精心包装都更天然纯真，才那么透彻地浸润到人们心田。不论在经历了“文革”之后的岁月，还是在经历着激烈“市场竞争”的岁月，这样的歌声都有抚慰创伤，令人反省的温柔力量。不论在东南亚各国还是美国，她的歌声都受到热烈喜爱和尊贵赞誉。无论何时何地，她的歌声一响，就是典型的中国艺术、中国文化。

她拥有中国女子端庄大方的气质，也有仪态万方的尊容，美丽而内蕴着善良，温柔而内蓄着坚强，并有大国风范。她演唱的数百首歌曲，数量之巨，艺术之精，世上的歌唱家罕有人达至。全世界都敬重意大利的帕瓦罗蒂，我们没有理由不珍爱我们的邓丽君。她创造的中国艺术形象，已经成为世界文化遗产的灿烂部分，播扬的始终是人类情感世界的真善美。

我曾经在罗马举办的欧洲第十四届戏剧节上，看了立陶宛国家剧团新编排的《罗密欧与朱丽叶》，发现剧中的时代变成了工业时代，两位主角的家庭变成了两家面包作坊的平民家庭，但莎士比亚名剧的精神不仅丝毫没有丢失，而且让我们看到，人类的相互仇视心理和偏见，不仅莎翁那个时代存在，在工业时代乃至当今也存在；在贵族中存在，在平民中也存在。而用爱心去相互理解，克服互相残杀，增进人类团结、友谊与和平，才是莎士比亚经典作品超越时代、超越种族、超越阶层的永恒主题。

我相信，只要世界还存在人与人之间的隔阂，相互伤害，像邓丽君这般甜蜜、纯真、温柔的歌声，就永远具有启蒙力量。

伟大的艺术和伟大的思想，是前无古人，后无来者，独一无二，又分明具有承前启后极为广阔之影响力的。伟大的艺术和伟大的思想，均因拥有芸芸众生而伟大。

1995 年 5 月 28 日，邓丽君的灵柩在国人及全球华人的目送下，被送往台北金宝山墓地长眠“筠园”。

她虽然只有 42 岁，她是不朽的。

由于永远有世界各地的旅游者去瞻仰她悼念她，她的墓碑前永远有鲜花。在我心中，邓丽君是华人伟大的歌手。

1995 年 12 月

本文曾发表于《中国文化报》《学习时报》

【山苍子】把邓丽君的歌声与莎翁的经典名作，放在一起来考察这个纷争不断的世界，为增进人类的相互理解呼唤道路。《歌声启蒙》让我们看到，可以这样听邓丽君。这样听邓丽君，全球的华人都分享到光荣。

难忘的一声“爸爸”

每个孩子都会独立思考。很早就会“独立思考”，比许多父母以为的都要早。我有个经历很难忘。

1982 年春，我从家乡建阳县城到福建师范大学中文系进修，那时孩子才一岁半。他母亲写信告诉我，你走后，我下班回来抱起他，他就把手伸向门外：“爸爸，我要爸爸。”母亲对他说：“你爸到很远的地方去了。”他还是要往门外去，母亲只好跟他去走一走，他把母亲一直引到一个报刊亭前，不走了。

这是由于我先前下班就抱着他到这个报刊亭来看杂志。那时我没钱买更多的杂志，家乡的这个报刊亭就是我认识山外世界的一个宝贵窗口。我与卖杂志的姑娘已经很熟，她能允许我随便翻看，没看完的下回再来看。孩子以为我一定是在这里。许多次后，孩子失望了，就不再领母亲到这儿来了。

过了两个月，时至“五一”，有几天假，我回建阳，途中就想，孩子见到我一定会多么高兴。回到家已是黄昏，见到妻子我就说：“别告诉孩子我是谁。”我等待着孩子惊喜地叫爸爸。

可是，我期望的情形没有出现。

孩子见到我，就像我是一个陌生人。

但与陌生人又有不同，他一直在注意我，一直盯着我看。到了晚上，孩子在房间里仍一直仰着头看我。我对妻说，你看，才两个月，他就把我忘了。大约三个小时后，孩子忽然走到我的跟前，双手抱着我的腿叫出：“爸爸!”

这是我一生中听到的最让我难忘甚至不无震撼的一声“爸爸”。一个

爱说爱动的孩子，是什么能使他在那三小时里表现出“出奇的沉默”，他好像一直在记忆深处寻找，在回忆什么……他甚至没有寻求帮助，没有问母亲这个人是谁。他的眼睛一直没离开我，一定是觉得这个人跟他有关系，他似乎很神圣地对待这件事，他是在思考，在使用自己的头脑……这个人是谁呢？终于，他找到了，这个人是爸爸，是爸爸，于是叫了出来。

我抱起了他。他母亲也深深感动！

孩子当然很高兴，非常高兴，但不是电影中常见的那种情形，我从此知道，真正深刻的高兴，即使是一个孩子，也是深层的，不是那种狂欢的。

1987 年 6 月 14 日

生命因认识而精彩

世界因你的认识呈现博大或狭小，前途因你的认识展现生机或黯然。成功不是发生在成功之日，而是萌生于当初认识到之时。不要轻易说不可能。世上那些激动人心的辉煌，都是把不可能变成可能。

即使我们非常平凡，微不足道，也有自己的人生。你来到这个世界，最基本的权利之一，是应该去认识这个世界。

即使你还没有机会去纽约或罗马，但你仍然可以去认识美国和意大利。即使你不再可能生活在中国的春秋时期或古希腊，你仍然可以去认识孔子和苏格拉底。

生命不是用来固守门前的一小块天空的。认识是对未知世界的探索和挺进。你可以驾驭“认识”去漫游五洲四海，去遨游星空宇宙。你还可以穿越时间，去拜访遥远岁月中的释加和耶稣，也可以去问问李清照少女时代的心思和憧憬。认识不单可以开阔眼界，更可开人心智，令人聪慧豁达。认识可以极大地扩展你生命中的空间和时间。

在古希腊戴尔菲神庙的入口处很早就刻着一句箴言：“认识你自己。”几千年来，认识人自己一直是西方认识活动中最神圣的事情。当代还流行一句话，“寻找自我”，但请不要忽视认识自己的途径。

如果关起门来找“我”，是肯定找不到“我”的。中国古代的孙子说：“知彼知己，百战不殆。”其高妙在于把“知彼”放在首位。只有先了解到敌方的虚实，才知能否取胜，该如何取胜。否则，虽知自己的兵

力，仍无法判断自己，那便是一种事实上的“不知己”状态。只有通过“知彼”才能“知己”。后人把孙子的“知彼知己”改为“知己知彼”，已大失精要。

男人是通过认识女人，才知道自己是男人。人生通过认识他人，才可望认识自己。不去认识历史，不会真正认识当代。不认识西方，也不会认识东方。拒绝认识世界上别种意识形态，就会丧失理解世界的能力。

认识一个事物，更要紧的不是靠眼睛。所以祖先造字时没有让“認識”二字从“目”，而是从“言”。光凭眼睛是认识不出真相的，眼睛会视而不见。要认清一个事物，常常需要用语言讨论，用文字整理、分析、归纳、总结等等。

认识，是对见闻与经历进行感性和理性的综合加工。请注意，不仅是理性的加工，更是感性的加工。要想尽可能准确地认识一个事物，首先要重视你的感觉。认识不清时，要反复去访问你的感觉，研究感觉。因此，认识所需的第一要素不是思想，而是感悟。“悟”即“吾心”，用你自己的心去感悟。古老的“認”字里就分明有一个“心”。

我常惊叹于汉字里凝聚着的先人智慧。譬如古老的“識”字，中间有个“音”，何谓“音”？击物会发出声响，不同的物会发出不同的声响，那蕴藏在物体内部特定的“音”，便可以代表该物体内在的“质”。

文章有文韵，音乐有音韵。那文韵、音韵，都是蕴藏内部最有生命力的东西，也是认识所应该去寻找的东西。然而要认识出一个事物内在的本质的东西，或者说要去认识一个事物的真相，是有危险的。所以，“識”字里有一把“戈”，“認”字里也有一把“刃”。

你如果认真观察，会发现历史上许多成功者首先得益于认识。孔子因认识到每个人都需要接受教育才能成人，可当时只有贵族子弟才有机会上官办的学校，孔子于是选择办平民学校，从而成为孔子。牛顿因认识到前辈教给他的关于对星球对宇宙的一些看法原来是不正确的，于是用自己的眼睛和思维去重新认识世界，从而成为牛顿。

历史上许多大成功者，都因为认识到某个时期某件事正非常需要有人去做，同时认识到自己可以去做，于是孜孜不倦地去做，从而获得成功。所以，成功并不是发生在成功之日，而是萌生于认识到之时。

简化后的“认识”二字同样非常高妙，从“人”从“只”，这仿佛告诉我们，认识是一种个人的生命体验，是你根据自己的具体情况去认识自己和自己的生存环境。

人生抉择，举足轻重，抉择却不是通往前程的第一步。

不认识，你难以抉择。

认识才是抉择的前提，是创造前程的真正出发点。

一个人对自己和社会缺乏必要的认识，命运就好像是注定的，一旦“认识”，命运就在那一刻被改变。

一个普通人缺乏必要的认识，影响的只是自己的命运。

一个单位的领导者缺乏必要的认识，会影响这个单位的发展和大家的前途。

一个君王缺乏必要的认识，就将影响整个国家的命运。譬如英国马戛尔使团曾经把一个新兴的工业时代呈献到乾隆皇帝面前，乾隆帝不认识，嘉庆帝也不认识，道光帝还不认识，那就无法避免1840年后整个民族的失败和屈辱。

人生的认识，可以向外寻求，也可以向内寻求。向外寻求得到的果实，可称之为“知识”。向内寻求，即从人的内心、人的善良本性中发现出来的认识，可称为“良知”。这良知不同于一般的知识，是可以驾驭知识的东西。

因为再高明的知识也只是一个“器”，人可以用它造福，也可以用它制造灾难。人类要保持生活的尊严和安全，就需要良知来驾驭一切知识，包括一切科学和法律知识。

人生的内部世界一点都不比外部世界小。认识，还可以把从外部世界

得到的知识和从内省得到的良知在生命的内部融会为智慧。能获得这种东西，就是生命中非常重要的力量。

人生无法避免痛苦，但对待痛苦的态度可以改变痛苦。这态度必来自于超凡的认识。超凡的认识，可以从失败中看到成功，从侮辱中看到尊严，从绝望中看到希望……这必是智慧之光。生命中不能没有这样的亮光。

每个人都会认识。不去认识，就是对天赋权利的放弃。

不要放弃。

认识可以把潜藏在你生命内部的天赋和才华源源不断地开掘出来。认识是人生非常重要的经历。认识能引起思索，引起情感，引起惊叹……认识世界，认识他人和自己，这就是生活。认识能使平凡的人生变得丰富多彩，认识就是对生命本体的开发，是建设人生，成全人生。

1996 年

【编者】 这篇“论认识”被不少语文教师称为议论文的典范，也可作为理解王宏甲文章的一把钥匙。认识人生、认识社会、认识世界的努力，几乎贯穿于王宏甲的所有文章。认识，是他文章中的重大主题。有人说，重要的不是看他写了什么，要看他怎样去认识。不论他写什么，他总能从司空见惯的事物中给出独到的见解。他把“认识”看作是“个人的生命体验”，他的认识常常能激发读者参与思索，并在思索中发现自己。

爱使痛苦光辉

这个节日一定是农民创造的。

以农民的方式，用绿叶和粮食创作出一个十分饱满且有棱有角的形象——那个形象完全由饱满和棱角组成——其名为“粽”。偏旁为五谷之首，是祭祀之物；“宗”有崇敬景仰之意。以此致敬寄情，来纪念一位诗人，并把这种纪念变成一个节日，把哀思化作欢乐，使之走进千家万户，来加以巩固。

没有哪一位帝王得到这个殊荣。

也没有哪一位帝王能做成这事。

从此，老少妇孺都得到一个屈原。中国的屈原。

中国第一位诗人就站在这里，昂首向天，那形象是如此与众不同。中国民间的食品多种多样，“粽”是一个十分独特的形象。农民为什么创作出一个“有棱有角的形象”来纪念他，这不是象征屈原鲜明的独立个性，能是什么！这样的食品形象，同时期的两河流域没有，埃及没有，印度没有，希腊没有，美洲印第安人也没有。这是个艺术形象。岁月流过了两千多个春秋，我们仍然不能不为农民在历史深处创作的这个艺术形象击掌称绝！

何以称他为第一位诗人？屈原之前早有诗，西周王朝派采诗官员去采来的各诸侯国的土风民歌，在民间口头传唱中经过许多人集体创作，具鲜明的共性特征。被称作雅、颂的诗歌，当有个人创作的，遗憾的是，我们已无法知道他们的姓名。我们只知道，屈原把民间集体创作口头传唱的诗歌，升华为十分饱满的独立创作的诗篇。屈原也是第一个以诗讴歌农民生活的人，他的《九歌》就是明证。

如果望向世界，古埃及的《太阳神颂诗》和《亡灵书》，古巴比伦的史诗《吉尔伽美什》，都是经由先民口头创作传颂而流传下来的。古希腊的《荷马史诗》，也是前人流传下来经荷马整理后再传下来。印度的《罗摩衍那》被称为印度的第一部诗作，传说作者叫蚁蛭，但已无可考证，该诗也是口头流传，增增减减，因人因地而异，成书约在公元前4世纪至公元2世纪之间。屈原生于公元前340年，他就是公元前4世纪的人。他的《离骚》《九歌》《天问》等作品是确切完全由他独立创作的诗歌。因之还可以说，屈原也是人类第一个知名的伟大诗人。

重要的不仅是独立创作，更在独立创作中表现出那么鲜明的人的独立个性！在人类精神史上，表现出人的独立个性，是非常重大的进步。屈原那么奔放，那么充沛地表达了他的理想，他的困惑，他的追问，他的爱与激情，那是他整个生命所熔铸的宏伟诗篇，闪耀着光芒四射的个性光辉。因而还可以说，屈原是第一个开人类诗歌创作个性之先河的人。

在中国的历史长河中，大义凛然、桀骜不驯、才志超拔者不乏其人，为什么要立一个节日来纪念一位诗人？诗人很重要吗，比三皇五帝都更重要？凝神一想，这也像个历史之谜。

屈原并不是职业诗人，他曾任楚国的“左徒”，这是掌国家内政外交大权的高级官员。他曾经两次被放逐。这样一个高级官员被放逐，能没有痛苦吗？“长太息以掩涕兮，哀民生之多艰。”这是屈原写在《离骚》中的诗句。被放逐的屈原，看到了乡间农人的生活是那么艰难而痛苦，一定是这弥漫天下的农人的痛苦把屈原个人的痛苦淹没了，使他道不出孤愤。

我是在插队归来多年后才读到《九歌》，这时我发现自己能用在乡村生活的经历去理解屈原。我相信，屈原一定是发现了，即使在最艰难痛苦的日子里，也有爱情发生，也有婴儿诞生。爱情可以使痛苦光辉，新的生命总会给人们带来希望，不是吗？而民间的祭神活动，追求的是期望，总是对未来怀着日子变好的期望，总在希望中生活和奋斗。这就是生命和生命的力量。这就是值得讴歌的，于是有了《九歌》。

在他之前，没有哪位知识分子如此深情地讴歌过乡间农民的生活和追

求。我以为人民纪念他，更大的原因在他的《九歌》，其次才可能是《离骚》。《九歌》不仅写了民间的祭神习俗，屈原还写进了男女爱情，写人神之恋。在他的笔下，一切神都具有人性，神比一般人更美更有深情，实际上就是更优秀的人。《九歌》对人物感情的抒发和环境描述，充满浓厚的生活气息，又那么色彩艳丽，情思馥郁，奔放而浓烈。我相信被放逐的屈原一定得到过民间情感的哺育，汲取了平民的梦想和生活智慧。

他写的《九歌》《天问》《离骚》，其实都是天下大众的生命音节，所以这个最初只是楚人对屈原的民间祭祀，逐渐演变成所有中国人纪念屈原的节日。可见对屈原精神与理想的认取是所有中国人的心愿。千古从未停止过纪念他的就是人民。谁能说这片土地上的人们不爱出类拔萃，不爱昂扬，不爱凛然的个性？个性的法则是：不犯人，也决不屈服于被人侵犯。违背这个法则的，聚成伙，也可以表现为凶恶的集团。遵守这个法则的，人们就认为很美，美如艺术。

艺术，在某种意义上，是体现这一法则的宗教，为人的不被侵犯，以及自由和幸福宣言。但不是以全知全能的方式播扬或赐与你爱，是以无权无势甚至也不知符合不符合鼎铭世规的情状，泪水滔滔地播洒爱。不问位高位低贫富贵贱。如果竟能十分突出，人们就会认作我们的旗帜，并用强大的阵容来捍卫。向你宣告：我们的选择和钟爱，我们的图腾，我们千古不变的永恒法则。

这节日立在农历五月初五，因公元前278年，秦军攻破楚国京都，屈原于五月初五写下《怀沙》后抱石投汨罗江而逝，他以生命在汨罗江中敲出了虽九死而不悔的大爱强音。

这个节日，人们同艺术家共同一年一度。它已经越过两千年，比西方的“圣诞节”更长，比东西方任何王朝的诞辰吉日都更经受住了时间的考验。也无宗教、党派之限。李白《把酒问月》曾唱：“今人不见古时月，今月曾经照古人。”我想，千古生民不同时，都相同度过这个节日。这节日真称得上与日月同辉。

因屈原而有一个节日，其殊荣似乎超过圣人孔子。艺术有如象征生命

的绿叶，有如喂养生命的食粮，我们的先人是这么想的吗？我相信那里有情意深深的期盼。

龙舟逆流而进，呐喊声声发出的是集团的声音，讲究的是合力同心。水花像光芒那样四射，速度因之诞生。这又象征着什么？人民爱个性，却也没有忘记共性。我的老师文怀沙先生曾说，在中华艺术中，《诗经》的"风"代表共性，屈原的"骚"代表个性。那么我们看到，人民创造的这个纪念艺术家的节日，既尊重个性，也重视共性，可谓占尽"风骚"。

因而我以为，这"端午节"是个传承千古的中国人的艺术节，传承着中国世代苍生对艺术永不泯灭的热爱和崇敬。

岁月如河，我们每个人都只是划舟击水的过客。一生中，身前身后也永远是波涛连着波涛。不管时光流过多久，那追求过奋斗过的，都会化作某种信仰的庄严形态，升华为一个巨大的象征，有如一座伟大的纪念碑。我们能站在它投下的影子里，做一个虔诚的信徒，是一种拥有。

1994 年

【王宏甲补叙】 人在高位，很难体会到普通人的阳光。一个读书人经历过磨难或打击，若日后未能洗去怨气，便还陷落在过去的阴影里，且大抵是未能从最底层的人们中汲取到生存智慧。普通人的生存智慧是存在的，否则如何能在非常的艰难困苦中生活下去，如何还能发出笑声？即便是名气很大的名家，写出的文章未能洗去怨气，便不可能是大家。所谓大家，就是深谙底层人之艰难与生存智慧，与普通人情感相通，会说"普通话"者。

贝壳里的涛声

拉萨，这高高的太阳城。我站在一片阔地听树叶，知道是秋天了。我已经走过夏天。在昆仑山与淘金者共饮，在黑帐篷前听藏女高歌。牛粪火燃出草色青青的滋味，亮丽的歌声似彩虹如鞭梢放牧我远行的心……我想我该记下难忘的藏歌，不料却被另一种歌声夺去情思。

天涯孤旅中我行程万里，与他们相逢，纯属偶然。他们是解放军军乐团。每当国家庆典，庄严的国歌就由他们奏响。当天安门前的演奏在世界屋脊的祖国边关凛然开放，我知道我们许多人都不同以往地饱享了作为儿子的风光。那是在缺氧的高地，我该对他们用“半口气”吹出的一流音乐印象深深，我该对一个个女演员唱着唱着就置身于官兵中间，以一人之手去握许多手印象深深。但是，我仍被另一种歌声夺去情思。

“你想听什么歌，你就说。”是军乐团团长的声音。

是高高的哨所，哨所里只有一个兵。我不是因为有人将“只为一个兵唱”而动容。那兵端枪站立着，似乎也没有动容。

“待会儿演出，你看不到。”团长姓齐，又说，“我们的郭春梅，是专门来为你演唱的。”战士仍然没啥反应。

“你的老家在哪儿?”是那位叫郭春梅的女演员走到了战士身边。

战士却低下头。

“你说在哪儿?”再问，到底听出他是说“四川”。

郭春梅讲出一支川歌，“你熟吗?”

战士摇摇头。

郭春梅又报出《十五的月亮》《望星空》，“你想听哪一首?”然后她

说："好吧，我唱《望星空》。"这是战士的选择，虽然声音小到只有春梅才听见。

歌声就要响起来了。齐团长忽然说："你转过身来，看着她唱。"因为战士的身子仍立在岗位，朝边境那边。

战士依然未动。齐团长又说："你看她现在脸上带着笑容，其实她刚刚爬到这么高的地方，反应得可厉害。你应该高高兴兴的。"团长的话并不夸张。可以说，就像多年前电影里那些争着要去炸雕堡的战士，说"我去"的女歌唱演员不止郭春梅一人。仅仅因为那时刻团长巡逻似的目光停在小郭脸上，说"小郭的脸色看上去还有点笑容"。

是的，到这儿，脸色还有点像笑的样子，并不容易。这个高地叫乃堆拉，海拔4400米。这是中锡边境，铁丝网那边却是印度兵。驻守在这儿的某部，前身是铁道游击队。郭春梅因此曾兴奋地告诉那儿的官兵："我是山东人！"然而当年奔驰在铁道线上的英雄的后人，如今坚守在连汽车也不容易开上去的地方。军乐团成员是坐着大卡车上去的。当男演奏家也被高山反应和路转峰旋的几百个急弯折腾得倒胃翻肠禁不住呕吐，你以为他们体验到的仅仅是自己的艰苦吗？

"来，你面对着她，看着她唱。"团长动手去"搬"那战士。团长为啥要有这动作？团长叫齐景全，我不知这姓名对他指挥全团有过什么影响，不知那时团长是否觉得这样侧身低头听唱，景色实在不够齐全，但我知道，这里的景色，不仅仅是路险山高严寒缺氧。你无法奢想在那些海拔四五千米的军事高地有一个芳林嫂，战士们不但长年看不见一个女人，还看不见一片树叶。当了几年兵下山去探亲，有人看见树抱住就哭。假如你觉得我这样记述未免把我们的战士讲得太脆弱了，那你一定缺少母亲的胸怀，连父亲的背影也不配有。

歌声就要响了，战士仍低着头。齐团长很像是着急了，再一次说："你抬头看她，你再不看就没有机会了！"

我蓦然感到团长这话惊心动魄，感到这话几乎是一句经典。

歌声响了。“夜朦朦，望星空”，可是，才开声，歌声中就响出满池烟雨般的声音……这是什么，是唱歌吗？你从前是这样唱的吗？

为什么我竟能舍下那么恢弘那么振奋人心的军乐演奏来独钟一位女性的歌声……因她有什么突出事迹吗，因她唱得特别好吗？我无法回答。在这遥远的地方，我在聆听一支歌，一支还没有标题的歌，艺术的完成，原本就是表演者和欣赏者共同的事情。我像是第一次发现，欣赏者有可能不动声色地以更加不凡的力量，反过来操纵——或说拨动——表演者的心弦。

歌声继续，涛声依旧。歌声中我还想起了另一支演出队，也是想起那里的女演员。我知道西藏军区文工团的女演员曾带着“能上几个就上几个”的决心，上到了海拔5000多米的查果拉。在那连苍鹰都不去盘旋的天空下，你将不只是感受荒寂，你将体验恐惧，甚则幻觉自己变成一根弃在荒原的骨头。有人鼻血流下来……不让她上，她用棉花堵紧原本格外需要空气的鼻孔，说我演的是哑剧小品，然后热血一口口往喉咙里咽……这是我在高原寻访而得的故事，像不像神话？发生在乃堆拉的故事却是我亲眼所见，眼前仍唱着歌的郭春梅，事实上到现在也没有把头发梳理好，尽管她头上还戴着军帽。

我不能不继续写下，我看到她们下车伊始，几乎都是裹着棉大衣由男演奏家们半搀扶着，向山寨似的营门走来。那营门上插满了战士从很远很远的地方弄来的青枝绿叶，布置得好似过年过节。只是还算不上“结彩”，全是绿叶。为了这一场演出，你不知战士登高涉远费了多少功夫。你看一眼就想哭。掌声下雨般爆响，那是乃堆拉全体官兵在雨中列队夹道欢迎。那时刻天上真下着细雨。这是一天可以感受四季的地方，忽风忽雪忽烈日忽冰雹。这里的细雨刮在脸上，绝不是内地唱着“毛毛雨”的滋味。那时刻郭春梅也像她面前的这位战士——半低着头（也许觉得自己形象狼狈），走过那一列长长的掌声。但是，毕竟走来了，军乐团强大阵容中仅有的几位女歌唱演员都走来了。虽然半低着头，虽然还把棉大衣的毛领上翻半遮着脸，好似害羞的新娘，但她们的出现实在是最为夺目，光

彩灿然。

然而此刻，郭春梅抬头直面着那战士，在唱，那战士仍然低着头。郭春梅唱到了“那是我早已熟悉的眼睛”，她自己的眼眶已唱得一波比一波丰满。这时，战士所在部队的领导说话了。“你看着她唱。”犹如一个命令，战士的头抬起来了。恰在这时，歌声唱道：“我望见了你呀，你可望见了我？”

春梅告诉我，就在那一瞬，“我们的眼睛对在一起”，她说就那一瞬，她像看见一道闪电，心中突然遭到闪电的袭击！她说我避开他的眼睛，“再抬眼找他的眼睛，他的头又低下去了。”天知道恰恰又在这时，那歌词竟然天衣无缝地唱出：“即使你顾不上看我一眼，我也理解你此刻的心情……”也就唱到这里，郭春梅眼眶饱满的歌声终于决堤……

“当时，我想还是应该唱下去，但我实在忍不住了。”当时的齐景全团长也眼眶红红，说了句啥，我记不清了。

这支歌就这样结束了吗，没有。郭春梅似乎有些抱歉，她向那战士伸出了手。可是战士没有理她。春梅就把手贴到战士的一只手上，随即叫出：“呀，你的手这么凉啊！”

那是握枪的手。春梅又把自己的左手也伸出去，双手捂住了那战士的一只右手。

“那时，我真想拥抱他！”这是在军乐团离藏前夜，春梅这样告诉我。

我说：“那你为什么没有？”

她说：“我怕吓着他。”

她又说，那时我感到他身体特别单薄，站在这么一个辽阔险峻的地方，还没穿大衣……眼睛不大，睫毛挺长，眼神还是个孩子……1993 年毕业于山东艺术学院音乐系的郭春梅今年才 24 岁，在家，她是 5 个兄妹中最小的，春梅姑娘甚至连当姐姐的体验都缺机会。可否说，她彼时腾升而起的却是一种如姐如母的情怀。

要下哨所了，她又回头，“给我俩合张影吧。”

今夜，她说，我想楼住他的腰照，可他仍然握着枪，枪是横过来的，把我挡住了。没办法，我只好扶着他的一只右臂。

“我跟你握握手，好吗？”照过相，春梅对那战士说。这时，19 岁的四川兵崔勇，伸出了手，同春梅的手握在一起了。

多么难得的一握啊！

仿佛是首都艺术家同边关战士某种难以言状的象征。

战士的眼睛仍低垂着，眨巴眨巴的，到底挤出一句大家都听到的话：“祝你身体健康！”

这个日子是 1995 年 9 月 7 日，下午。这是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乐团来藏慰问军民纵横数千里在此的最后一场演出。此时，边境线上静悄悄。最后的一场演出还没有开始。

“我以前唱这支歌，觉得是在唱歌。这次，我没感到自己是在唱歌。”我记得郭春梅的这话。我想这话大抵接近智者的了。

也记得春梅说：“我以后下部队，都要唱这支歌。”我也琢磨，那战士为啥没选择《十五的月亮》，选了《望星空》？青藏青藏，高高的哨所和兵站，《昆仑山上一棵草》里的惠嫂，如今你在何方？没有女性的世界不是完整的世界，十五的月亮在何方？当你很动情地唱着军功章有我的一半也有你的一半，可知在这“手可摘星辰”的地方，战士更多的只想站岗，少想勋章。世上有什么样的勋章，可以交换他们的青春奉献？虽无言，但我们感谢你啊，何日姐再来？

当看到西藏墨脱边防官兵——从全国唯一不通公路的墨脱县，从“高原孤岛”——用直升飞机给军乐团捎来一面签满全营官兵姓名的锦旗，并请求寄一盒他们演出的录音带，你会不会掉泪？

我也想起春节联欢晚会闪亮在屏幕上的祝福：恭喜发财！我知道这是真诚地祝福全国人民走向富裕。我也想起青藏线上官兵的话：“别人讲发财，我们讲忍耐。别人讲挣钱，我们讲奉献。别人讲致富，我们讲吃苦。”然后我想，应该为春梅姑娘写一支歌，最好能上到春节联欢晚会上

去唱，让高原官兵，让那位面对面不敢看她的战士，对着电视屏幕仔细地看一看她，歌中大抵应有这样的词：

今夜，都市如此辉煌

你是否还守望着星空

我知道风雪万里浩荡

我知道你的手有多凉

故乡离我们很远，星星离我们很近。天涯路可以缩短心与心的距离。我随军乐团在藏一路同行，曾想应该写篇关于他们的较为全面的文章，可我只描述了一支还没有唱完的歌。我很抱歉。

大海离我们很远，荒漠离我们很近。假如这半支歌好比半个贝壳，愿你能听见贝壳里的涛声。

但是，当我这么说时，你会不会认为我是在赞扬军乐团或者春梅姑娘？都说艺术是为了去打动人。在这里，我已分不清谁感动了谁。

他们走了，回北京去了。那以后，我又重走青藏线。翻越高高的纳木拉山口，到达纳木错，看世界上这海拔最高的大湖，清澈得令人惊叹。看通天河自由而去，将去接受人间的污染。看沱沱河，这长江源头第一河，是接纳了数不清的源泉，才变成了我们的母亲河。我知道我对相逢在高原的军乐团的演奏家和歌唱家们都充满敬意。但我并不知道从这里归去的人包括我自己，回京后会是什么样子。我只想：

生命中动人心魄的美景，也许并不很少，只是许多美丽且渗透着忧伤的故事，常在遁去无迹的黄昏或早晨悄悄流逝。

为此，我应该记下这支歌。

1995 年 10 月　拉萨——格尔木

此文曾发表于《西藏日报》《文艺报》

【王宏甲补叙】 常有人问我，你的文章为什么总是充满热情？我说，我其实常常都想说：人啊！记住你自己优秀的时刻，向你自己的优秀学习。很多时候，我们并不在这样的状态。

千万个男女生下了你

当第一堆篝火点燃，这儿的辉煌就是军事秘密，为之献身的儿女，除了亲人，谁知他们的消息。一个秋天，我去寻访这座大漠新城的祖先，看到了世上最荒凉的烈士陵园。在它的前方，列车长鸣着到达铁路的终点。格尔木，你就是一首悲壮的歌。

50 多年前，一位名叫慕生忠的将军和他的部下，带着“噶尔穆”这个地名，犹如带着一个传说，来找这个地方。噶尔穆是蒙古语，意为河流汇聚之地。作为地名，见于马步芳留下的军用地图。将军率队从东距西宁市 1000 多里的香日德向西而行，走过了 600 多里荒漠，看到的只是成群的野马和野羊。

有人问：“噶尔穆到底在哪里？”

将军说：“别找了，就在我脚下。”

为了让官兵和民工读写起来方便，将军的笔下出现了“格尔木”。从此，就在这里，在将军的帐篷升起的地方，就是格尔木。

一

为什么要找格尔木，为什么有民工？因为试图开通一条从青海到西藏的大路，格尔木就处在青藏公路的中段，如果没有格尔木，或者说格尔木没有人，这一切是不可想象的。

格尔木突然来了不少男人，却没有女人。慕生忠将军动员部下，给他们下命令压任务。他说你们这些小伙子回家去，每人都搞一个婆娘来，共

产党员要带头，这是政治任务。又说，这地方不能没有婆娘，你们搞来了，好好地干，干出小子来，这里应该成为一座城市。

第一批家属来了。驾驶员说到地方了。她们叽叽喳喳地下车了，然后问：“房子呢?”

驾驶员说：“一会儿就来。”

女人们望着荒原上的落日，风飕飕吹过一望无际的荒原，连一棵树都没有……有人说：都难受死了，你还开什么玩笑。是的，房子怎么可能一会儿就来呢？但是，房子来了。随后就到的一辆卡车停下来，卸下一堆帐篷。

篝火亮起来了。格尔木的篝火第一次亮照出女人们的面庞。男人们曾在这儿搭过的帐篷跟男人们走了，他们筑路已经筑到昆仑山去了。女人们来到高原的第一个黄昏，主要是由她们自己动手搭帐蓬搭到深夜。那就是他们的房子他们的家。高原的夜风狂舞着篝火，亮光摇曳着她们的身影和面容……世上有比这更美的夜色更美的女人吗，你会不会谱曲会不会作画?

因为有了她们，格尔木才有了儿女情长。

因为有了她们，格尔木才变成一个完整的世界。

我们常常叹息自己或领导人缺少个性，缺少创造精神，但某个极富个性极富创造性的领导人一旦闪现，历史就出现了惊人的美景，荒原会升起一座城市。多年后，慕生忠将军故去，骨灰撒在昆仑山上。他被高原人尊为“青藏公路之父”。

那是西部当代史上的一个壮举，一首凯歌。

当年慕生忠将军所率的这支队伍，有抗日战争时期参加八路军的官兵，有解放战争时期投诚的原国民党军政人员，还有原国民党延安第一战区城防司令。此外，绝大多数是从甘肃、宁夏、青海招来的驼工和民工，最初总数约在 1000 多人。这支队伍称西藏运输总队，负责从西北为进藏部队运送粮食。还没有路，怎么运送呢？所以，最早去踩那条路的是骆驼

运粮队。

藏北，那是世上最高的高原。上一个世纪，曾有西方探险家“以死为侣”向那里进发，真把身躯变成竖在途中的十字架。现在，慕将军的运输总队开始由格尔木上昆仑山，向藏北开拔。从那时起，骆驼的白骨和军民的墓碑成为一站站通往那里的路标。那不是一次性的奉献与牺牲，几十年来，那儿的故事悲壮得难以描述，一如消失在历史深处的远征。

我寻访到了诞生在格尔木的第一个孩子，其父是藏民，其母是汉女。父亲叫顿珠才旦，曾给慕将军当翻译兼警卫，并有个汉名叫李德寿。慕将军为之当红娘，他们于 1952 年在香日德的帐篷里举行婚礼，孩子于 1953 年生在格尔木的帐篷里，成为格尔木第一代居民生下来的第一个孩子。

这孩子叫李富民，如今是西藏自治区交通厅驻格尔木运输总公司第二分公司的党委书记。我还寻访到三位把公路一直修到拉萨的退休老人，他们的姓名是陈玉生，马正圣，杜善安。那批参加修路回来的人，绝大部分成为格尔木的第一代居民。

二

当格尔木出现街道时，街上最强烈的景观是一片“国防绿”。穿“国防绿”的几乎没有男女老少之分，区别只在于有帽徽领章或者没有。因为这里几乎每个居民都跟军人有关系，所以格尔木又被称为“高原兵城”。

50 多年来一直驻守在这座兵城，并一直在 4000 里青藏线以及千里格（尔木）敦（煌）线上值全勤的一支部队叫总后勤部青藏兵站部。如今格尔木电视台、公园，以及许多政府部门的所在地，是当年这支部队开荒自给的菜地。那是怎样的开荒呢？那不是靠镢头和革命干劲就行，那里是沙漠是戈壁，缺的是土，当然不是没有一点土，戈壁滩上能用筛子一筛一筛地筛出土来。另一种大规模的“兵团作战”办法是汽车部队从远方拉来数也数不清的泥土……所以，从某种意义上说，格尔木犹如用拉来的土垫

起来的一座城市。

如果考查这支军队的来历，以汽车团为例，他们曾是延安时期的马车大队，东北的马车大队，刚有汽车就开赴辽沈战场，直到平津战役结束，负责把中共中央机关从西柏坡搬迁进京，并参加了北平解放的进京仪式……今天在北京开着公车或者私车的司机，或者坐车的官员和普通人，是否会对青藏高原的汽车兵感兴趣？我们在有关开国大典的历史纪录片中看到的汽车团队，那些在共和国的长安街上最早开着车的司机，后来去哪儿了？他们很快就出了北京城，继续在炮火中车轮滚滚长驱到海南岛，那是把汽车上的发动机卸下来，装在木筏上运送大军渡江渡海作战。朝鲜战争爆发，他们又北上赴朝，在完全掌握制空权的美军飞机轰炸下，以惨重代价换来“打不垮的钢铁运输线”。战后归国又开赴福建前线。青藏公路还没有修通，他们的先遣车队已来到这里承载筑路的物资运输。然后是40多年——解放后的北京人虽也经历坎坷感受变迁，但仍然不可想象的——万万里长征。这里实在有无数从乡村来当兵的士兵的命运。

格尔木噢格尔木，人说你是连树都难以扎根的地方。大漠风墙黑压压推过来，会把创业者们种活的整排树放倒，根爬出地面，看高原的风雪紫外线看战士的泪眼……但今天的格尔木，毕竟是方圆数百里（有的方向远达千余里）惟一有树叶的地方。风，还会把早年的帐篷变成漫天的“风筝”，把睡中的女护士们也暴露在天空下……那些第一代的老大姐是怎样度过她们的青春的，我们难以想象。

格尔木22医院，是由三顶帐篷起家的。我拜访了当年到格尔木的第一位女医生周桂珍。她是广西桂林市人，大学毕业的第二年，1956年8月1日坐一辆苏联嘎斯车改装的救护车从兰州出发，在路上，2000多里颠簸了10天才到格尔木。那年她23岁。

许多早年到格尔木的人，都谈到了格尔木的蚊子。周桂珍说，格尔木的蚊子挺怪，光在野外叮人，不进帐篷。在那种荒无人烟的地方没有厕所不足为奇，但蚊子太多，而且总是向有皮肤的地方进攻，到野外“方便”就成为难题。妇女们用牦牛尾巴做成了一种赶蚊子的拂尘，出门就带着，

用以驱蚊。由于那挥舞着驱蚊的白色拂尘，很像电影上太监手里拿的那种东西，看上去就像路上走着许多太监。部队曾多次用飞机灭蚊，加上早期居民的“灭蚊运动”，才使格尔木的蚊子不再对人的基本生活构成威胁。

25 岁，周桂珍在格尔木生下了本院人员所生的第一个男孩。去到格尔木的第一位女护士长叫贺爱群，稍后来的另一位女护士长黄素坤带来了一个男孩，有位女护士陈淑华带来了一个女孩。这两个孩子已经会跑会跳，给 22 医院的创业者们留下深刻印象。

那时，医生护士们用拿手术刀、注射器的手在荒原上打土坯，自己盖医院。两个孩子在院子里跑，男孩叫李平，女孩叫白玲。大伙儿休息时就逗这两个孩子。喊“卧倒”，他们就卧倒。喊“匍匐前进”，他们就爬去。“白玲，李平，你们亲一个。”还没有围墙的院子，你可以想象有多辽阔，两个孩子在天空下，相隔十几米，跑跑跑，拥抱，亲一个。

“不响，再来！”

两个孩子又退回十几米，再跑，再亲！

“好！”大家都鼓掌。

在这蓝天下白手建医院的有不少是大学、护校刚毕业就到这儿的军医和护士，有不少是结了婚，丈夫或妻子在内地的，大人们看到这两小无猜的孩子，在高原蔚蓝蔚蓝的天空下快乐地拥抱、亲吻，笑得流下泪来。

在那么艰苦的高原生活中，这是大人们的梦想，是内心渴望而不能实现的，却在孩子的游戏中感到了美的震撼！白玲的母亲陈淑华没有活到看见女儿成为母亲，是在那艰苦岁月中患高原病过早地去世的女护士之一。

在那些护士的故事中，给我印象极深的还有一位来自江苏扬州的女护士丁华琪。1960 年汽车某团战士韩钱忠被火烧成重伤，急需植皮。丁华琪站出来对科主任说：“我年轻，皮肤活力强，取我的吧！”

科主任说：“小丁，你还没有谈恋爱……”

丁华琪已经走进手术室，脱下军裤，躺到了手术台上。两小时后，从她 22 岁的大腿外侧取下的一块 15 厘米长，5 厘米宽的皮肤，移植到了烧伤战士的身上。

丁华琪也住进了病房。同室一位地方大娘见这位漂漂亮亮的姑娘好端端地割去一块皮，心疼地问："你割给他皮的那位是你谁呀？"

丁华琪说："亲人。"

丁华琪在中年时转业回到江苏故乡，今年该是68岁了。不知她是否一生没有穿过裙子。如今颇有些写文章的人贬损崇高、否认崇高。假崇高是有的，但崇高是存在的。假如我们承认女护士丁华琪的行为是一种美德，美得惊人，我们就不能忘记她！

也许，最清楚地目睹了那儿的牺牲与悲壮的，莫过于那儿的医生和护士。许多年轻的从未有过恋爱经历的战士，临死前紧紧拽住年轻护士的手，许多同样未婚的女护士，把泪水滴在他们渐渐冰凉的手上。那是一支我们很难谱写的歌！是那样的艰苦，那样的壮烈，使那样的一代护士，成为真正的天使！

三

长江源头第一河沱沱河就在格尔木辖区内。如果不是到了那里，我很难想象，处在沱沱河地区的官兵怎么连喝水也有困难。

那里有个地方叫五道梁，人称"鬼门关"。因为人到那里，互相看看，脸就变出青色来了。那是缺氧轻而易举地弄出的形象。曾经许多年，驻扎五道梁的官兵，每人发两条背包带，一条用于打背包，另一条用于背冰化水。那里的水摄氏七十几度就开了，放一滴开水到显微镜下，就能看到活着的小红虫。

问题还不仅仅是有"小红虫"。那是富有矿产资源的地域，水的硬度很高，水里的有害物质超过人体所能接受的健康标准。那水不只是他们自己喝，兵站是为过往部队做饭，招待住宿的地方，青藏线上的汽车部队，维护国防通信线路的部队，为西藏输送民用、军用、工业用油并维护输油管道的部队，每个过往的人，驻扎在那儿的人，都喝那水，也只能喝那水。

在一切戍边守土的地方，都是很艰苦的，或缺氧、缺水、缺蔬菜，或寂寞，或紫外线太强、气候太热或太冷等等。譬如海岛上守礁的官兵是很寂寞的，海水涛涛，淡水却要从陆地上运来，蔬菜等食品，以及医疗保障等等都受到很大限制，但处在海平面，不缺氧。远方的海滩上有晒日光浴的人们，所以阳光也还算是明媚的。阳光、空气、水，是人类生存不可缺少的必要条件。在海拔四五千米以上执全勤的青藏线上的部队，阳光、空气、水，三大项中没有一项是满足健康的。仅缺氧一项，造成的血液黏稠度严重增高，会不可避免地造成对心脏和肝脏不可逆转的严重破坏。所谓“脸是青的，嘴唇是紫的，眼睛是红的”，就是严酷的自然环境塑造的高原士兵“雕像”。

1983 年，在青藏线上服役了 19 年的某团副教导员林章飞，在转业前夕发病，从发病到死亡，只有五天时间，死于肝坏死，终年 34 岁。

当兵当到了团长，还在青藏线上，身体承受的压力就更大了。1984 年，在高原服役 30 年的汽车 77 团团长王志远，还是因肝脏的疾病，从发现到死亡，48 天，终年不满 50 岁。

我在格尔木见到王团长的夫人吕瑞香老人时，看到王团长的骨灰盒就放在家里，旁边养着两盆花，一盆刺梅，一盆扶桑花。老太太告诉我：“不知志远 1983 年为什么突然养了这两盆花。他走后，我就一直给他养着。”我望着这两盆非常茂盛的花，这是有生命的东西，心想，这么多年来，王团长的妻子是这样一直与丈夫相伴的。

1986 年，拉萨大站政委郭生杰因肝萎缩从发病到死亡总共 45 天，终年 46……拉萨，那是四千里青藏线的终点，团政委郭生杰病倒住进西藏军区总院的第二天，医院就报了病危。他都不相信自己很快就会死去。躺在医院里，他最放心不下的是独自一人在西宁的聋哑学校上学的哑女。

郭生杰 18 岁从陕北的窑洞来到格尔木的地窝子，在高原 28 年，从战士到团政委，没有人能说清他经受过多少暴风雪的袭击。妻子刘秀英是他的同乡，18 岁嫁给郭生杰。早年，妻子还不到随军资格，他在青藏线上带着汽车连奔波，妻子带着子女就在陕北的黄土地上艰难生活。熬到随

军，也难得团聚。妻子在格尔木，离他两千里，格尔木没有聋哑学校，女儿是哑巴，可女儿十岁了，该上学了。父亲没空，母亲独自把女儿送到西宁的聋哑学校去寄宿读书。

还记得四个月前，他到西宁开会，匆匆地去看了一次女儿，女儿在聋哑学校离母亲2000里，离父亲4000里，一年到头难得见到父母，一下子扑到父亲身上就哭了。不会说话的女儿，哭泣的声音跟会说话的孩子哭泣是不一样的，哭声婉转有无限倾诉，当团政委的父亲也泪流满面。

但是，只能匆匆一面，父亲甚至没有带她上西宁的大街去转一转买点什么，就要分别了。分别的时候，已经12岁的女儿咬住了哭声，泪水汪汪地举手跟父亲再见……这是一个从小就学会的动作，她生在高原的军营，她还被抱在母亲手里的时候，车队出发，就有家属抱着孩子到营房门口来送行。

“再见！跟爸爸说再见！”

在这里，这是一句祝愿，一句吉利话。平均海拔4000米以上的青藏线，年平均气温在零摄氏度以下，冰封雪阻，什么样的危险都可能发生。女儿说不出来，但女儿从小就学会了“再见”这个动作。西宁匆匆一面，爸爸又要走了，哑女含泪举手再见，这是对爸爸的祝福！现在，这一对父女，一个在青藏线的起点，一个在终点，遥隔四千里，还能再见一面吗？

为抢救政委，有20多名战士先后为政委献了血。1986年6月1日，这是郭生杰住进医院一个多月后，他还记得今天女儿该过儿童节了。6月3日，为政委输血的针头已经流不进血液。当日傍晚，郭生杰政委去世。拉萨的天空依然是那么蓝。

妻子刘秀英随军后在军中的家属缝纫组为军人缝补衣服，在军营的加工厂、军人服务社都干过。丈夫去世后，兵站部把她调到西宁，以便照顾哑女。与此同时，在格尔木读书的男孩也转学到西宁，入学时参加考试，百分制，孩子才考了几分。刘秀英自己在陕北农村只读到四年级，现在丈夫去世，留下哑女，留下学习成绩很差的儿子，秀英抱着儿子才考几分的成绩咽咽地哭了：“生杰，我怎么办啊？”

总算有一个女儿长大后考上了西安第四军医大学，1990 年毕业时，根据总后勤部对老高原子女的特殊照顾政策，女儿郭莉敏可以分配到北京的解放军医院工作。但是，刘秀英去要求让女儿回来。

我见到刘秀英时，她告诉我："兵站部的部长王根成把我叫去，骂了我一顿。"她说王部长说："人家花钱要调北京还去不了，你把女儿要回来?"刘秀英说："我没办法，还有一个哑女没工作没出嫁，我一个人怎么办?"

部长说："你就为了你自己，不为女儿前途着想?"

刘秀英流着泪说："好吧，我不叫她回来了。"

可是，女儿撇不下守着寡拉扯几个孩子长大的母亲，写信回来说："妈妈，我从小在高原长大，我也就支援了边疆吧!"女儿自己去要求分配回来，至今在高原医院。

缺氧，高山反应，是到那里戍边的官兵每个人都要经历的严重事件。"当兵就是做奉献。"在那里，这话不是什么宣传，是事实。即使当兵当到复员转业了，带着被高原改变了的身体回故乡，仍然可能要付出很大的牺牲。

青藏兵站部政治部副主任刘进山，1945 年在河北入伍，1959 年到高原，离休时组织上把他安排到西安干休所。从西宁搬到西安的当天，因行李还没打开，他在招待所住了一夜。第二天，在自己家中住了一夜。分给他的房子很好，是有浴室的，他很满意，只是这天还没有来得及在那浴室里洗个澡。第三天发病，住进了医院。第三十八天，住进了太平间。他因肝硬化腹水死亡。他的儿子刘洋告诉我，他的父亲临终前对他说："如果我能在干休所的房子里住上一个月，我也心满意足了。"又说，"如果我能在自己家的浴室里洗个澡，我也心满意足了。"刘洋也在他父亲战斗过的青藏线上服役。

青藏兵站部原副政委王少君，在高原干了 28 年后，组织上把他调到重庆第三军医大学。他本来自四川，这等于回到故乡去工作了。但是，报

到之后，他就发生了严重的“低山反应”，全身浮肿，站不起来，连坐也坐不起来，头晕目眩，昏昏沉沉。这是高原官兵在高原太多年了，回故乡会发生的普遍现象。医学上因之多了一个名词叫“醉氧”。

本以为在高原连氧气也吃不饱，回故乡就好了。谁知又发生了醉氧。王少君住进医院，治疗了两个月，不但没有效果，而且情况越来越糟糕，在无计可施的情况下，只好用担架把他抬上火车，送回高原……

谁会想到青年时当兵离乡去高原，到老了，连故乡的空气都不认他们了。今天，在格尔木，在西宁青藏兵站部干休所，还有一批这样的老高原，他们在高原的时间太长了，不是不想回故乡，而是回不去了。“有家难回”了。

40 多年来，不包括早年筑路的部队和民工，仅仅青藏兵站部这支部队，为之献身的团职军官已有 18 人，这相当于 18 个地方县级领导干部，死亡年龄平均 40 多岁。营长为之献身的年龄平均 30 多岁，士兵献身的年龄不到 20 岁或 20 余岁。

武警交通一总队第一支队，至今仍在青藏线上修筑改造高标准的国防大道，该团团长叫金希祥，就他这个团，到他这一任，在青藏线上献身的已超过 100 人。金团长谈到死难的战友，泪流满面。

今日格尔木有机场，那机场首先是军航。要建铁路，当年国家铁道部门的领导人说：这样的事，只有找军队。

军队开进去了，那是建设青藏铁路的开端。开进去的部队是铁 7 师和铁 10 师，如今那高耸入云的隧道群，那留在戈壁上的军人墓群，那挺拔的一双钢轨，就是这两个师留给高原的形象，是他们真正的纪念碑！

那墓群中还长眠着他们的一位师长，师长是在铁路修到格尔木，工程即将竣工时去巡检工程翻车而亡。我找不到他的墓，也不知他的姓名。那两个师在铁路修通后就奉命集体转业了。

格尔木人目睹了那次告别，当近万名军人向军旗告别，集体脱军装时，很多人都哭了，那是很悲壮的啊！尽管曾经多么艰苦，当兵的历史中

也一定有过很多委屈，他们仍然爱部队，那是他们生命中走过的很不平常的历程，没有办法不爱。

四

格尔木烈士陵园不是战争年代的产物。还有些军人，未葬在陵园。在青藏线路况、车况极差的岁月，譬如20世纪60年代，他们在氧气也吃不饱的地域为国家建设拉矿石的岁月，部队曾经常常在半道上开追悼会，因为尸体不是矿石，他们无法把死在途中的战友拉回来，只好就地埋在昆仑山、埋在戈壁滩……没结过婚的当然也不会留下后代，许多人有墓无碑，日久连墓也不存，连名字也没有留下，他们真是奉献得太彻底了。

还会被人提起的，多因他们曾有过女人。高原军中因之有不断壮大的“寡妇营”。那些大嫂们当初在故乡，说起随军叫“跟着男人吃政府饭”，并为此感到光荣和激动。千里随军随到格尔木，才知丈夫还在千里外的险要驻地，来此还当牛郎织女。

“依俺的心思，一家人在一口锅里吃饭就是幸福，哪晓得唐古拉离这儿，比俺在老家上趟省城还远。”这不是哪一位大嫂的话，她们到了格尔木，才知在这儿当兵即使当到了军官，吃这“政府饭”也太难太难！

来探亲的妻子也只能住在格尔木，然后由部队跟她们在线上的丈夫联系，让千里下山来相会。80年代，一位名叫茶花的4岁女孩跟妈妈来看爸爸，她爸爸姓樊，在千里外海拔4700米的安多泵站，泵站正有替西藏紧急输油的任务，一时下不来。茶花跟妈妈在格尔木等了一个多星期，妈妈的假期快不够用了，母女就跟着运输车越过唐古拉山口，到达藏北安多，4岁的小茶花却怎么也摇不醒了。小茶花没有见到她的爸爸，高山反应使她再也没有醒来。

从此军中多了一条禁令：凡来探亲的妇女和孩子禁止越过海拔4500米高度。可是，对亲人的想念，总是一再有家属越过这条禁令。1989年11月，一位叫张明义的军官的妻子，带着一岁零一个月的男孩和氧气，

又越过唐古拉山口，一家人在安多团聚了。但是，小孩突然感冒。在那里，感冒会迅速引起肺气肿，就是要命的病。军车十万火急连夜往格尔木送，才送出200多里，小男孩停止了呼吸。

母亲抱着那孩子长行千里到达了格尔木，仍然不松手……直到把母亲和孩子再送到22医院，请大夫再三检查，确认是死了，母亲突然一声哭出来，所有在场的军人都下泪。

那孩子就葬在格尔木烈士陵园。张明义所在部队的全体官兵参加了葬礼。格尔木冬日的风雪中，几百名军人和一位母亲站在一位一岁零一个月的男孩的墓前，这是一支部队所能表达的全部心情！

儿当兵当到很远很远的地方，儿的婚事挂在娘的心上……几乎每一个士兵的婚姻路线，都是娘，是爹，是亲戚朋友，为他们在故乡的小路上，一趟趟东奔西颠踩出来的。

格尔木汽车3团有个汽车兵，叫郭群群，一米八的大个，当兵4年多还没有回过家。1983年元月，他被批准回家去成亲，还不知将要结婚的妻子是啥模样。请不要惊讶，很多士兵都是这样，像他们的父亲和祖父一样，到成亲的那一天或前两天，才见到那个要成为妻子的姑娘的面。

就在这时，有个加运任务，要给西藏运年货。连长说："回去探家的人大都走了，你跑一趟吧，回来你就走。"郭群群没啥说的，开着车就上路。

那是隆冬一月，青藏线上气候最恶劣的季节。车到唐古拉，遇到暴风雪，天地混沌一色，严重缺氧，不但人缺氧，车也缺氧，一缺氧，汽油燃烧不充分，车也受不了，车抛锚了！

饥饿、严寒，郭群群胃穿孔。唐古拉山口，那是世界最高的山口之一，往拉萨去还有1000里，送回格尔木也有1000里，又遇到雪阻，送不下来，郭群群死在途中了。

3团的一位中尉军官奉命去这大兵家乡处理善后。郭群群的老家在陕西秦岭脚下。中尉坐了很久的车，坐到没有路了，就走。又走了很远的山

路，找到了群群在山沟里的家。

这位军官告诉我："那家，破旧得我没法跟你说。"

他说一眼看去，整座大屋，最新的就是大屋正中一个大酒缸。

不，最新的还是缸上贴着的一张菱形大红喜字，是个红双喜。

"我不敢进门了，进去咋说?"

可是必须进啊!

郭群群的母亲近60岁，几乎失明的双眼深深地陷在眼窝里，听说部队来人，老母亲用手来摸中尉。"群群呢?"老人问。

当听懂了儿子的消息，老人呆住。

然后颤巍巍地走到那个大酒缸边，双手去摸酒缸，然后突然用巴掌使劲拍打着那大缸，一下又一下，使劲拍，边拍边泣道："群儿，娘给你找到媳妇了，你咋不回来呢……"

中尉拿出500元抚恤费，600元生活补助费，双手捧给老母亲。母亲叫着群儿他嫂的名，说："收下吧，让群儿他哥再借点，加上，到山南去买头牛，开春耕地。"

军官告诉我，他哭了。他说他也是农民的儿子，家里也有老母亲，他本该知道一头牛的价格，但他没想到这事。这事像一道闪电劈在他的心上，他把旅差费掏出来，顾不上他怎么买票归队。他说："我没想到我带来交给群群他娘的钱，还不够买一头牛。"

可是老母亲坚持不收："按部队的规矩，咱不能多收。"

军官就跪下去了："娘，娘，这是我的钱，也就是群群的钱。"

请不要震惊，这只是一个士兵的故事，一个母亲的故事。

在高原，仅青藏兵站部这支部队，在和平年代，已有680多个士兵，永远长眠在他们为之服务的4000里青藏线上。

"献了青春献终身，献了终身献子孙。"这话出自那里，既不是豪言壮语，也不是牢骚怪话，是一句实话。许多年轻寡妇，带着孩子，继续在高原为吃不上蔬菜的军人磨豆腐。那里有第一批来到高原，在那夜色的篝火中搭帐篷的家属……大漠孤烟直，野火烧枯桑；门前树又绿，丈夫不复

还。悲壮乎！

还有父母双亡的军人儿女，在格尔木街头卖酸奶，在饭店端盘子，在舞厅陪人跳舞……是许许多多只能用羌笛用马头琴去吹弹的故事营造着高原的经济市场。更多的，成千上万的军人，带着各种高原病，带着因冻伤冻残路险车翻而被锯掉的断肢凯旋……大道通天噢云飞扬，勇士归故乡噢，亲娘泪千行。悲壮乎！

但是，青藏高原向现代文明走来了。

五

看看拉萨的天空，飞机运载着来西藏挣钱的商人，还有带着青春和勇气来闯世界的少女。“川军”、“陕军”、“甘军”、“浙军”，来做生意的在西藏、在格尔木异军突起。

在拉萨要个出租车长驱羊八井，欧洲的白皮肤女子会在那个世界上海拔最高的露天温泉游泳池里，仰望着蓝天雪山，不挂一丝，裸泳……不避任何目光。

青藏铁路是世界上海拔最高的铁路，火车飞越千里戈壁，万丈盐桥，飞越两山之间横空穿行的钢铁天堑，那是北京人在地面能看见飞机只有一丁点儿在高空飞行的高度。

回首西藏，1950 年以前，西藏能造出很漂亮的藏刀，但还没造过一颗铁钉。青海此前的工业也很薄弱。军队早期挺进高原浩大的车队及修理厂，就已经是青藏高原工业拓荒者的突出部分。“门巴”是藏族人对医生的称谓。在藏族历史上，我们能看到门巴在社会生活中突出的作用和地位，以至许多活佛也懂医。那片土地实在太需要医生。20 世纪 50 年代，“军中门巴”的到来，从帐篷医院到有了“CT”，一代又一代聚集在那里的军医、护士，以空前的质量提高高原的医疗卫生水平。军队最早在西藏办的现代学校，在改变高原人的知识结构……然而，一代代军人在高原奋斗，结出的最灿烂果实，并非长在军营里。

我曾经离开青藏公路，调查距离公路50公里的牧民的经济文化生活，距离100公里的牧区经济文化生活，清晰地看到，距离公路越近，状况就更好些。沱沱河为长江源头第一河，这里是青藏公路通过的地方。1995年，沱沱河地区养羊最多的户养1500只羊，另有牦牛200多头，马20匹。一匹马可卖万元。一只羊多则400元，一般在300元左右。若论收入，内地从事农耕的汉民难与相比。如果没有那条青藏路，那羊就卖不出这价格。有那路，唐古拉乡三分之一的牧民家有东风车，有的还外加一辆小吉普或户有两台东风车，简直令人难以相信，但这是真的。

唐古拉山口就在青海、西藏两省区的交界，那是青藏公路的最高处。我还访问了长江源头第一小学，那里每天升国旗。

青藏路沿线，最早的电灯出现在部队的营房里，最早的电视也出现在部队的营房里，许多的新鲜事物都让牧民们感到万分惊奇。此后，在部队的帮助下，他们也能让自己的帐篷或房屋亮起电灯，并通过安装"一口锅"，在他们自己遥远的黑帐篷里，也能从电视上看到纽约和巴黎。

如果没有格尔木，就没有青藏公路。

没有青藏公路，这一切都不可思议。

你已知道，50多年前，格尔木还没有一间屋，如今已是青海省第二大城市。若看格尔木市的辖区，总面积12万多平方公里，北京市区包括所辖区县的总面积是1.68万平方公里。格尔木市有7.5个北京市大，是世界上辖区面积最大的市。今日格尔木正以非凡的速度，发育得颇像历史上的敦煌。

从格尔木北去千里就是敦煌。那条公路也是50多年前军人与民工共同修通的。从敦煌西出阳关就通西域，古丝绸之路是从经济交流带来文化诸方面的发展，才有了汉唐的辉煌。西部高原有200多万平方公里，这是"五分之一多的中国"。一条青藏公路和铁路，它已经产生和仍将产生的作为，对繁荣西部高原经济，从而实现中华民族全面的振兴，其历史的和未来仍将产生的伟大意义，堪与古老的丝路共光辉。

向西而行，总是背负着东升的太阳。

这该是很久以来，无数西来的开发者的形象。

是一代又一代数不清的内地儿女，用青春，用壮丽的远征，同高原人民共同开拓、营造着西部高原的现代文明。

数不清的英雄如今在哪儿？听不完的故事有如《格萨尔王》的故事在民间口头流传。许多在当年平凡的故事，由于当代生活发生的复杂变化，在今天人们的回顾中、怀念中，却感人至深，有如神话。我由此发觉：世界上一切优秀的史诗，都是这样由数不清的人们不肯泯灭的良知，代代相传，不断创造，才保存流传下来的。

许多人已经老去，许多人已经故去，不是走过的路上没有发生过错误，也不是没有发生过丑恶和令人痛恨的事情，而是经过历史生活的沉淀，那些仍如高山流水滢渟流传下来的声音，有如来自天上。

我也寻访到50年代第一批到柴达木盆地寻找石油的女子勘探队的老大姐。很难想象，如果没在高原戈壁找到石油，外省区的石油如何远道运去高原发展那里的工业。

我也问访到了50年代来青海屯垦，至今还在青藏兵站部工作的当年的“支边青年”。文成公主在唐代经过的日月山是农牧分界线。到日月山以西屯垦，荒原也吞没过少女的身躯。我们不能忘记，他们是在前人也曾有过的开垦中，给日月山以西带来大规模中原农业的最年轻的垦荒大军。

60年代中期，火车、汽车又拉来一批批建设兵团的知青，就在格尔木军垦。那是后来的插队知青还没有启程的故事。格尔木的首座电站是这些穿军装的知青建成的，至今向部队供电。

恋爱、结婚，生儿育女，雪山荒原同样留下他们和他们早夭的儿女的一座座坟茔。牺牲、病故、自杀……该用怎样的琴声来映这儿的月光？

1995年10月，他们自费在青岛体育馆举行了纪念屯垦戍边30周年大型文艺晚会，有山东八市的老军垦知青参加，还有他们的子女参加，唱铺在荒原的青春，悼战友，晚会泪水澎湃……

我还采访了大漠深处的柴达木监狱。边疆建设，自古就有流徙那儿的

囚徒的一份辛劳。还有那些与囚徒共看大漠炊烟的武警、监管人员呢，还有他们的妻子儿女……几十年过去，沙漠里长出绿洲了。早晨与黄昏，鸡鸣犬吠，交响着新的旋律。但毕竟还是荒凉。为了不误后代，他们把孩子送回内地读书。外婆宠爱，社会风气复杂，有的孩子犯罪，又送来了，囚车后背的铁门打开，走下来的是儿子……那是什么心情?

我真的无法向你详细地叙述那儿的故事。即使在军队十分倡导和讴歌艰苦奋斗故事的环境中，我不止一次遇到如下情况——官兵们给我说他们的故事，说着说着突然打住："你别记。你可不能写出去。"

"为什么?"我问。

"让我妈看见了咋办?"

报上常见"默默奉献"，听多了也不以为动听。现在这位士兵这话，你听了咋想?

在高原月下的雪地，踏一串脚印，自己欣赏……不知我的叙述，当代都市里忙着各自事务的人们是否有兴趣。我只想，黄河，长江，都从这里起步，九曲回环飞流直下，流过万家门前。不管怎么说，这是我们的祖国。

古老的青藏路，是布达拉宫的创建者松赞干布——自他统一了藏族，建立吐蕃王朝以来，翻越雪域天险，向黄河、长江流域的农业文明交流茶马农牧技艺，向唐朝联姻，写在高山大川的理想与图腾。

今日青藏线，是世居在这片神奇广袤之地的人们，在现代文明有如"命运在敲门"的时代，藏、蒙、回、汉等多民族人民，同内地前来支边的青年们，把先人的理想与图腾，又一次惊天地泣鬼神地传承与融会。

中华民族是这样形成的。中华文明也是这样形成的。

交往融造进步，共荣方有祥和。历史与现世都是这样告诉我们。我说远了，说得最近，这也是：从游牧到农耕到现代工业……西部高原这200多万平方公里，这"五分之一多的中国"，半世纪走过了内地走了千年的道路。

在高原雪地上欣赏着自己的脚印……我还想，今天你有钱可以买张机票飞到纽约，但再有钱，也不一定能到那海拔5000米以上的地方去英雄一回。我想对青年朋友们说，趁着年轻，同你的女友或男友，一道去吧，去英雄一回。青海湖边的蒙古包旅店，20元钱一夜就能住一个单帐篷，简直就是世界上最便宜的旅店。藏民用牦牛毛编制的黑帐篷特色独具，他们对汉族朋友非常友好，他们的家酿青稞酒有如汉家的甜酒酿，任何女士都能喝。

那片高地，给我的另一个深切感受是，你到过那样的地方，你将学会不把时间浪费在对未来的期待上。在那离星星最近的地方，你的思想与情感还将感受到异乎寻常的自由奔放。在那里，你还可能比在北京更容易遇到来自世界各地的人们。在我看来，他们是来朝圣的，来寻找人类已经在文明的都市、在工业社会丢失了的东西。

青藏兵站部政委文义民从当兵开始就在这片浸透了艰苦的土地上，我们已经成了朋友。他对我说："能说什么呢，老一辈创业者传下来的一句话就是：在我们这儿，除了艰苦奋斗就没有戏唱了。"

其实，仅仅用艰苦去描绘他们是不够的。用艰苦去改变艰苦，大约是这儿真正的旋律。我还应该说，经军队和一代代军民极大的努力，从20世纪80年代开始，这里有了很大改善，青藏线上每个兵站都有楼房，有暖气。并从常年备有氧气罐，发展到——在严重缺氧的地段与季节，往士兵宿舍供氧气。进入90年代，"把死亡人数消灭为零"，成为文义民这一代领导者全力以赴的奋斗目标。官兵英年早逝的情况已被改变。

但大自然的艰苦状况毕竟放在那儿，青藏线上不化的冰雪、缺氧的大气候，仍然放在那儿。直到今天，在海拔最高最艰苦，千里不见一片树叶的唐古拉地区，看看士兵在营房里栽培出那么多美丽的花，为那些花，士兵把配发给他们的维生素片也拿去溶化了养花，你会不会感动？世上再没有比他们更渴望绿色，更爱鲜花的人了！

格尔木，那方圆百里、千里唯一有树叶的地方，仍然不断在种树。没

有人能说清那儿的树，一棵该值多少钱。看一棵树活了没有，要看三年。谁敢砍一棵树，“我枪毙你!”当荒原成为我们生存的依靠，你不爱它，怎么办?

即使在最艰苦的岁月，也有婴儿诞生。格尔木，是这样一天天长大。是千万个父亲和母亲生下了你，也是千万个从未成为父亲和母亲的少男少女生下了你!

1997 年 7 月

【王宏甲补叙】 告别高原的时候，我心中一直鸣响着那片土地的声音。

天葬，需有苍天中翱翔的鹰。我走过了天空中无鹰的地域，得到很多帮助。没那些帮助，要走那路，不可思议。因高原多民族人民和官兵的帮助，我得以在青藏高原跑了七个多月行程三万里，最高爬到海拔 6000 多米，并不以为时间够长路够长。

我懂了，天葬在藏族习俗中坦示的象征意味，是人去世后也要把身躯向生灵彻底奉献干净，深蕴着他们信仰中彻底的献身精神。在文明的都市，我们可能听到：“没你，老子照样行。”这话在青藏就不容易听见。在生存条件特别艰难的地方，每个生命都可能是对方的保护神，你得学会关心他人，不能太自私，献身精神是你从小就必须习染熏陶，代代相传的。

我因之不相信贫穷的地方人就自私的说法。比较当代文明世界中远比从前更有速度的争逐，那相怨相欺乃至相残，我们已能感到——即使在那些非常艰险的自然环境中，也要更安全些。

如果自私弥漫世界，每个人都将孤独无助。

我在高原藏、蒙、回、土、哈萨克、撒拉等多民族人民家中做过客，在许多个夜晚喝过他们的酥油茶、青稞酒……那把泪滴在杯中的高原酒，能温暖我一生一世。我曾经许诺，要把那些大漠中的故事带出来……但我只写了很少的一些文字。我很抱歉!

让悲伤开出花来

有一位女子死了。因为她太悲伤了。她留下了一句死的理由：哀莫大于心死！我为之惋惜，也感到困惑。

面对一个青春的生命，思之良久，我忽然发现“哀莫大于心死”这句流传很广的话，其实不对，且是一句误人甚至可能害人生命的话。

关于“哀”的描述，可见于《礼记·檀弓下》载：“有妇人哭于墓者而哀。”这大约是最早的描述了。哀，是一种悲伤。悲伤是一种情感，一种强烈的情感。当所有幸福的往事都浸泡在泪水中的时候，你就知道了什么叫悲伤。

哀是爱的谐音。有哀，是因为有爱。大哀会出现在爱遭到委屈和以为被扼杀的时刻。大哀，是大情感。情感在，心就没死。换句话说，哀大，心就未死。那么，完全可以、也完全有理由在重大的打击中挺过来。人生一旦遭遇大哀，首先应充分看到自己是个有情人，这是自救的第一步。勇者，还可以充分感受这哀。如老子说，哀兵必胜。这是说心中充满悲愤者很有力量。

人生一旦遭遇大哀，会被突然推到一个忘我境地。连死都不怕了，这个世界还有什么可怕的呢？世界反而有可能因此增大而宽阔了。完全应该很好地来感受它，把机会用起来。

你的伞还给你

从此

我拥有天空

每一种丧失，都是一种获得。世界很大，人生如果能面对悲哀含泪微笑，是了不起的大境界。最可怕的是自身的情感死了。情感死了，母亲也

会把孩子掐死。情感死了，世界也就死了，人就剩下躯壳。情感在，完全可以使世界重新生动起来。有什么理由把有情的躯体消灭呢?

我们还可以来感受这样一个故事：在古老的江南，一个月夜，一位男子和一位女子，漫步月下。晚风拂面，柳丝轻动。

男子问：怎么，你流泪啦?

女子说：今夜，太美了!

太美了，为什么掉泪?

这是寓言吗? 不必知道这故事的详情，但可记住，美和幸福里，也是有哀伤的。太美和太幸福的事不常有。流泪，因为幸福，更因为感到它的短暂，它会过去的。它过去的时候宛如幸福逝去。想到这儿，悲从心起，泪不能禁，就洒在月下了。

一位唐代女子说：君啊，因思念你，我的容貌就像十五过后的月亮，一夜一夜地瘦了……这话写在张九龄的诗中："思君如满月，夜夜减清辉。"一位清朝女子说：君啊，你可知，因为我的衣裳上有你离去时流下的泪水，我经年累月都不肯洗这件衣裳……这话写在董以宁的《闺怨》中："留着当时临别泪，经年不忍浣衣裳。"古人甚至把"离别"称"恨别"，相思、牵挂、寂寞，迷离若梦，都因为内心有真实存在的爱。

爱和被爱，是两个概念。爱，是自身内部存在的东西，只要自己心中存在这样的爱，就拥有爱，并不是被爱才有爱。爱，是自身的生命状态和生命质量，不论遭遇什么，都值得保护自己内在的生命质量。

读书，看电影，如有能让我掉泪的机会，我是决不肯放过的。因泪水可以滋润自己心中也有的悲伤，可以使悲伤开出花来。这里有悲剧的美和魅力。姑娘，我不认识你，没能在你留下那句"遗言"之前，借一位大师的话专横地对你说：我不许你把火焰熄灭!

人生也很短暂啊，青春更短暂。可以用泪水去洗礼，去珍惜，但不要让情感衰老。不论人生发生了什么，我们都可以做一个十分普通的人，继续拥有泪水拥有爱。你有总统也羡慕的年龄，让夜色掩盖我们不愿看到的东西，去感受江南江北都有的月光。

打开你自己

人之初，是不知道有“我”的。后来，一定是从父母、从别的孩子的存在中，发现这世上有一个“我”。我是我，我不是别人。某天，当孩子发现“我”，这是人生中的一个重大事件。

但是不久，这个“我”就要经历被剥夺被改造。

“你不能这样。”

“你不能那样。”

我是天真的，我会反抗。

“你不听话就把你扔出去!”

我太弱小了。我被扔出去怎么办?

这个问号意味着我会思考。

但是我不相信，我继续反抗。

我果真被推出门外。门关上了。

我哭了，世界突然变得天昏地暗。

起初的哭声仍然是一种反抗，我在愤怒地反抗，你们怎么能这样对待我呢！做父母的都想过，今天就得治一治他，然后横下心来让他哭。

渐渐，孩子哭得非常伤心。做父母的却很少知道孩子哭得非常伤心，更不知道为什么哭得这么伤心。这情形常常发生在父母工作了一天回家的时刻，这情形常常发生在夜里，离家门更远的地方一片昏暗，没有人知道弱小的我是在哭泣中开始屈服，是在哭泣中向“我”的一部分告别。这是一种绝望的哭泣。每个孩子都不得不屈服，都不得不向“我”的一部分告别。

随后，我虽然被父母放进了家门，但“我”的一部分却已经在门外

丢失。一个按照大人的要求去生存的“我”悄然问世，这个“我”和原初那个本真的我是有区别的了。这是“我”的一部分第一次遭到剥夺，被生我养我的父母剥夺。尽管每一个父母此时仍然深刻地爱自己的孩子，不知道自己从事了这样一场剥夺。

再大些，我又被教导：“你这样，人家会怎么说你！”

我知道了，我不仅要符合父母的要求，还要符合很多别人的要求。我一次次伤心落泪，当落泪减少时我长成了一个乖孩子。每个孩子都经历过这样的阶段。

我长大了到社会上去，更多的要求，更多的复杂关系包围着我。此时的我更知道，我要是被人看不顺被人议论，那可不像童年时父母吓唬把你扔出去，那是真会被排挤到不知哪儿去。你觉得心里不舒服，但你已经被培养成懂得要委屈自己、压制自己。

很多情况下，你是在说着发自内心的话吗？你的笑容在为谁布置？你还要有一双火眼金睛来认识这个真假难辨的世界。头脑一直在开动，精神一直挺紧张，究竟有多少时间能感到心的舒畅，能不感到压抑和茫然。

我越来越多地用头脑活着，权衡得失。心的功能被淡化、被忽略。何为“愿”，原心是愿。当很少能用“原心”去生活时，还剩下多少“我”呢？

我是我吗？我是谁？全世界都能听到这样的声音。

不知不觉，我已经懂得按照他人的眼光来剪裁自己。每个人都会削足适履，不断削足适履，怎不遍体鳞伤。长此以往，这无异于自杀。每个人都会自杀，把自己杀得没有生气。

为什么小孩总让人感到美，因活力和生动就透现在脸上。人若能保持住那生动，则到了老年也会光彩照人。

当然，我并非认为，在人长大的过程中，父母的教育，以及后来社会的教育对“我”无益。我只是描绘：“天真的我”，丧失了的那一部分。

再看我里面的“我”被封闭在自己里面，会是什么样子。

孤独是怎么发生的？你可曾发觉，一个人的时候可能感到无聊，两个人的时候感到孤独，在很多人的场合还可能感到更深的孤独。那么，孤独并不是因为没有人作伴，而是我里面的“我”丧失，一个外在的我才感到孤独。

我里面的“我”被封闭着，外在的我还要孤零零地去试图符合许多人的眼光，假如还感到有顾不过来的分裂感，事实上只是我与我里面的“我”被分裂。

人们描述现代人的某种“无家可归”的状态，说“惶惶然如丧家之犬”，在我看来，那也是我里面的“我”同外在的“我”，不能达成和谐统一，那就不会有真正的家园。

每个人都会封闭自己。自己对自己的封闭，是最大的封闭。当你被封闭在自己的内部，你是很难真正认识你所在的这个生机勃勃的世界的。有许多你可以去经历的生活，在你未发现之时就仿佛不存在。

自己对自己的封闭，会封闭得自己都毫无察觉，封闭得几乎不留痕迹。心智难以开放，还经常畏首畏尾担惊受怕，生活就会变成一堆很难处理的问题，一堆麻烦，一堆悲伤。

学生时代，我们感受过的快乐，主要还是通过学习、模仿，由此发现“我也能”而得到快乐。这在人生中还属于表层的快乐。深刻的快乐必来自于创造，生命需要创造。

求知，可以向外寻求。创造不在别处，就在你自己的内部，那是来自生命深处的能量放出的光华。

创，给我们的启示，是需要一个突破口，需要剥去遮蔽自己、覆盖自己、埋没自己的东西，让美出来，让生命力放出光华。

有人向文艺复兴的巨匠米开朗琪罗请教雕塑，米开朗琪罗有个说法令我非常神往，他说：“把不是脸的地方去掉，就是脸。”

我由此看到，米开朗琪罗是一位能从石头里看见一个美丽形象的大

师。那个形象就藏在石头里，层层剥去，他果真剥出一个顶天立地的《大卫》。许多曾经连头发也要遮盖起来的欧洲女子，在赤裸的《大卫》面前泪花滚滚，那就是被封闭在自己内部的“我”的泪哭出来了。欧洲苏醒了。毫无疑问，这个《大卫》是在米开朗琪罗内心的，让内在的美出来，就是创造。

也许你以为你属于不会创造的人。不对。

每个人都会创造。人有创造的天性。

你里面有一个绝然美丽的你，应该被你自己发现。

机会很近很近，如果感到使不上劲，或者感到怀才不遇，恐怕不是别人没有发现你，而是你自己内部的美和力量还没有被你自己充分发现。

看看有些什么正自己把自己覆盖、埋没。掀开覆盖，搬走堵塞，给心一个空间，让生命之泉流动，滋润出哭或笑，这就是倾心的时刻。会哭会笑，你就找回了童真。生气与活力在脸上洋溢，那就是你。是你面对高天流云，开放你自己。

人生会被很多外在物包裹出一个坚硬的外壳，人生的成长，就不只是需要用加法，还需要用减法。我看到有个老人在他晚年的《自述》中写道：当他还是个早熟的少年的时候，他“就已经深切地意识到，大多数人终生无休止地追逐的那些希望和努力是毫无价值的”，并发现“这种追逐的残酷”，还说那是“精心地用伪善和漂亮的字句掩饰着的”。说这话的人叫爱因斯坦。

要像爱因斯坦，把那些不必要的披挂在身的东西扔掉，再扔掉，你才会充分地感觉到一个内在的你。

每个人都会囚禁自己，所谓你是你的牢笼，打开你自己，解放你自己，就多么必要。打开你自己，让我里面的“我”出来，与我达成和谐统一，那时的我，可能重新听见鸟叫，看见花开，可能发现心灵长出翅膀，那翅膀能重新触摸到童年的星星。

所以，不要说社会封闭了你，那也许是不能避免的，也许是社会对人

生的塑造。我们还没有出生的时候就生存在封闭状态。每个人都需要两次“出生”。第一次是母亲把我生出来，第二次就要自己让自己诞生。

没有实现这第二次，就是对人身权利的放弃。不要放弃。

打开你自己，你将发现，你的优雅，你的从容，你的光华与嘹亮，就住在你的内部。人生的创造不必是米开朗基罗创造出《大卫》，也不必是爱因斯坦写出《相对论》。打开你自己，让自己出来，这就是让自己诞生的激动人心的体验。

2005 年 2 月

在地图上旅游

人生之旅，就得去“履”。所谓“履历”，不应限于读书工作的经历。这“履”是穿着鞋天南海北去游历。读万卷书，行万里路，同等重要。不读书不能治愚，闭门读书则会读成书呆子。一个人在一个地方待久了，生活环境会构成对自己的封闭。我们还可能把习惯当真理。这就需要走出去，闹市与大漠，关山与荒原……早先只能在国内走走，我很想去国外看看，无此可能。于是突发奇想：在地图上旅游……

那时，我已经招工回城，可以有一点梦想了。也很想出去看看家乡之外是什么样的。可是，穷，没有盘缠，还要工作，走不出去。那么，用什么来安置心中的兴趣？

一天，在家乡新华书店，看到悬挂着的中国地图和世界地图，我痴看了一阵，忽然想，可不可以在地图上旅游呢？

我被自己的这个想法打动，接着就想，既然这奇想诞生了，就不能委屈它，得让它长大。我决定买地图了。初始，要的是中国地图。刚付了款，拿着中国地图，忽又想，既然是在地图上旅游，为什么不走远点？

“我可以换一张吗？要那张世界地图。”

“你干脆两张都买得了。”营业员说。

“不，不，我房间太小，挂不下。”

那时，我们一家三口住的房间只有 11 个平方米。但挂上这张世界地图，我们的世界立刻就大了。

在地图上旅游，从哪儿开始？去欧洲吧！我心情激动地把目光移到了

欧洲。去欧洲哪儿？我记不清当时为什么选择了德国，或许是眼睛正好看到了德国？或许因为看过不少关于“二战”的电影，对这个发动世界大战的国家更有印象？总之，选择了德国，自此开始了我的“在地图上旅游”。

那时，我有了一部《辞海》，是福建省总工会奖励我的。我插队前只读过初一，插队回来在县冷冻厂当工人，要参加县总工会举办的职工初、高中文化补习，补习后要考试，及格发给合格证。我因“成绩优异”而得到一部《辞海》。这《辞海》便成了我在地图上旅游的工具。

我从《辞海》中找到了“德意志”，接着在附近找到“德意志民主共和国（东德）”与“德意志联邦共和国（西德）”，辞目下文字都不多，但已概括了德国的人口、面积、民族、语言、宗教信仰、矿藏、物产，以及主要山脉、著名河流、重要产业等等。就是说，通过阅读最少的文字，一下子就得知了关于德国最重要的且具权威性的介绍。

就在附件，还有不少“德”字打头的景观，如“德国古典哲学”，看进去就看到了康德、黑格尔等。如果想再多看一眼康德、黑格尔，那就去找康德、黑格尔的辞目……我感觉真的就像去旅游，从“国会大厦”走出来，又进到一个博物馆……我看得流连忘返。

我发现进入头脑的“零星知识”，也像种子落在土地上那样，自身会渴望生长。我感到《辞海》不够用了，又去新华书店，看到《世界名胜词典》《外国历史大事典》，我毫不犹豫就买回来了。然后就查阅德国有什么风光……因为这时是德国在吸引我，我发现对某一具体对象的兴趣会日益浓郁，就像那兴趣会长大，会繁衍。接着发现书报杂志上有关德国的信息都那么容易进入我的视野。

我知道了，虽然欧洲有许多裸体雕塑，但德国很少女性雕塑，公共场所常见的雕塑是肌肉发达的男子、狮子或马。这在欧洲是很特殊的。我还知道了，德国人爱集会结社，最独特的会就是“射击会”。德国的射击会有“神枪手”会员100万人，其中在各种高级比赛中获过冠军的约有1.2万人。可见那里不但民间枪多，社会性的射击水平也相当发达。

于是我隐约看到日耳曼民族的强悍风格。当然不只勇武强悍，德国人喜爱音乐也是突出的。但我仍然感觉，这个民族思想的发育似乎胜于艺术。马克思、爱因斯坦等都在那里孕育了他们的思想。

德国的冬天很长，人们还常说那“多雪的冬天”。德国人对房子很重视，不仅盖得坚固结实，还极注重内部的使用功能。对房子的重视延伸到对汽车的重视，大约因汽车是流动的房子。世界上最好的汽车如奔驰、奥迪，都出自德国。

在漫长而多雪的冬天，人们出门把自己包裹在大衣里，大衣的色彩不适合花花绿绿，德国人的服装看起来比较单调。也很少有人对着凛冽的气候笑哈哈的，走在街上的人都颇严肃，看起来就像走着不少思想家。

但德国南方有莱茵河、多瑙河、阿尔卑斯山……在那里能看到旖旎的河水盛满风光，能看到欧洲男女把阿尔卑斯山的积雪踩在脚下变成笑声朗朗的航行之海，还有幽深的古堡，河岸上覆盖着茁壮的葡萄藤……总之，德国在我心中渐渐枝繁叶茂了。

多年后，我终于得以出国，到达的第一个欧洲国家竟也是德国，我在法兰克福机场的商场里看到一幅很大的女性裸体照像，知道这不是德国的特征，但还是把自己放在那女性图像前留了个影。

再说，在出国前的多年前如此“漫游”了德国，就在地图上瞄准与德国相邻的法国……“游”了法国，就走向与法国相邻的西班牙。这时看到西班牙的风光与德国有显著不同了。

西班牙三面临海，阳光灿烂，旅游业非常发达，被称为“出售阳光的国家”。追溯西班牙人的来历，则发现他们与日耳曼人有一种遥遥联系。公元5世纪初，日尔曼人的一支——西哥特人曾攻陷罗马城，又出罗马，最后占领伊比利亚半岛，定居下来。这期间他们建立的国家叫西哥特王国，后被阿拉伯人所灭。再后，经历了长达7个多世纪的“收复失地运动”，伊比利亚半岛上形成了西班牙和葡萄牙两个国家，西班牙约占半岛面积的5/6。从前见过“哥伦布发现新大陆”一说，知道是从西班牙出发

的。现在看着地图，知道伊比利亚半岛是欧洲大陆距离亚洲大陆最远的地方，向西航行，则是距离美洲最近的地方。

西班牙一年四季变化不明显，晴空万里，花草绚丽，人会与大自然媲美，西班牙人的服装就色彩鲜艳，灿烂多姿。所谓花香鸟语，鸟也喜欢歌唱，人与之媲美，西班牙人不光唱还跳，西班牙民间舞蹈就那么热烈那么奔放。

多年后，一位朋友对我说，意大利已经很多中国餐馆了，如果去欧洲开餐馆，选择哪个国家更好？我说，德国人对饮食比较随意，一块汉堡包夹点肉和蔬菜，加上啤酒就可以了，开餐馆选择西班牙比较好吧！

他问为什么？我说了西班牙的旅游业之发达，说了西班牙人喜欢歌舞，那唱啊跳啊，肚子就该饿了。

就这样，我在地图上一国一国地“游览”，游趣就像西班牙的花木那样茂盛，色彩斑斓，心中铺满万里阳光。我想起了小时候看《三国演义》《水浒传》《岳飞传》连环画，那都是一本一本地找来看的。看了一部分，对另一部分就更想看。一旦找到一本尚未看过的，就会立刻扑进去看。终于把每一套的每一册都看完了。现在一国一国地“游览”，也发现那一国一国其实是有联系有“连环”味道的。如此游览竟也像儿时读连环画那样“有瘾”。总是对自己尚未去过的目的国充满期待，就像那里有我的恋人，一定会去那里相会。如此几年的“闲暇时间”，我把欧洲所有的国家都“游”了一遍。

游完欧洲，我已经迫不及待地想去非洲了。

我在地图上选择，是从西班牙以南的直布罗陀海峡登陆摩洛哥还是阿尔及利亚？记得少年时看过一本描绘阿尔及利亚故事的小人书，记忆中，戴着头巾的阿尔及利亚女子非常美……现在想去阿尔及利亚就像想去圆少年时的一个梦，真的心情激动啊！

但我还是决定先走另一条路线。西亚的巴勒斯坦、以色列与非洲埃及接壤……啊，埃及、埃及！那里有金字塔，有尼罗河，那是世界上最长的

河！还有苏伊士运河，若站在苏伊士运河的出海口，左边是非洲，右边通亚洲，前方蔚蓝的地中海对岸就是欧洲。对埃及实在向往得太久了。

我开始了在地图上的非洲之旅，逐渐把我感兴趣的非洲国家“游”了一遍。我没把所有的非洲国家都“走”到，因为此时强烈地感到，西亚的国家在把我拉回来去“游”西亚，巴勒斯坦、以色列、约旦、黎巴嫩、叙利亚、伊拉克、土耳其、伊朗……这些国家的名字已经在我心中闪闪发光。因为“游览”欧非的时候，已有许多文字令我知道，上述西亚国家都是古代两河流域所在地或巴比伦文明辐射区，那里的农业文明甚至比埃及更早。

游了西亚，顺着伊朗高原通往印度的通道，我进入了印度次大陆。观览了印度，我无论走在家乡还是北京的街上，都能感到美洲在向我招手了。于是我选择了西班牙人登陆南美的路线，先“游”南美，而后北美……世界在我心中就渐渐丰满起来了。

再后，我觉得“不过瘾”，就买了《世界史纲》《西方文明史》《世界文明史》等许多书来阅读，我发现自己对书中写的许多东西已经不那么陌生，读得有滋有味。

没有人知道我眼睛后面装着多少东西，这是我自己的一个秘密。

西西里听歌

西西里岛在欧洲南端，隔着地中海与非洲相望。

初次出国，我将去这个美丽而神秘的岛屿。它是地中海中最大的岛，黑手党总部就设在这个岛上，意大利警方要找到它摧毁它，却是个很久的难题。它是个国际性组织，产生于16世纪末。1992年，意大利第十八届蒙得罗国际文学奖颁奖仪式将在西西里岛举行，我是作为中国作家代表团成员应邀前去参加。行前，因黑手党活动猖獗，会期推后了。当再次接到出访通知，启程，到达西西里，正是西西里初冬，

从飞机上，看到了由万点灯火组成的西西里岛。此时正是西西里深夜。会议评委会主席兰蒂尼亲自来接我们。我们一边感受着热情，一边注意到机场大厅里不少全副武装的警察，女警也长枪短枪，还牵着高大警犬。白墙上贴着“通辑”，彩印的，看上去像电影广告。那些被通辑的对象大都西装领带，并不贼眉鼠目，还颇有电影明星的味道。

颁奖仪式在西西里岛一个歌剧院举行，男警女警同样光顾保护着这个场所。中国作家代表团五人被安置在第一排，这是最受尊敬的席位。我想这大约因为我的民族早在汉代就开始了试图同罗马联系的努力。在威尼斯的里阿托桥旁，至今依旧保留着一座古老的三层小楼，那是马可·波罗的故居。自从马可从中国回到他的祖国，尽管他的东方见闻在当时也曾被认为是胡说八道，还是被广为传诵，刺激了一个富有探险精神的时代，引起了深远的冲动。

日本这次没有人来。当电视摄像机在我们面前晃来晃去时，我发现，我们在这里成了相当突出的来自东方的“外国人”。在这个历史和艺术都很丰厚的国家访问，感受是很多的。但我没想到，令我感受最深的却是发

生在颁奖完毕，歌声响起。

美声歌唱响起来……响起来时，我突然感到，用语言无法表达的东西，在那里面了；用理论无法界定的东西，在那里面了。伴那歌声的乐器只有钢琴与提琴，是不是太简单了呢，我不知道。只见演唱开始，原先坐在台上的评委们全部退到台下端坐，意大利国家电视台和西西里巴勒莫市电视台有四台摄像机在工作，此时已没有一台摄像机可以在那个场所晃来晃去抢镜头。歌声中我看到了意大利……罗马、古罗马、佛罗伦萨、威尼斯、米开朗琪罗、《神曲》、足球、飞过教堂尖顶飞过海天的鸽子……忽又记起这是在西西里岛，美丽的西西里岛，这里蓝色的海湾、金色的沙滩、城市和空气，似乎都让人想做点好事或坏事，每时每刻似乎都能感觉到天使和魔鬼在交战。

我想起了一句中国成语：曲高和寡。我开始发现，令我惊叹的不在那唱，在听。我发现我在注意听众，我还注意到那个歌声萦寰的场所，不但四壁，连屋子的穹顶上都绘满了完全裸体的男女。台下是完全肃静吗，我仿佛听到所有的人精神内部都在发出热烈的声音，那声音都在同台上的歌声拥抱……我陶醉了，为这个场所的"曲高而听者不寡"感动。

我也想起了"阳春白雪"，那是战国时代楚国的高级音乐。钟子期死，伯牙终生不复鼓琴的故事则在说，世上有能创造出像泰山那样巍峨像长江那样浩荡的音乐的人，但缺少能欣赏的耳朵。当然也想起了"下里巴人"，我并不以为"下里巴人"不好，而是感到一个很早就有"阳春白雪"，有伯牙有钟子期的民族，该有条件来保存和发扬自己的"高山流水"，并有欣赏它的耳朵。

西西里岛在欧洲南端，隔着地中海与非洲相望。我在这里听着美声歌唱，感觉"阳春白雪"强调的是能够照亮生命的"温度与纯净"，这里有追求本真的平凡。如果失去这一内在的平凡，徒撑外壳也不是"阳春白雪"，那就远不如生机勃勃的"下里巴人"。

"美声"似选择了不登高涉远便不足以倾诉的的形式，一开声就有如壮丽的远征……远行者的消息，要让仍然在故乡熟悉而又熟悉的道路上的

人们听到，实在不容易。一旦让我们感觉到你看到你了，你必是有如月映万川，高明普照。

你是这样获得平凡的，你以你的照耀表明你无论登多高行多远，你都没有忘记你是谁，你从哪里来，这真的需要有平凡才能达到。达到，就会让我们获得非常深刻的感动。

我于是明白，不论何种唱法，真正的高超恐怕不在于唱法，而是歌声的内部有透明的平凡，歌者与听众之间才会有一条大道。

我相信艺术美到很高的境界，可以瓦解人想破坏什么的念头。这种心境，已经不仅属于歌者，更属于得到熏陶的许多人，可以使人想对身边的随便什么人发出笑容。那时，我想吻一位意大利女郎而不以为是邪恶的事。

当然，西西里听歌给我的强烈印象是“听”的阵容比“唱”更壮阔。能“听”并不只是听，是感受是欣赏是参与，并达到神性的勾通。我也由此想，我们在这个信息时代，若能听懂看懂世界各民族的声响世相，也是一种“听”，比去到海外的华人在海外也能“唱”出佳音具有更广阔的意义。

然后我想，无论是音乐，还是科技与经济，乃至政治，都需要屈原说的“吾将上下而求索”。不管位居多高，都需要平凡。和者不寡，才有真正的高山流水。

1992 年 12 月

我看拿破仑

2005年秋，我站在卢浮宫的《拿破仑一世加冕》巨幅油画前，脑海里却浮现出拿破仑与情人的一则故事。

先说这幅画，画上有200位人物，拿破仑看到它时曾赞叹："这哪里是绘画，简直是真人站在画上！"据说画家路易·大卫用两年之久完成这幅巨制，对画上的人物，从形象到所站的位置、穿的服饰，都是"实录"。与实况略有不同的是，大卫甚至描绘了当时的缺席者。画幅上，拿破仑正举起皇冠准备戴在皇后约瑟芬头上。我不知拿破仑的情人此刻在哪儿，也不知我印象中那位拿破仑的情人此时有没有与拿破仑相识。

拿破仑的情人，出现在圣赫勒拿岛。1815年，拿破仑滑铁卢战役失败后被流放在此。那时，战胜国想取得拿破仑的佩剑作为战利品，生怕拿破仑宁可把剑毁了也不给，只好请他的情人去拿。她去了。有人驾船护送她去。

南大西洋的海浪翻滚着海浪，望着那个与世隔绝的孤岛渐渐出现，不知她是否想过，拿破仑会不会把佩剑给她？

她穿着长裙，登上了圣赫勒拿岛。拿破仑看到她出现，是否百感交集？我无法知道这位将军当时的心境。

岛上的看守和护送她前来的人员，都避到不知哪儿去了。高高的蓝天下，海鸥也在远处翻飞……他们的目光相遇时，彼此都想什么，说什么？她终于说出了她来的目的。拿破仑把佩剑给了她。

她小心翼翼地接过了佩剑，然后就要走了，而且真的与拿破仑告辞，转身走了。就在这时，拿破仑叫住了她。

她的心怦然跳着，站住了，回身看着拿破仑，等待他说下一句话……

拿破仑没有看她，只看着她用胳膊夹住的那把剑！

拿破仑微低着头，说："请不要像夹雨伞那样对待它。"

这是一个走到末路的将军说的一句话。这话像一道闪电打进了她的心！南大西洋的天空和海浪改变了色彩。她是他的情人，但只在这时，她才发现自己是爱他的。他已经是一位战败的俘虏，他可以把象征着将军尊严的佩剑解下来给她，让她拿去给他的敌人，但他仍然是一位真正的将军！

我记不清这个情节是否从哪部影片中看到，也不能肯定这是真有过的故事还是虚构的，甚至分不清是否在我的记忆中经过了我的再创作。但是没有关系，一句话，可以勾画出一位将军，我相信这里有艺术的魅力。

现在，我站在《拿破仑一世加冕》画幅前，怎样来欣赏这幅名画，或者说，怎样来看法兰西民族的拿破仑？我想起拿破仑一生中做过的两件事，这可是真实的事。

一件是拿破仑率领他的军队摧毁了欧洲贵族垄断的封建势力，致使其没有能力恢复。另一件是拿破仑建立法兰西帝国后就主持制定了《拿破仑法典》，这是资本主义时代第一部保护私有财产的法典，确定了公民在法律上平等和私有权不受限制的原则等等，成为此后西方各国法律的蓝本。这两件事就发生在拿破仑加冕之前和之后。

换句话说，如果没有拿破仑做的前一件事，就没有我们在这幅油画上看到的场面；如果没有这个场面，拿破仑也无法做后一件事。那么，这幅油画联系着拿破仑一生中最重要的成就，这个瞬间连接起了"昨天和明天"。这就是史诗般的巨制。

我想，拿破仑一生的经历可以是几部大书，但认识拿破仑的军事天才，他的精神和意志，有这两件事，大约就够了。这两件事都堪称影响人类历史的大事。当然，还有他的情感世界，他对情人的爱，也是真挚而有尊严的。不论拿破仑有多大的缺点和错误，拿破仑是法兰西民族的骄傲。

拿破仑是伟大的！

2005 年 11 月

尼罗河上的婚礼

游船尚未启航，尼罗河之夜的灯光已在我们心中荡漾。

这条世界上最长的河，孕育了古埃及文明的河，在我心中实在已经很久了。2006年2月，我终于看到了这条河。白天，我们已经欣赏了这条蔚蓝色的河，它宽阔沉静，令人难以置信的清澈，绸缎般伸向远方……据说尼罗河的夜色，更有置身于神话中的感受，我们在一个夜晚登上了一条大型游船。

忽然，岸上传来小提琴、手鼓等器乐齐鸣的声音，并有众人歌唱……那旋律，那歌声，都那么欢乐。

我们从游船的阳台上往下看，就看到一大群阿拉伯人围绕着一对新郎新娘，载歌载舞，向游艇走来。那么浓郁的阿拉伯音乐，那么欢乐的情景，立刻把我们感染了。

那时刻，我身旁的中国朋友全都停止了说话声，就像遭遇到一个突然事件。我忽然想，这是在拍电影吗？色彩如此鲜艳，人们如此投入、如此欢乐……可是，周围没有摄影机呀？

他们在游艇前自然地形成一个载歌载舞的圆圈，在那里踩着音乐歌舞，尽情地歌舞……哦，连接着河岸与游艇的是一座宽阔的桥，他们的舞步拍打着桥板，强烈的节奏，放大了欢乐的声音，我感到脚下的游船都随着他们的节奏起伏。

他们在那里歌舞了好一阵时间，才进到船舱的大厅。这时，我们清晰地看到了新郎和新娘。新娘穿着洁白的婚纱，皮肤很白，眼睛很大，透彻的眼睛让人想到沙漠中的绿洲。不仅新娘很美，伴娘也很美。比起其他狂欢的人群，新娘和伴娘显得有种宁静和含蓄。那种含蓄、美丽和灿烂的笑

容，就像埃及的阳光。

就在目不暇接中，我们已处在他们欢乐的婚礼晚会的漩涡中了。我之前并不知有这婚礼，似乎是意外遇到，但很快了解到，阿拉伯人的婚礼，选择到尼罗河夜晚的大型游船上来举行，是常有的事。但是，阿拉伯新娘都有这么美吗？我置身于这个氛围，仍然感觉，这像是尼罗河馈赠给我们的一个阿拉伯神话。

在激动人心的音乐舞蹈中，我想我应该让自己沉静地观察，因为这是个近距离观察阿拉伯民间生活的机会。我注意到，参加婚礼的有新郎新娘的父母和亲属们，有他们双方的青年朋友，约近百人。这游船上的结婚典礼，没有我们在国内看到的酒席大宴，不是大家来吃一顿喝一通。虽然，船舱大厅摆着长长的台桌，桌上也备有简单的点心，但这里主要就是歌舞，是歌舞盛宴。

除了新郎新娘的父母，几乎所有的人都轮流加入了歌舞。

他们忽然同时发出一声欢快的呐喊，令人惊心动魄。

音乐和舞蹈的节奏都那么欢快，那么强劲。

那么充满生命的激情！

当一群男女儿童出现在舞蹈区的中央时，新娘就在孩子们中间，孩子们围着新娘，与新娘共舞。孩子们的舞蹈也非常优美。一批一批的青年接着进去围着新娘跳舞，新郎也加入。

每个人进去、出来都随意，都自由自在。

每个人的舞姿都很独立，跳出自身的开心和快乐。

这时，我想起初到开罗的夜晚，当我们乘车从机场进入开罗市区，我看着两旁的建筑和夜市，忽然感觉犹如来到20世纪七八十年代中国南方的某个城市。埃及人大部分生活水平不高，不少人生活在贫困线以下。我无法判断这对新婚夫妇的家庭经济状况，但可以肯定这是民间婚礼。

就在这个婚礼上，我看到他们群体这样的歌舞，这样的欢乐，有一个问题窜到我心里来：这样的欢乐，是真正的欢乐吧？我为什么会这么想呢？是否我们的生活中缺少真正的欢乐，以致怀疑他们的欢乐？我想不清

楚。

这不是我们在国内节日的电视节目中看到的——由专业文艺人员组成的——广场歌舞或舞台上的歌舞，这就是阿拉伯民间由新郎新娘的朋友们聚在一起，让我们看到的欢乐场面。我们是外人，我还要求自己冷静观察，但是，我发现自己的“冷静”正被迅速溶化，我已不由得沉浸其中，而且不由自主地体验到了一种快乐和朦胧的幸福感。

幸福是什么？是一种能让人为之感动的体验。

幸福包含着个体生命能够释放，能够感受的激情。

就群体而言，幸福感或许包含着一个民族的自豪感。

突然一阵急促的音乐，一个扭动肚皮的舞娘轻盈地来到舞区中央，大家发出一片欢呼。这就是阿拉伯世界最艳情的东方舞了，俗称肚皮舞……阿拉伯女子平素大都穿长袍长裤，带头纱。头纱色彩艳丽，各色纱巾把阿拉伯女子打扮得多姿多彩。纱巾中大都有一张圆润的脸，温和宁静的微笑与她们的穿束，都使阿拉伯女子增添了神秘的美……此刻出现的舞娘却如此开放，她上身只穿着表演用乳罩，完全袒露着腹部，下身穿一件艳丽的侧开衩露大腿的长裙，肌肤丰满，白如羊脂。

在一阵阵海浪拍岸般的激烈的阿拉伯音乐中，舞娘急促地扭动胯部，只见她那乳罩包裹不住的丰满的双乳微微颤动，肚皮却极有节奏地急速抖动。踏着音乐，她的脚步不停地变换着节奏，扭腰、摆臀，扭动双手，扭动身体的每个部位……舞到高潮，她腰肢的急速颤动达到巅峰状态，有人告诉我“每分钟超过百次”。用婀娜多姿来形容她的东方舞，是毫不夸张的。

东方舞有悠久的历史，在古埃及神庙和墓葬的壁画中都发现酷似“肚皮舞”的舞姿形象。相传曾有一位美丽女子，婚后不孕，到神庙前来扭臀抖动肚皮，表示祈求生育儿女的意思。她非常神往非常虔诚地抖动肚皮的舞姿，打动了祭司，以致神庙采纳她的“舞蹈”为祭祀仪式所用，并流传下来。

我在这个既有壁画又有传说的遥远故事中回想，其实，世界上许多古

老民族都有“巫”的历史。在人类古老的祭祀活动中，手舞足蹈的巫师巫婆，那颤动不已的癫狂姿态，均有酷似“肚皮舞”的心灵祈求和肢体倾诉。因为用肢体向神灵诉求，更表达得明白透彻而强烈。那强烈而持续的颤动，达到巅峰状态，是在竭尽全力地表达，是在如醉如痴虔诚无比地倾诉。中国话语“巫”与“舞”谐音相通，“祷”与“蹈”谐音相通，舞蹈就从巫师身躯手足强烈颠颤的祈祷动作中萌生而来……肚皮舞在阿拉伯帝国时代开始流行，表明阿拉伯人把这种古老祭祀活动中的庄严诉求形式，改造成了更加优美的舞蹈。到奥斯曼土耳其时代，肚皮舞以更为开放的形式出现，其袒露肚皮的形象，在我看来，是远承着古老祭祀活动中的坦诚。19 世纪的穆罕默德·阿里王朝曾禁止在开罗的公共场所跳肚皮舞。20 世纪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伴随着世界性旅游业的恢复和发展，埃及的阿拉伯肚皮舞重现辉煌。噢，这肚皮舞从远古走来，被冠以雅名东方舞，其实是世界上历史最为悠久的舞蹈啊！

今夜，我在离这位阿拉伯舞娘只有一米的近距离，欣赏了她淋漓尽致的东方肚皮舞，不仅感到她婀娜多姿的东方舞激情澎湃地奔腾着生命的颂歌，美丽之极，并对源远流长的阿拉伯文化，以及阿拉伯人推陈出新的美妙创造充满敬意。

不知道这位舞娘跳了多长时间，我们感觉她应该跳累了，因为她舞蹈的时间不短，最后还不断邀请周边的男子与她共舞。她向大家鞠躬退场后，又一曲阿拉伯音乐再起，这时入场的是一位阿拉伯男子表演“苏菲舞”，俗称旋转舞。

这是我此前从未见过的一种舞蹈，男舞者穿着宽大的长裙，周身上下色彩极为鲜艳。他宽大的裙摆旋转起来，越转越快，展开如同一把大伞。继续加速，他的身躯与那“大伞”已形成旋转中色彩难辨的幻影，令人不可思议。

忽然，他把飞速旋转的长裙从头顶上脱下来，我们发现他身上还有一条长裙继续旋转着，而他手里那条长裙转眼间被他折叠成一个襁褓中有娃娃的形象。这时，他抱着色彩鲜艳的“娃娃”，上身并没有旋转，裙摆仍

是张开的，是他腰身的扭动使裙摆上下翻飞。接着，他抱着“娃娃”走到新娘跟前，让裙摆落地，躬身把“娃娃”献给新娘，新娘似乎有点羞涩地微笑着收下了。大家欢呼。我听不懂阿拉伯语，但看懂了，这是祝福新娘早生贵子的意思。在音乐轰鸣和大家的欢呼中，这是婚礼的高潮之一。

当大家再次进入圈中群起而舞时，音乐声、强劲的舞步声达至鼎沸。当他们把手都牵在一起时，挽起的手臂或上或下，就像是舞起飞翔的音乐，伴随着那么强烈的节奏，一阵一阵骤然发出的欢快呐喊，确实令人身心神往！

这时，我注意到，他们使用的小提琴和电子琴等乐器都是西洋乐器，但音乐一响，每一寸空气都充满了阿拉伯……那么典型的阿拉伯音乐，那么浓郁的阿拉伯风情！就在他们热烈奔放的音乐中、歌舞中，就有他们色彩斑斓郁郁葱葱的家乡。这里飞扬的文化就是他们的民族、他们的文明。

我忽然理解了，西化和现代化是两个东西。

他们可以接受西洋乐器，也可以接受西方现代科技，但不会因此而西化。他们的音乐、舞蹈、服装和配饰，他们眼神中笑容中流淌出来的欢乐和情感，都告诉我们，他们是那么热爱自己的文化。那是他们生命的根，他们的激情，他们的家园！

我在那阿拉伯儿童的脸庞里看见了阿拉伯“神灯”，想起我少年时看过了阿拉伯神话。我还在某位阿拉伯男子的微笑中看到了“阿里巴巴”。我在这个婚礼的歌声中舞姿中，看到了阿拉伯民族浓郁的色彩，绽放着这个民族热情奔放的性格。

我想起在开罗的市场，随处能听到阿拉伯人见到我们开口就说的一句中国话：“你好我好大家好！”我想这短短一句话中包含着对他人的尊重也包含着自信，还包含着共同快乐幸福的祝愿。

我还想起我看到的埃及国家大剧院、开罗五星级宾馆等现代建筑，里面装饰的色彩大约是世界上最鲜艳最热烈的。我再次感到他们可以吸收现代科技造出现代化建筑，但建筑的风格、内外色彩都是浓郁的阿拉伯情

调。那样的艳丽，那样的造型，大约只存在于阿拉伯神话。他们只要有经济实力，吸收现代科技，就会把阿拉伯神话中金碧辉煌的世界变成现实。现代化同他们热爱的民族文化结合，才有根植于他们民族土壤的富丽、雄强与尊严。

歌舞仍在热烈进行，他们仿佛不知疲倦。

我们忘记了游船是什么时候起航的。

忘记了尼罗河两岸的夜景。

眼前的美景，胜过了尼罗河两岸灯光弥漫的风景。

我相信，这里面有浸漫着他们身心的自豪与幸福。

在这个尼罗河之夜，我加深了对阿拉伯民族的了解。

我感受到了：阿拉伯民族是一个伟大的民族。

2006 年 2 月

【编者】本文虽然只写了一个尼罗河上的婚礼，但写出了对整个阿拉伯文明的尊敬。

从海顿到施特劳斯

音乐也许是最纯粹的艺术。贝多芬与经济，有什么关系？很久以来，听西方音乐，我们总是专注于那旋律本身的优美和音乐家的才华，如海顿、莫扎特、贝多芬的天才。在我少年和青年时期，都没人告诉我，欧洲经济的发展跟这些天才有什么关系。

当我坐在维也纳金色大厅，看大厅内36尊金色的音乐女神像神采奕奕，高悬的水晶吊灯和琳琅满目的水晶壁灯把大厅照耀得金碧辉煌，三层看台2000张金色皮椅座无虚席，几千朵鲜花把冬季的金色大厅装点得异彩纷呈……我想过，经济的发展繁荣同艺术繁荣当然是有关系的，然而单这样想，多么不够。

我不止一次随中国民族乐团到欧非访问，一路交谈，得知乐团的演奏家们多是从五六岁开始学艺，长大后进到国家一流的音乐学院。音乐学院的课程，也主要是致力于教授音乐艺术本身所能达到的造诣。他们都接受了相当优秀的深造，毕业后进到国家一流的乐团。我亲眼目睹了他们的出色演奏。然而，就这些在维也纳金色大厅博得热烈掌声的中国乐团，在当今的生存发展中正遇到严峻挑战。

遇到挑战的远不只是他们。20世纪90年代，我国2000多个艺术团体在改革时期全部遇到困难。许多艺术团演一场赔一场，不少团体工资发不出去，难以存在。我见过一位音乐学院刚毕业、颇有演奏天赋的女青年，她期望进艺术团体，不少团体对她说，我们这儿现有的人都在减员，要进人确实很难。最后她进了一家公司，该公司老总赞叹道："这么灵巧的手指，来我们公司打字真不错！"

难道改革开放，反而使文艺团体前景堪忧？

我在金色大厅访问了维也纳爱乐乐团的一位负责人，那天，他说过这样一句话："如果你们打算邀请我们去中国演出，那么，今天可以谈三年后的合同。"再问，得知他们乐团在世界各地的演出，已经排到了1000天以后。

我不禁暗暗吃惊。我无法确知他们的演出收入达到怎样的水平，他们只说靠演出"过着体面的生活"。此外，还知道他们是给国家纳税的纳税人。比较之下，我国传统体制下的艺术团体，是使用国拨经费的人们。国拨经费的来源，其实就是社会各业给国家缴纳的税金。那么，同为演奏音乐，他们是纳税人，我们是"吃税人"？

是因为维也纳音乐家的演奏水平比中国音乐家高，而且高很多？我不这么认为。我相信这里有音乐以外的原因。所有这些，均促使我去认真地拜访欧洲音乐在近代发展的轨迹。我意识到，金色大厅的异彩辉煌中一定潜藏着我们不知的奥秘。我想知道，贝多芬的出现，施特劳斯的出现，与经济发展究竟有何关系？

我注意到，西方交响乐的出现，大约是我们认识西方近代音乐发展的一把钥匙。因为它是新生事物，也是交响乐的庞大阵容营造了大型音乐厅的演奏氛围，凝聚人气，营造出新型的音乐市场。

西方交响乐的历史有200多年。16世纪前期，尼德兰城乡资本主义有了相当的发展，随后发生的资产阶级革命成为17世纪英国资产阶级革命的先声，西方交响乐的发展正是随着欧洲资本主义时代经济的发展而发展起来的。

此前，欧洲音乐有两大主流：宫廷音乐与教堂音乐。诞生于1732年的奥地利音乐家海顿，就曾经是宫廷乐师。他在宫廷服务了30个年头后，从宫廷出走，去到伦敦。

我们对英国的"圈地运动"并不陌生，但不一定很了解，那是由于毛纺织业需要大量羊毛，养羊更有利可图，于是大规模圈地乃至退耕养羊

的事就发生了。在英国纺织业兴起的同时，采煤、冶铁、炼钢、造船、火药、玻璃制造等新兴工业也发展起来，银行、商店、旅馆、饭馆等商贸业随之而兴，与新兴行业相联系的学校也涌现，城市人口大量增加，伦敦成为国际贸易中心。欧洲近代城市出现了，伦敦堪称“近代第一城”。海顿在这时来到了伦敦。

清晨，海顿被城市的喧声吵醒。他推开窗户，就听到了城市里邮递马车的声音、卖报的声音、锯木头的声音、泰晤士河上的汽笛声……这些声音在今天听来是城市的噪音，在当时却是伦敦工业经济正繁忙发展的景象。海顿激动了。伦敦资本主义市场四面八方传来的声音，开启了海顿汹涌的情思，以致他觉得用先前的音乐表现方式不足以表达伦敦，于是创作了《伦敦交响曲》12 部。

从前，音乐在宫廷演奏，欣赏音乐是一件相当高贵的奢侈的事。资本主义时代的市场，逐渐培育出也想欣赏音乐的资产者阶层乃至市民阶层。音乐以及演奏音乐，就成为可以通过剧场出卖的商品。在伦敦，已有了这样的阶层及其需求。海顿的《伦敦交响曲》是在这样的需求中一部接一部地诞生，每一部都在伦敦演出，轰动了伦敦。

海顿由此被认为是最早确立近代弦乐四重奏和交响曲形式的人，被尊为交响乐之父。海顿的一生，生动地反映了欧洲古典音乐从宫廷走向资本主义时代的市场的轨迹。

在海顿的时代，不乏专注于音乐创作本身的音乐家，他们对音乐创作的痴迷程度乃至音乐天赋，未必不如海顿，还可能在海顿之上，但他们仿佛被封闭在一个遥远的时代了，以致后人很难听到他们的声音。

这是值得当今许多艺术家、作家重视的。特别是已有相当艺术造诣的作家、艺术家，需要警惕被艺术所困，被艺术束缚。艺术的生命和美，永远在于它描绘了反映了生机勃勃的发展变化中的生活。海顿就是典范。

莫扎特比海顿小 24 岁。在欧洲昔日的两大音乐主流中，海顿是从“宫廷音乐”走出来的代表，莫扎特则恰好是从“教堂音乐”走向“剧场

音乐”的典型。

我在一个冬天，拜访了莫扎特的故乡萨尔兹堡。这座奥地利名城，有一条湛蓝的萨尔茨河将其分为两半。北面的图莫湖畔和东面的萨尔茨湖畔，均有许多湖水浴场和度假村，风景确实优美而迷人。

那天，我和我的妻子特别用了很多时间瞻仰萨尔兹堡大主教教堂。这座教堂曾经三度建造，我们所看到的是一位意大利宫廷建筑师于 1614 年设计建造的，莫扎特就曾经在此担任乐师。

这座教堂的设计之美，它的雕塑与绘画之美，仿佛就流响着音乐，确实令人流连忘返。莫扎特在他 25 岁那年与大主教分手，从教堂出走，只身来到维也纳开始“自由艺术家”的生活。应该说，此时的维也纳，也因有了资本主义时代的剧场来吸收他的创作，他写的“豆芽菜”似的乐曲才可能出售，才可能成为一个“自由艺术家”。

如今，我们走在萨尔兹堡，看到这里最热烈的“符号”就是莫扎特，在巧克力、明信片和许多商品上都印着莫扎特的头像。我们能清晰地感觉到，萨尔兹堡人因有莫扎特而多么骄傲。那样的骄傲，是不管他乡人是否了解莫扎特，他们都骄傲无比的。事实上，萨尔兹堡也因莫扎特而声名远播。这位音乐家给家乡人带来了永恒的荣誉，甚至经济效益，譬如每年有千万游客来到萨尔兹堡，在莫扎特广场与莫扎特雕像合影留念。据说，这尊青铜雕像还是一位慕尼黑雕塑家铸造的。

贝多芬被认为是最伟大的交响乐作曲家，他 1792 年 22 岁从德国的波恩来到维也纳，就不想走了。他一生中大部分时间都在维也纳度过，以致人们多认为他是奥地利人。他的 9 部交响曲，都在维也纳举行了首演式。

他耳聋后仍然写出他最深刻最著名的交响曲，并亲自担任指挥，这故事很多人都记忆犹新……那时刻，那首演式上的演奏结束的时刻，他面前的演奏家们热泪盈眶地提示他转过身去……作为指挥，他转过身，这才看到全场都起立鼓掌，全场都沸腾了……只有他自己听不见。这个故事多么形象地告诉我们，假如没有剧场，只有宫廷，是不会有贝多芬的。

贝多芬的时代，随着工业的出现和发展，金属乐器也迅速涌现并发展，加上社会日益增多的欣赏音乐的需求，乐团的演奏阵容扩大，同时也就热烈地呼唤出多种多样的乐器的表现力。作曲家需要给更多的乐器写音乐，并将他们融会成交响，贝多芬的才华是在这样的背景下被呼唤出来的。

音乐到了施特劳斯父子这儿，情况如何？

老约翰·施特劳斯 21 岁创建了一个舞会乐队，随后发展为乐团，他最著名的作品就是《拉德斯基进行曲》。流传至今，其显著特征是创造了让全场观众参与到演奏之中来的热烈氛围。

小约翰·施特劳斯 19 岁就成立了自己的乐团，此后不断为这个乐团作曲。他最著名的乐曲是 1867 年创作的《蓝色的多瑙河》。也就在这一年，维也纳的音乐之友协会开始动土建协会大厦，大厦的主厅就是维也纳金色大厅。

从海顿到莫扎特，到贝多芬，再到施特劳斯父子，欧洲音乐是这样地完成了从宫廷音乐走向大众，从教堂音乐走向市场的演进历程。

这时，再看看海顿、莫扎特、贝多芬，以及施特劳斯父子，是如何伴随着音乐走向市场，从而一个一个生机勃勃地诞生，我们作何感想？

或许可以想想，我国目前“吃皇粮”的音乐，与欧洲早先的宫廷音乐，是不是有点相似？如果未能充分地看到经济发展与艺术发展的关系，恐怕就很难看到，我国文艺团体当前或许正面对着一个有远大前途的历史性机遇。

2000 年 4 月

【编者】我在与宏甲的交谈中曾问他，读这篇文章，起初以为你是写海顿、莫扎特这些著名的音乐家，但读着读着就发现，你是写欧洲经济发

展如何造就了这些著名的音乐家，你是怎样想到这方面来呢？他说，发展文化产业已经是我国当前的大事，涉及一个国家在改变产业结构中扩大第三产业，形成各业人口的合理布局。美国最大的产业并不是钢铁、汽车或计算机产业，而是文化产业。而我国“吃皇粮”的艺术团体本身还困难重重，并不是艺术造诣不高，而是如何把艺术转化为文化产品的能力太弱。而且对此认识严重不足。所以才去描绘，欧洲这些非常著名的音乐家，其实是伴随着欧洲市场经济发展才出现的。如果我们不能在第三产业中营造出很大的中国文化市场，就不利于提升具有中国精神、情感和性格的国民文化素质。宏甲此文中的见解曾以不同标题分别发表于《中国文化报》和《中国文艺家》等报刊。我感到他上述这番话是与此文相关的信息。阅读对象不仅是文艺工作者，有心发展文化产业的人们也能得到启发，会看到当今和未来，在中国发展文化产业正有一个前景远大的市场。

【王宏甲补叙】1998年春节，首次叩开维也纳金色大厅之门，把中央民族乐团运作到金色大厅去办中国春节民族音乐会的是一个民间文化公司，叫“吴氏策划”。到2008年，他们已连续十年在金色大厅成功举办中国春节音乐会。还陆续把中国多省市民族乐团带到欧洲、非洲和拉丁美洲多国巡演。总策划吴泽洲曾在北京师范大学从事物理教学，还曾应德国巴伐利亚科学院邀请从事低温超导下寻求磁单荷研究。吴氏策划的另一位主角吴嘉童是吴泽洲之子，曾获奥地利鲁道夫·赛灵格基金会科技奖。他们的专业均与音乐无关，但他们此举却是中国第一例由私人筹资运作国家大型艺术团体到国外演出的范例，是中国公民发展跨国文化产业的勇敢尝试。但每次赴金色大厅和欧非巡演，国内大媒体报道的几乎都是乐团出演获巨大成功的消息，对吴氏策划做了什么很少述及。如此就有很重要的信息被忽略。被忽略并不是不能报道，而仍然是重演出本身忽视经营文化产业的反映。十多年来，吴泽洲没有得过国内任何部门发给他一张奖状，惟荣获奥地利总统授予他“共和国金质勋章”。

此外，我在梵蒂冈看到米开朗琪罗画在西斯廷教堂穹顶上的不朽杰作

《创世纪》时，忽然想，当欧洲在文艺复兴中向上帝发起“进攻”时，米开朗琪罗在竭尽全力地“拯救上帝”。但他的此举却是罗马教廷组织的文化工程，否则米开朗琪罗的艺术造诣是发挥不到西斯廷教堂的穹顶上去的。这使我想，发展文化艺术，走产业化的道路是必要的，而以国家之力组织大型重点文化工程也非常必要。

站在经济发展的平台上看世界文学

中国当代科技、经济持续发展，文化产业也处在一个需要蓬勃发展的时期。中共十六届三中全会提出全面协调可持续的科学发展观，社会科学、人文学科也处在一个推陈出新的发展时期。回望人类历史上那些影响历史进程的文艺作品的问世，能看到特定时期经济发展对文学艺术发展的深刻影响。

很久以来，人们谈文学，或注重文学本身的魅力，或关心作家的艺术特点；谈文学与社会的关系，也多是从解放思想、冲破禁锢去谈文学的进步与意义，很少注意经济发展与莎士比亚有何关系，与巴尔扎克、托尔斯泰又有什么关系。

上大学时我听到有的课程直接说，在经济落后的国家或时期往往产生出更优秀的文学作品，如《红楼梦》。由此认为，经济的发达或落后，同文学的发达与否没什么关系。

一些作家艺术家也往往以西藏为例，说西藏经济并不发达，但西藏的艺术却吸引了世界上许多艺术家到西藏去寻找艺术。由此还认为越是经济不发达的地方，往往越能产生出世界一流的艺术。我参加文学艺术界的有关会议时也屡屡听到发言说，在商品大潮中，作家艺术家要顶得住经济社会的种种诱惑，一心一意倾心于艺术创作，才能出精品，有大出息。

上述见解包含着对文学艺术的虔诚，是值得尊敬的。但我在中国经济改革的进程中越来越发现，经济社会对我的教育非常有力。我日益看到，今天世上许多民族的文学艺术，都深受西方文学的影响，如果看不见生产

力进步、经济发展对文学艺术的深刻影响，便不容易真正认识西方文学——在人类从农业时代向工业时代变迁的时期——划时代的进步，也就不容易看到文学对人类生活的深刻影响是怎么产生的。

莎士比亚从哪里来

农业时代已有万年，自小亚细亚的古国赫梯于公元前14世纪用铁以来，“铁器时代”也有3400年。漫长的农业时代或许使农业经济对文学的影响不大容易被看见。但16世纪后，欧洲经济孕育出向工业时代变迁的因素，经济发展对西方文学的深刻影响变得容易识别了。

莎士比亚被认为是西方历史走到这个时期的最伟大的剧作家和诗人，莎士比亚正是出现在一个时代变迁的转折点上。

15世纪中叶，东罗马帝国被土耳其人建的奥斯曼帝国灭亡，这是世界史上的一件大事。横跨亚、欧、非三洲的奥斯曼大帝国垄断了亚欧商路，西欧人为了与亚洲人通商，不得不试图绕过强大的奥斯曼寻找从海上通往东方的新航路，于是哥伦布出现，“新大陆”出现，接着就是最早去开发新大陆的西班牙崛起为西方最富强的国家。

莎士比亚约1564年生于英国的一个商人之家，在他成长的岁月，英国和西班牙的关系正发生着戏剧性变化。西班牙在忙于海外扩张的年代，许多用品依赖外国生产，最典型的就是从英国进口大量商品，这结果是促进了英国商业和制造业的发展。可以说，是西班牙这个大买主，用从美洲得来的大量金银培育了英国的综合国力。莎士比亚24岁那年（1588年），西班牙以“无敌舰队”对英宣战，英国把国家海军、商人和海盗的船都集中起来迎战。结果，“无敌舰队”失败，英国开始崭露头角。

英国这一时期还得益于从意大利半岛的佛罗伦萨、威尼斯等城邦汲取了新的商业经营方式。航海贸易获利很大，但容易遭海盗袭击。14世纪佛罗伦萨就出现了海上保险制度，佛罗伦萨的银行家还发明了以手书的单据代替金币来进行商业活动的方法——这是现代支票的起源。

此后在意大利半岛和西欧之间逐渐发明出的新的生产、流通、交换、分配方式，对社会发展的推动不逊于任何科技发明，由此形成的社会形态日后被称为“资本主义”。是在这个联系着意大利半岛、伊比利亚半岛和英伦三岛的大背景上，莎士比亚才可能写出《威尼斯商人》。在这个著名的戏剧中，莎士比亚正是站在肯定商业资本的立场来设计他的剧中人物和表达情感。

莎士比亚16岁那年，罗马教皇宣布：谁暗杀了伊丽莎白，无罪。英国女王伊丽莎白为什么被罗马教廷如此痛恨？

此时欧洲已发生“天主教”和“新教”的尖锐斗争。以罗马教廷为中心的“天主教”在西欧占统治地位，强调教徒必须服从教会权威，教皇有天主所授的无上权力，谁触犯教规就会被视为异端受到严惩。“新教”即主张基督教改革的新教派，认为教皇并不掌握着拯救人生的钥匙，教会也不能做个人和上帝之间的中间人，并认为天主教已沦为剥夺个人神圣权利和阻碍自由思考的社会压迫力量。伊丽莎白1558年即位就抛弃了天主教，宣布“新教”为英国国教。

马克思曾说，西欧资本主义的出现决定了新教的胜利。另一位德国社会学家马克斯·韦伯则说，是新教鼓舞和促进了资本主义社会的发展。不管从哪个角度看，英国这一时期在经济和精神上都领欧洲文明之先。伊丽莎白在位的45年被认为是英国的黄金时代。伊丽莎白在莎士比亚青年时期就赐予他每年1000英镑的终身年金以保证他专心创作。据西方人换算，这笔年金相当于今天每年15万美元。莎士比亚的创作得到这样的资助在世界上是罕见的。伊丽莎白女王付出的这笔投资，无疑得到了丰厚的回报。

莎士比亚创作的历史剧《查理三世》《亨利四世》等作品描绘了英国300年的历史，创作的《罗密欧与朱丽叶》《哈姆雷特》《奥赛罗》等等作品，无论从肯定英国的发展、讴歌自由爱情、批判封建道德和专制统治方面，都为伊丽莎白的统治增添了光彩，并深刻影响了英国人的精神，影响了欧洲文学、戏剧的发展和西方的生活。

你留心过福尔摩斯探案小说中的 “背景” 吗

这个问题是我的儿子用 E - mail 发给我的。他在新西兰学经济，某天教授布置了一个论文作业，要学经济的大学生以福尔摩斯探案小说《四签名》为素材，试论该作品中背景的意义。

我没有想到新西兰大学要学经济的学生去读柯南道尔的侦探小说，更没想到老师要学生特别关注的不是福尔摩斯这个人物的智慧，也不是故事情节的惊险离奇，而是小说中描绘的“背景”，要学生论一论“背景的意义”。

我突然感到这道题中埋伏着我先前忽略的重要东西，新西兰大学的经济学教授正在把我忽略的提出来，让我去重新关注。我于是重读了《四签名》。

我确实注意到了我先前忽略的许多景象。

比如通过狗闻气味来破案是一种古老的方法，《四签名》中那只聪明的狗竟犯了一个错误，它追寻“木馏油”的气味去找罪犯，找到一个锯木工场去——那里的空气中充满了浓重的木馏油气味——故事进行到这儿，追捕者和读者都知道狗找错地方了。

但小说叙述的这个曲折情节，描绘的正是伦敦的新景象——这个有许多锯木工人上工的锯木场，不是在森林里而是在伦敦，这是迅速发展中的伦敦需要大量木材的“都市景象”。

19 世纪，伦敦还在使用马车为交通工具，但邮局、电报、报纸，以及使用蒸汽机为动力的汽船，已是一个工业城市发展到一定程度的标志。柯南道尔充分利用了这一新兴工业都市的背景，来发挥他推理破案的想象力。

比如，当福尔摩斯用了多种办法在上游下游都没有找到一条叫“曙光”号的汽船时，他想，难道罪犯把“曙光”号沉到泰晤士河里去了？这是不可能的，没道理的。于是把不可能的排除出去，还剩下什么？那就

是“曙光”号还没有开出去。

可是它会在哪儿呢？最有可能的就是开进一个船坞里去假装修理——这是最好的藏匿办法。于是福尔摩斯到下游的船坞里去询问，问到第十六个船坞时发现了“曙光”号。你看，找了十六个修理汽船的地方才找到，可见伦敦机械船运之发达，一个新兴工业都市的景象是这样出现在伦敦的曙色霞光中，读到这儿，我们能听到它从江面上穿过晨雾传来的汽笛声了。

也是在这个都市文明的背景下，福尔摩斯甚至能利用城市的报纸广告来从事破案工作，而不仅仅是推理。“贝克街的侦察小队”是伦敦这个都市已经市场化的又一个背景——市场的发展使福尔摩斯可以很容易地通过支付报酬的方式，雇用这些通常不引人注意的孩童来帮助他侦察，这些孩童还可以通过城市的电报局及时为福尔摩斯提供最快的信息。

就连福尔摩斯本身，也是在英国市场经济迅速发展的时期，私人侦探才成为一种受到公众认可的新型社会职业。任何普通人都可以通过支付报酬的方式，雇请他们帮助解决“警察也难以侦破的”疑案。国家的警察破案工作与私人侦探的工作携起手来，这也是福尔摩斯探案故事中一个鲜明的“社会新景象”。

值得重视的还有，福尔摩斯的推理，是基于英国在近代高度重视科学和理性思维这一“人文大背景”的，这是对重“感性”的文学艺术的重要开拓，从而使作品还具有激励读者参与想象，参与思索的生机勃勃的效果。在英国工业蓬勃发展的时代，这非常有效地满足了人们力图使自己聪明的心灵渴求，其作用超越审美意义，具有推动英国发展进步的作用。

是在这时，我才看到，我20来岁读过的在我印象中曾是那样色彩斑斓、离奇神奇的福尔摩斯探案小说，其实有着多么现实的社会背景。可以说，没有这个正在出现的“工业化都市”的背景，也就没有“福尔摩斯”令全世界惊佩的独具一格的探案故事。

新西兰的经济学教授为什么要学生注意福尔摩斯探案小说中的背景？我想，也许是要学经济的学生们记住：经济发展对社会方方面面的进步具

有多么伟大的推动作用，即使是令英国人那么着迷的福尔摩斯探案小说，也是在英国经济发展的基础上才有可能那么精彩。

马克思和恩格斯为什么从小说里学经济知识

马克思曾经深怀敬意地谈到文学对人类社会所作的巨大贡献，他说，“现代英国的一批杰出的小说家，他们在自己卓越的描写生动的书籍中，向世界揭示的政治和社会真理，比一切职业政客、政论家和道德家加在一起所揭示的还要多。”

恩格斯对巴尔扎克的劳动表示了同样的尊敬，他在给一位朋友的信中写道，巴尔扎克的《人间喜剧》，“汇集了法国社会的全部历史，我从这里，甚至在经济细节方面（如革命以后动产和不动产的重新分配）所学到的东西，也要比从当时所有职业的历史学家、经济学家和统计学家那里学到的全部东西还要多。”

马克思和恩格斯何以这么说？

难道小说家比职业的历史学家、经济学家更懂历史和经济？

这是个不能轻易忽略过去的问题。

我注意到，当蒸汽机问世，马克思和恩格斯都还没有出生；当他们诞生，德意志的工业革命还没有开始；再后，他们在青少年时期与德国的工业一起成长。他们犹如脚跨着两个时代，能看到一个时代向另一个时代的变迁，这一点非常重要。

这一时期的英国小说家，有写出《老古玩店》《艰难时世》和《双城记》的狄更斯，写出《名利场》的萨克雷，写出《简·爱》的夏洛蒂·勃朗特和写出《呼啸山庄》的艾米莉·勃朗特——她们是姐妹，还有写出《德伯家的苔丝》和《远离尘嚣》的哈代等等。他们都生活在一个“私人可以通过投资去获取更多利润”的社会，但投资也可能破产，可能因负债而入狱。狄更斯少年时，父亲就因为负债入狱，从此“债务”和“监狱”成为狄更斯心灵中格外敏感的东西。他 12 岁当过鞋油作坊学徒，

15 岁在律师事务所当缮写员，对经常传讯当事人很感兴趣，他由此走遍伦敦的大街小巷，同各种各样的人接触，并了解他们的命运。

这一时期，法国作家的阵容也非常可观。不仅有巴尔扎克，在他前后，司汤达、雨果、梅里美、波德莱尔、福楼拜、左拉、罗曼·罗兰、大仲马父子、龚古尔兄弟都很著名。巴尔扎克本人曾多次经商，当过出版商，办过印刷所，但都以破产和负债告终，而且也因为不能按时还债进过监狱。

此时的英、法作家们正是生活在西欧经济发展，生产力进步致使西欧率先从农业时代向工业时代变迁的时期。恩格斯所说的职业经济学家，他们的理论主要是在农业时代积累起来的，这些经济学家如果跟不上眼前这个迅速变迁的时代，其经济理论便是落后的，甚至是阻碍社会前进的。

这个时代深入生活的小说家们，却把社会中正运营着的买卖方式，借贷方式，以及各种交易，活灵活现地描述出来了。那种冒险、诉讼、投资、雇佣、追求、两性关系、情感方式，都在新的经济基础上惟妙惟肖地出现在《红与黑》里，出现在《基督山伯爵》《悲惨世界》里，出现在《茶花女》《私生子》《卡门》《包法利夫人》《萌芽》《项链》和《小酒店》里。

这些英国和法国作家们的作品都深刻地打着那个时代的烙印，无一不是基于资本和齿轮滚动出来的现实生活的产物。

彼得大帝的改革与俄罗斯文学

俄国引起世界注意，是从彼得一世自 1698 年推行改革后开始的。他从西欧考察回国，开始积极兴办工场，发展贸易，建立正规陆海军。比如在乌拉尔建立了俄国第一个冶金工业基地，但在那里劳动的不是雇佣工人，而是工奴。

同是发展工业，俄国的方式与西欧有重要不同。

西欧“资本主义”经济方式的特征是：私人可以通过投资和再投资

去获取更大的利润，失去土地的农民和城市贫民可以通过出卖劳动力成为工人，那是一个以私有经济为基础的经济运营体系，国家制度建立在这个基础之上。

俄国是由沙皇来推行改革、发展工业，虽然也鼓励本国商人和外国商人投资，但在国家垄断之下，俄国未能成长出工业资本家阶层。尽管如此，彼得的努力毕竟为俄国发展出新兴的工业生产力，成为欧洲的一个强国，国号改称“俄罗斯帝国”。由于彼得大帝用国家的力量发展工业，建立强大的军队，再以增强的国力去强化专制统治，俄国的农奴和工奴均无力造反，一个世纪后整个俄国仍处于农奴制。这就决定了托尔斯泰的小说与巴尔扎克的小说所描绘的人物和世界是不同的。

巴尔扎克的小说已深入到对发展中的资本主义社会存在的不平等和丑恶现象进行揭露与批判，托尔斯泰的小说还在痛苦地批判农奴制。托尔斯泰本人就生在一个拥有庄园的贵族家庭，青年时曾试图在自己的庄园改善农奴处境，但他甚至没有得到自己所同情的对象理解，这使他看到农奴制有着多么深的基础。

由于发展出工业生产力，经济不可避免地要比从前活跃，但俄国政治仍顽固地坚守着农奴制，官僚阶层就会遭遇种种“黑色利益”的腐蚀而滋生出大量腐败，揭露和批判农奴制在托尔斯泰之前就成为俄罗斯文学的重大主题。

比托尔斯泰大 19 岁的果戈里写的喜剧《钦差大臣》，就十分辛辣地刻画了外省官吏集团的丑恶。此后，果戈里因创作此剧在本国居住有危险而出走。在罗马，他写出长篇小说《死魂灵》，以猛烈地抨击农奴制而“震撼了俄罗斯”。

比托尔斯泰大 10 岁的屠格涅夫最著名的作品是《猎人笔记》，由于作品反农奴制，屠格涅夫被沙皇政府软禁。后来他也流亡国外，创作的小说对农奴制下的俄罗斯生活进行了更充分的揭示。

比托尔斯泰大 7 岁的陀思妥耶夫斯基，甚至因参与了反农奴制的社会活动而被判处死刑，临刑前改判流放西伯利亚。

尽管彼得大帝发展工业为俄国带来了生产力的重大进步，但在专制制度下，人民对自由的渴望甚至会更加迫切。在果戈里、屠格涅夫等许多作家之前，普希金的诗《自由颂》《囚徒》《致大海》就以抨击暴政、讴歌自由而给俄罗斯民族带来激动人心的气息，但引起了沙皇的不悦，普希金曾两次被流放和幽禁数年。普希金的叙事诗《波尔塔瓦》赞扬了彼得大帝的历史功绩，另一篇叙事诗《青铜骑士》则描述了彼得大帝的矛盾。

在普希金去世 24 年后，俄国于 1861 年开始农奴制改革。这以后托尔斯泰写出了《战争与和平》《安娜·卡列尼娜》。1881 年托尔斯泰移居莫斯科，这一时期俄国在变革中社会关系急剧变化，托尔斯泰参加了调查贫民区人口，访问监狱、法庭、教会、修道院等等，写出了《复活》，激情澎湃地揭示了整个沙皇国家制度的罪恶。这期间契诃夫的中短篇小说描绘出农奴制改革后农民依然遭受奴役的情景，有的作品还批判了主张“勿以暴力抗恶”和“自我完善”的托尔斯泰主义。

彼得大帝的改革始于 17 世纪末，托尔斯泰、契诃夫的小说出现在 19 世纪中后期，但我们可以清晰地看到，俄国农业社会出现工业生产力后，社会生活发生的变化对 200 年间整个俄罗斯文学的深远影响。

罗丹的“思想者”在想什么

前文述及，巴尔扎克等一批作家的小说已开始对发展中的资本主义社会存在的不平等和丑恶现象进行揭露与批判。一个发展中的社会，能有人用艺术的或思想的方式对这个社会的不足和弊端进行揭示与批评，应是有助于这个社会的改造的。

西方在科学进步，经济发展的同时也逐渐建立起相应的法律制度。文学则自古以来就是在科学、宗教乃至法律的伟大成就尚难安置人类十分复杂的欲望和追求的地方，寻找自己的家园。19 世纪，当机器力取代人力成为更值钱的东西，人的位置、人的尊严和生活质量都受到机器力的挤压、剥夺和损害，西方就开始重新审视齿轮和资本滚动出来的现代文明

了。

哲学与文学也许是最容易沟通的两个学科，二者都一直在追问有关世界和人生的两个基本问题，一是这个世界从哪里来，到哪里去？二是我是谁，我从哪里来，到哪里去？欧洲在工业时代首先产生了叔本华、尼采这样的悲观主义哲学家。悲观中苦苦追寻人生的意义，尼采甚至激烈到要杀死上帝。上帝死了，人们开始发现自己并不是上帝，甚至不如上帝的牧师。文艺复兴时期米开朗琪罗的《大卫》曾是那样充满信心地昂首眺望，工业时代罗丹的《思想者》则低下头来思考了。

工业时代的文学艺术发生了一系列令人吃惊的变化。

音乐变了，变出痛苦不堪的味来。小说变了，变出支离破碎不屑于完美的格局来反映人类痛苦、矛盾的心情。一向饱满着最高激情的诗歌咏出了《恶之花》，把审美变成了审丑。毕加索把人画得不像人，成为新的经典。所有这些都被认为是更高级的艺术，受到膜拜。

为什么会这样？19 世纪，西方人也曾为不断涌现的科学发明惊叹不已。老人们比年轻人更加感到，20 世纪将是你们年轻人充分享受幸福的世纪。但 20 世纪初，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一批科技发明所创造的新式武器就碾碎了人们的梦想。“一次大战”结束不久，“二次大战”又爆发，造成的灾难是人类历史上空前的。

在经济领域，世界正在发生什么？

蒸汽机无疑为工业革命提供了巨大动力，但同时出现的一个重大情况是：蒸汽机若没有能源就没有意义，煤是蕴藏在技术幕后的原动力。从此，对资源的开采、使用，成为工业时代的显著特征。到 20 世纪，煤、石油、天然气、淡水均发生危机。如果说农业时代的春耕秋收有如给大地梳头，工业时代对资源的掠夺性开采把地球刨挖凿钻得百孔千疮，无异于对地球敲骨吸髓。

我们少年时还在那儿游泳嬉戏的河流，总在夏季到来的时候水流湍急，谁曾想到河流也会像梦一样消失。也许你的童年是墨西哥的一个农场，或埃及的一条河……不论何方，那都是我们的家乡。森林在一天天消

失，沙漠在向城市逼近，沙尘暴甚至一次又一次地袭击了我们的首都。童年之夜的星星看不见了，空气失去纯净。臭氧层被破坏，阳光也变质了。所有这些，都发生在20世纪。人类的生存环境因人类对资源疯狂的开采和挥霍发生了全面的危机……联合国1997年的有关报告说，按此发展速度，地球上的石油还能开采40多年。

如此，地球经40多亿年演变生成的石油资源，在不到300年间就要被人类挥霍光了。当煤和石油等矿产资源耗竭，工业靠什么来支撑？人们有理由把这种大量耗费短缺资源的经济称为“不能持续发展的经济”了。

如果看到了这些，听到了传统工业文明带来的“家园危机”在人类头顶敲响的警钟，大约就更能理解西方20世纪的文学艺术为什么有了更多描写人的孤独、寂寞、空虚、无聊、抑郁、荒谬等心灵痛苦以及同痛苦的抗争或绝望的文学作品。这些作品都迫切地反映了现代人的尴尬生活和复杂心态。当我们再看毕加索的画，大约也更能理解，毕加索的画比文艺复兴时期达·芬奇、米开朗琪罗那种竭力表达人的完美的画，更准确地勾勒出了现代人的畸形状况。

这些作品，与巴尔扎克时代的作品虽然已有很大的区别，但同样无一不是基于齿轮和资本滚动出来的现代生活的产物。如果不认识以耗竭有限资源为代价的传统工业发展模式正给人类带来的深刻危机，就很难真正认识西方现代哲学乃至文学艺术。

新经济时代的文学将是怎样的

西方文学对中国文学的影响从晚清时期刘鹗翻译雨果的《九三年》《钟楼怪人》，以及不懂英文的林纾用文言文意译《巴黎茶花女遗事》等171部外国小说就开始了。

中国“现代派文学”则出现在20世纪80年代中期，此时出现，同社会生活早已受到西方工业时代的冲击有千丝万缕的关系，但主要还是由于改革开放获得了借鉴西方现代派文学的机会。这些现代派作品，对于丰富

中国艺术，增加对中国生活的表现力无疑很有价值。

但称之为“先锋文学”，我以为给众多文学青年造成误导。因为汉语中“先锋”二字所携带的信息很容易给人这样一个印象：“先锋”即先行者，未来的文学潮流将是这样。应该说，在20世纪前期和中期，西方现代派文学确是潮流。许多作家艺术家们对他们生存其中的社会生活的弊端进行了淋漓尽致的揭示，其情形犹如中国鲁迅写国民的弊端乃是为了引起疗救的希望。

21世纪，文学的潮流还会是这样吗？随着微电子技术革命在美国出现，计算机正在许多领域取代齿轮，互联网正使人类获得空前的资源共享，建立在“数字化技术”之上的新经济在美国出现，正在深刻地影响整个世界。西方现代派文学在20世纪后期就走到了工业时代的尾声。特别是，由于新经济是更依赖于“知识资源”的经济，也是更依赖于人的智力的经济，个人的价值和地位将在新世纪受到比以往的时代更多的重视。

21世纪的文学将是怎样的？我不知道。但我知道，今天，全世界都在经历着从传统型经济向知识型经济的历史性变迁，经济全球化还将不可避免地凸显出各民族不同文化的碰撞和交流，文学艺术从来就不是一门孤立的艺术，不可能不发生重大变化。

看不到经济方式发生巨变对文学艺术的深刻影响，从事文学就可能失去一个正在出现的崭新时代。不管我们是否意识到，新经济一定会呼唤出21世纪的新文学，会造就出一个不同于20世纪的新的文学时代。

2002年12月　北京

（此文先后发表于北京大学主办《国外文学》2003年第一期，中共中央党校《学习时报》2004年5月3日）

西班牙往事

20世纪机器改变了每个中国人的生活，要认识一个齿轮与市民的关系，却很不容易。进入21世纪，我们听到说：“中国成了世界工厂，成了发达国家扔垃圾的地方！”这句话包含着严厉批评。中国民营企业确实需要克服高能耗、高污染之弊。但我同时以为，仍需以很高的敬意去认识，在我国汪洋大海般的传统农业基础上，民营企业挺进工业制造取得的发展，尤其是人的进步，已是有着非凡意义的进步。我曾在上一篇文章中提过西班牙的一段往事，这里稍稍展开描述——

“让英国佬替我们生产吧！”

这是帝国时代的西班牙人的声音。由于哥伦布的发现，西班牙成为欧洲第一个去开发美洲大陆的国家，并成为自罗马时代以来西方第一个跨越洲际的帝国，当时西方最富最强大的国家。

那时，西班牙热衷于海外殖民扩张，许多商品依赖别国生产，最主要的就是叫英国人生产。西班牙把从新大陆运回的黄金白银付给英国人，用来购买各种物品。这就培育了英国的工业。

如果我们想在这个时期找一件西班牙和英国共同的大事，我看这就是了。就在这件大事中，强大的西班牙和正在谋求强大的英国发生了重大变化。

当时的西班牙并非没有发展工业的条件。在西班牙的黄金时代，西班牙统治下的尼德兰商人正忙于“商业扩张”。他们建造了一种利于商业运输而不是海上作战的快速船，称“飞船”。商业的迅速发展使尼德兰地区

形成了由商人和企业主构成的资产阶级。发达的商业正不断催生出制造业，此时尼德兰南部的安特卫普就是西班牙帝国的商业和制造业中心。

如果西班牙统治者能够认识到发展制造业和商业才是强国之本，就会把安特卫普看作是西班牙最宝贵的强国基地。

可是，西班牙统治者把尼德兰地区十分活跃的民间投资生产活动看作是对国家统治的威胁，国家及天主教会共同加以阻碍，于是爆发了“圣像破坏运动”，随即爆发了欧洲最早的资产阶级革命。1576 年，西班牙统治者为镇压起义者，竟然放水淹了安特卫普，这就把自己的工业和商业中心消灭了。

从此，北欧的商业和制造业中心转移到荷兰的阿姆斯特丹。尼德兰的范围相当于今天的荷兰、比利时、卢森堡和法国的东北部。1581 年尼德兰北方七省成立了“联省共和国”，即荷兰共和国，这就是欧洲第一个资产阶级共和国，并因强大的海上势力被称为“海上马车夫”，开始取代西班牙成为海上霸主。

在米歇尔·博德的《资本主义史》和西普拉的《工业革命前的欧洲》中分别提供过这样两个数据：一是 17 世纪中期荷兰拥有的水手超过西班牙、法国、英格兰和苏格兰的总和，二是当时整个欧洲从事航运贸易的船只约两万艘，荷兰人的船占到一万五千艘以上。可见荷兰的海上贸易已做到多么巨大。

但是，荷兰在黄金时代也犯了一个错误，他们把主要的精力用于金融和贸易，而忽略了本国的制造业发展，虽然荷兰的造船业极其发达。

今天我们已不难看到：西班牙依靠从美洲殖民地得来的大量黄金白银未必能建立起真正的强大。荷兰通过大力发展贸易和金融积聚了大量财富，也没有抓住时机充分发展本国工业。这两国最终都因工业空虚而走向衰落。英国却在为西班牙人生产、为荷兰人生产的过程中，把自己的工业发展起来。

英国的成功可以从这两方面去看：当近代工业在这个星球上出现的时候，建设本国商业和制造业才是强国之本，建立完整的国内经济基础，才

有利于生存和发展，此其一；实现国家的繁荣要靠有生气和进取精神的民间投资者和工业产品制造商，以及规模宏大的产业工人，此其二。

再看当今中国。欧美投资者多因看上中国民营企业的“低价劳动力”，亦如从前西班牙人说“让英国佬替我们生产吧”，现在他们也说“让中国人替我们生产吧”，由此产生了两个后果：

一是中国民营企业科技含量不高，但在替欧美厂家生产的过程中，吸收国内外先进技术，这使生产水平得到快速提升。

二是中国人还穷，有点薄利就干，欧美投资者作为买方，便用资金培育了中国民营企业的工业生产能力。

中国民营企业由此把“生产力落后”和“贫穷”这两个弱势转化成优势。在这过程中，中国沿海地区出现了一个新词叫“贴牌经济”，讲的是产品贴上欧美厂家的牌子，出海了。不久西方商家来了，说你把产品直接卖给我，可以得到更多利润。于是出现了西方商家与中方厂家的合作。因商家不是产品生产者，大量印有“中国制造”标记的产品，在海外市场出现了。一些民企贴上自己的牌子，这就走到了“创牌经济”。如果说前一阶段西方厂家把中国民企变成他们的“打工仔”，后一阶段中国民企就把西方商家变成了“洋买办”。

从一个研究课题出发，指出中国民营企业在发展工业制造中造成的高能耗、高污染，无疑极有价值。中国之大，把问题集中起来也是非常惊人的。文学是人学，如果从中国农民的生存和发展进步去研究，会看到什么？

在经济发展中最重要的进步是人的进步。中国有巨大的农业人口，当大量农民变成工业生产者，不仅促进了农业人口向工业转移，并呼唤和促进了宾馆、餐馆、物流、文化娱乐等第三产业的兴起。当他们能使产品被欧美市场接受，他们便以不到30年时间走了西方工业200多年的历程，由此发生和仍在发生的一系列变化，不论怎么看都是奇迹，也是千载难逢的良机。相当多的中国农民在这个良机中犹如孙悟空出世，一个筋斗云翻

出了十万八千里，此种进步，不管怎么说都是极其巨大的。

当然，问题是存在的，而且非常严重。

农民们传统的家乡是没有下水道的。他们发展工业的第一桶污水，泼在自己的家门口。第一桶垃圾也倒在离居所不远的地方。不久就堆积如山。但是，他们的口袋里开始有了钱，而且有不少钱。他们不能生活在垃圾堆里。

“产业要集聚，人口要集中。”这话出现了。

工业开发区随之出现，不久易名为科技开发区，这意味着制造业科技含量提升。有下水道的，使用抽水马桶的新村新镇出现。沿海一些地方出现移民并村，因人口集中，大型购物中心、餐馆、宾馆随之出现，建起的中小学、医院、银行、邮局、公园、图书馆、体育场、电脑中心，以及电信系统和宽阔的道路等等，才会更有效地资源共享。“新农村”是这样出现的。

更准确地说，在“城乡一体化”建设中，这样的地方不仅接纳了许多外来打工者，当地农民也成为新的“移民”。

许许多多人都在体验：我们在迁徙，哪里是家乡？我们的父母来到这里，把希望播种在这里，这里就是我们新的家乡。

这是一个颠沛再造的时代，一个激动人心的时代，如此的迁徙，那种身心的迁徙，生产方式、分配方式的迁徙，思维方式、眼界胸怀的迁徙，我们从传统的农业时代迁徙到了百业交融，鲜花也成为产品、成为高雅礼品的多姿多彩的时代。

也由于这一进步，我们才有了如何来实现经济增长方式转变的基础，这就挺进到了争取更大进步的前沿。任何民营企业在当代世界中要想持续发展，都必须从模仿制造走向研发制造，需要提升再提升科技力和高级管理能力，否则就不可能存在。

还有，不能忽略提升极为重要的文化力！因为科技力和管理能力主要涉及人的能力，它可以使你有很好的楼房和设备；文化力则管人的灵魂，心灵之乡。优质的文化力才可能实现最为有力的低耗高效和资源共享。一

句话，需要迁徙到信息化的新科技、新经济和新文化时代。

我看到，学者指出当今民营企业需要克服高能耗、高污染之弊，是深怀责任感的。那些生活在落后的乡村里的农民，为改变贫穷，包括改变科技文化的缺欠所进行的奋斗也非常努力，他们在今天取得的业绩，已经是值得后代子孙永远尊敬的。

2006 年 5 月

【编者】 宏甲 1997 年写出《现在出发》后，陆续写出的《智慧风暴》《贫穷致富与执政》，对工业经济、知识经济，以及对中国农民从第一产业向二、三产业转移，均有深入的踏访调研，这使他的作品在描述当代经济变革、社会变迁如鱼得水，自成风格。本书选的这篇文章不长，所写对象时间跨度五百余年，地跨三大洲，从人的进步考察、描写中国农民一大群体，见解独特。从中可以窥见宏甲以文学之笔在这个领域涉猎思索之一斑。

奥斯维辛静悄悄

华沙在机翼下出现，万点灯光勾画出这座二战后重建的城市。下了飞机，感觉十分的凉爽像云雾那样弥漫在秋夜的静谧中，柔和的灯光似乎还飘来一种温馨。

我难于想象，这初到波兰下飞机的感觉，同日后踏进奥斯维辛集中营的感觉，如何能统一在一篇文章？但我决心要这样来写这篇文章。我的眼前甚至栩栩如生地看到我亲爱的故乡女子。我想就这样叙述，把我看到的奥斯维辛、维斯瓦河与华沙美人鱼，告诉我的亲人们。

奥斯维辛集中营距华沙以南约240公里，从华沙驱车南去，可以充分领略这个平原国家。在波兰语中，波兰的意思即平原。波兰海拔200米以下的平原占全国总面积的72%，土地肥沃，风光绮丽。

波兰人是斯拉夫种族的一支，大都金发。男子体格健美。女子大多数都长得十分标致，尤其是她们的皮肤那么白润晶莹，素有“东欧美女”之誉。我感觉还该誉之为“欧洲美女”，因为我在欧洲南部的意大利、中部的奥地利，都没有见过这么普遍的美丽女子。她们走在街上，仿佛就是流动的画，就是音乐就是诗。

当汽车接近奥斯维辛集中营，我们不约而同地开始沉默了。

为我们当翻译的有一位是曾在中国西安留学的波兰籍青年拉发尔，他的脚受了伤，不大方便。另一位是在波兰攻读博士的中国女留学生何敢。汽车在昔日的集中营门前停下来，何敢说：“你们去看吧，我不进去了。”

“为什么？”

她说她看一次，出来后三个月都缓不过劲来。

翻译不进去，那我们不是不方便吗？

但在奥斯维辛集中营，翻译是否进去是不重要的。

那里有堆积如山的金色头发，就像波浪滔滔的金发之海。那金色的长辫子，还完整地保留着女主人生前梳辫的形状。那用头发制造的地毯，看一眼就能令人灵魂震颤。那同样堆积如山的头梳。那令人震撼不已的如山如海的高跟鞋、童鞋……那是无需任何翻译，全人类都能听见的凄厉哭喊和控诉！

这仅仅是德军溃败时来不及运走的一部分。

有许许多多死难者的头发制品早已进入欧洲市场。

走进去，我感到用任何语言来介绍这座集中营都是苍白的。

我于是拍照片。但照片也是有限的，面对那依然漂泊着死难者灵魂的如山如海的遗存，照相机只能拍出很小的局部。

走进去，发现所有的参观者都是静悄悄的。也没有讲解员。

你可以凝听死难者用自己的遗物自己的灵魂向你控诉。

那岗楼，那一重重高压电网，都静悄悄的。

一切依然是六十年前的模样。

一座座关押无辜者的红砖小楼排列得如此整齐。

如何能想象，人类历史上怎么会有这样一批人，在这里这么冷静地操作着杀人。他们运用了科学技术，以提高大批量杀人的速度，并计算着最低成本。今天，毒气室的地上，安放着波兰人用亡灵灯摆成的十字架形状，鲜花祭献在焚尸炉前。

德军在波兰建的集中营远不止一座。奥斯维辛集中营是最大的一座。被德寇用火车一趟一趟押到波兰来的绝大部分是犹太人，来自欧洲约三十个国家，死难人数至今难以准确统计。

奥斯维辛，则是当时有很多犹太人聚居的地区。

1945 年 3 月，苏联红军占领奥斯维辛集中营，解救了还没有被德寇

杀掉的少数幸存者，并抓住了还来不及逃走的德寇。苏联红军对被解救的幸存者们说：“现在，你们想对这些法西斯做什么，都可以！”

按想象，这些幸存者，不论为自己还是为那么多被法西斯杀害的人们，他们都可能扑上去复仇！怎么做都是可以理解的。可是，他们没有一个人去碰德国人一指头。

这该如何理解？

在红砖小楼与小楼之间的路旁，高高地耸立着一排排大树。

金黄的树叶落满了小路。奥斯维辛的黄昏来了。

奥斯维辛，横竖是看不完的，最后一点时间，我们在这落满金黄树叶的小路上徘徊，这儿的故事正统治着我们的灵魂。

波兰给我的深刻印象，不仅因为这里有一座奥斯维辛集中营。波兰在历史上也灾难深重，譬如首都华沙，17 世纪遭匈牙利入侵、瑞典入侵，华沙成为废墟。在 18 世纪，整个波兰竟被沙俄、普鲁士、奥地利先后三次瓜分……于是我理解了，波兰诗歌为什么会在波兰文学中占有至高无上的地位。不仅如此，波兰诗歌还在波兰民族具有极其崇高的地位！

因为当祖国不复存在时，诗歌就是波兰人精神上的祖国。诗人，就是他们精神上的国王。在入侵者的铁蹄下，是诗歌保持了波兰的民族性。

我仿佛是在波兰，第一次认识了诗歌的伟大力量！

奥斯维辛，最初是克拉科夫的一座城堡。

我还该向你介绍克拉科夫，它是波兰的古代首都。它有千年历史。这里最著名的古建筑是瓦维尔王宫，王宫内有一座建于 14 世纪的哥特式大教堂，教堂内的地下安葬着历代国王和主教。现当代这里不再有国王可以葬了。教堂地下就安葬着他们的民族英雄和诗人。

我们瞻仰了教堂内地下的一处诗人墓葬。那里安葬着三位诗人。一位是波兰 19 世纪的诗人诺维德，他在法国贫穷潦倒，死在巴黎。多年后波兰人已找不到他的遗骨，就在巴黎他的墓地取来一些土，安葬在此。

在诺维德塑像前，我看到一束鲜艳的小花，是个儿童拿来放在这儿的。波兰儿童从小就背诵他的诗。另两位是波兰伟大的诗人米茨凯维支和他的挚友（也是诗人）。波兰有三人获过诺贝尔文学奖，其中两位是诗人。诗歌在波兰民族确实蔚为传统。波兰作家协会主席马立克也是诗人。

他说："一国有两位诗人获诺贝尔奖，波兰是唯一的。"

马立克主席给我们朗诵了一首著名的诗：

雨，昨晚下了一夜。

我怎么告诉你呢？

我们还准备着往下听，马立克主席说，没了。

就这两句？

就这两句。

在波兰人的理解和想象中，这两句已有非常丰富的内涵。譬如可以让你想到：德寇昨夜占领了我的祖国。我们连说话的自由都没有了。

于是我们鼓掌。掌声中我想到了李白、杜甫，想到李杜那些著名的五言绝句，也是短而精粹。

克拉科夫坐落在美丽的维斯瓦河畔。黄昏，维斯瓦河波光粼粼的河面上水鸟成群，岸边的墙壁上有许多波兰人的挥洒自由想象的美术作品，令人解读不尽。著名的华沙美人鱼青铜雕像，也坐落在维斯瓦河畔。

这是一尊有着鲤鱼尾的美女雕像，她右手持剑，左手执盾牌。鲤鱼本来是不会攻击人的，但她被迫起来反抗！她已经在这里存在了五百多年，美人鱼就是波兰人民英勇不屈的象征。

从奥斯维辛回到华沙，一位波兰文学史家告诉我："不久前，中国京剧团到波兰演出，场场爆满，把站票都买光了。"

我问演什么剧目。他说是《杨家将》《穆桂英挂帅》。

他说："你们京剧里的精神力量，波兰人不看字幕就能体会到。"我于是明白了，对诗，对艺术，对自由的热爱，以及对反抗精神的敬仰，那就是波兰人生命中的东西。而中国京剧里那背上插着旗帜、头上插着羽毛的穆桂英，在波兰人看来，就是他们的美人鱼！

波兰有许多纪念碑、纪念馆。我们到处看到学校组织学生们去参观。1944 年为反抗德寇举行的华沙起义牺牲了 20 万人，华沙古城广场有一面巨大的墙，墙上的窗户上陈列着英烈的大肖像，那些男女英雄们都那么年轻英俊、美丽。这是个露天的很有感染力的纪念广场。

我还在一条街的墙上看到一块石刻浮雕，据介绍，浮雕上的人物是个德国人，他反对德国法西斯，波兰人就纪念他。像这样的纪念形式，路人就可以瞻仰。

中国驻波兰大使馆苑桂森大使告诉我们："波兰的星期一是闭馆日，但对学生开放。在波兰，到处可以看到他们讲历史、讲祖国。有的纪念馆还设有访问电话，备有所有现今还活着的抗战者的电话，任何人都可以通过电话访问他们。这对年迈的英雄们也是一种关怀。"

在祖国沦陷的岁月，波兰人仍然自发地纪念他们的民族精英。19 世纪，华沙仍被俄国人占领，时间长达百年。华沙的米茨凯维支纪念碑，就是由华沙居民捐款于诗人诞生一百周年（1899 年）建造的，坐落在卡尔拉特教堂前的广场上。

波兰伟大的天文学家哥白尼纪念碑，也是华沙居民捐款于 1830 年建造的，碑座的侧面写着"献给尼古拉·哥白尼——你的同胞们"。在许多纪念碑上，都可以看到波兰人民的气息。

反抗侵略，热爱祖国，热爱和平，讴歌自由与民主，是波兰诗歌历久不衰的主题，熏陶着整个民族，也培育了波兰人对真理的神圣追求。

我们参观华沙文学博物馆时得知，这个博物馆还收藏有 3000 多位波兰诗人、作家的录音资料。这些录音含有目前不适合发表的内容，或由于私人的原因，或者是与政府不同的声音。但经政府允许可以收藏，并规定这些录音资料未经本人许可，任何政府组织和任何人都不许打开。规定博物馆有权打开的时间是在录音者本人去世 20 年后。因为留下录音，毕竟是要留给后人去斟酌。

现在我很想告诉你，初来波兰时我还想象不到，在这个总人口 4000

万，与中国浙江省人口相当的东欧国家能见闻到什么。但在短暂的访问中，我感到自己已是如此喜爱这个国家，敬佩这儿的人们。

临别前夜，我们中国作家代表团全员与波兰作协的领导者和作家诗人们，再一次在烛光晚宴中长谈。我们的焦祖尧团长说了这样一段话：“我们发现，波兰人民脸上保留不住任何感情，一个善良的民族，无害人之心的民族，不算计别人的民族，才会产生最美的诗。”

我想我看懂了，波兰的苦难历史，以及沉重地强加在这个国土上的奥斯维辛集中营，还是被不屈而善良的波兰人转化为波兰民族的财富。

在华沙之夜，我就想，我所接触的波兰男子，为什么容易给我留下谦逊而又自信的印象，是由于我接触得太少吗？我也想，为什么波兰女子，给我留下那么美的印象，那只是因为外貌美吗？我想我看懂了，他们的自信，不仅因为今天有一个独立自主的国家，更因为他们一代又一代，在祖国沦陷的苦难中，在诗歌流传的熏陶中，在肖邦的乡村乐曲中，在哥白尼、居里夫人的聪明才智中，始终都拥有一个精神上的祖国。

在个人有隐私，或有不同政见的心灵里，也有个体生命独立的精神世界。这个渺小生命中独立的精神世界，同祖国一样神圣。

那不是短时间能培育出来的。那就是诗、是音乐、是雕塑、是永不屈服的精神、是独立自主的气质，变成了波兰男女生命中的音符。在他们的表情中，看不见浮躁。那样的谦逊与自信，那样的美，是内在的。

在“二战”中，波兰是第一个遭到德国法西斯侵略的国家。

中国是第一个遭到日本法西斯侵略的国家。

我想起，我们应邀到波兰文化部访问那天，波兰文化部副部长克林姆查克和艺术司女司长波涅茨卡接待我们。波涅茨卡说：“过去，我们一直把 1939 年德国入侵波兰看作是“二战”的开始，现在我们越来越意识到，真正的开始，是 1931 年日本侵入中国东三省。”

她的话一下子把两国人民之间的感情拉近了。

波方还特别谈到，今天的德国政府和人民，对德国从前发动的侵略战

争有深刻反思，但日本在教科书等方面非但不反思，甚至还有不承认侵略的态度，这是对人类安全的威胁。

最后，波涅茨卡还动情而充满诗意地说："我们真想叫波兰的秋季多停留一下，招待你们。阳光中的波兰秋季美丽极了！"

这是2004年的深秋。

2004年12月　北京

【王宏甲补叙】重读自己写的这篇文章，我忽然发现，英、法、美等国都把德国法西斯看作是极端的野蛮，但德、意、英、法、美等西方国家的文明具有同源的性质。由于纳粹帝国把"征服意识"，把"优胜劣汰"、"以强汰弱"推到极端，这时我们对西方文明中的优胜劣汰观、以强汰弱观的危害性更容易识别了。"二战"在欧洲战场主要表现为具有同源文明的西方国家之间的战争。日本是东方国家，但日本宣称"脱亚入欧"，走西式道路，与美国交战，并把战争倾泻在中国及东南亚国家身上。"二战"后人类建立了联合国，共同维护世界和平，无疑是极其重要的进步。但我们在反思法西斯战争给人类带来的巨大灾难之时，仅仅揭示德、意、日法西斯的野蛮是不够的。还应该看到，征服意识，优胜劣汰意识，是西方文明形成过程中的重要意识，不仅是意识，西方国家在开发殖民地时代，那是他们共同的实践。

我注意到英国历史学家汤因比在《历史研究·绪论》中这样描述："当我们西方人把别人唤作'土著'的时候，我们就等于在我们的观念中把他们的文化特色暗中抹杀了。我们把他们看成是充斥当地的野兽，我们只要碰上了他们，同碰上了当地的动物和植物一样，并没有把他们看作是同我们一样具有感情的人。"

西方不少高尚的灵魂对此亦有深刻的反思和揭示。每一种文明在发展过程中都有正义和邪恶力量的交战，比较和研究不同的文明，分清利弊，是反思灾难，警惕危害因素，建立人类共同的安全生活所必需的。

百年北大

北大一百年了。百年风雨，百年风范，百年风骚。无论我们怎样赞誉，赞叹，感慨系之，那些至今在我们心中绿油油的往事先贤，就是最有生命力，甚至于不朽的了。

纪念北大百年，人们追忆的第一人首推蔡元培。我注意到美国哲学家、教育家杜威曾这样说："拿世界各国的大学校长来比较一下，牛津、剑桥、巴黎、柏林、哈佛、哥伦比亚等等，这些校长中，在某些学科上有卓越贡献的，固不乏其人，但是，以一个校长身份，而能领导那所大学对一个民族，一个时代起到转折作用的，除蔡元培外，恐怕找不出第二人。"

我很感佩杜威的慷慨赞誉，更看重他使用了"转折"这一词。在我看来，这"转折"二字犹如杜威先生的一双眼睛，他是由此认识蔡元培，乃至认识北大和中国的。

北大百年，连同此前的半个多世纪，都是中国重要的历史转折时期，因为中华民族要从1840年那个严重局面走到现代社会来，归根结底要靠生产力的进步才能实现。这近现代科技生产力的进步，没有近现代的科教是无法达至的。在此，请注意"生产力"这个主题词。只有看到生产力的发展在近代关乎民族兴亡的决定性意义，才会看到北大诞生前的一百年，中华民族历经的动荡，遭遇的灾难，是如何艰辛而艰难地呼唤出北大的诞生。也只有从这个视点去观察，才会看到，北大百年对中华民族实现上述"转折"至关重要的历史性作用和巨大功勋。今天，如果我们还能清醒地看到，科学技术这种"第一生产力"，在当代企业以至国力竞争中越来越重要的先锋作用，我们就还将看到北大在未来一百年，依然肩负的历史重任。

少年中国呼唤你一百年

说北大岁届百年，因京师大学堂诞生于1898年。由此再上溯百年，拿破仑于1798年远征埃及和叙利亚，华盛顿于1797年逝世，乾隆皇帝于1799年驾崩，是年嘉庆帝亲政，诛和珅，下令整顿吏治。嘉庆非不想振兴，可他基本上沿袭康熙晚年退回封禁的“闭关闭矿”政策，这项错误的国策一直传到道光时代。试想，只要闭住一个“矿”，中国哪里去找工业？没有近代工业，中华民族就不可避免地要被近代的炮火打进血泊。

到底有林则徐喊出“师敌之长技”。这位福建人不是惊呼“东方刀矛对西方坚船利炮”，他直指凝聚在炮舰内的技术，这是真正了不起的洞见啊！一个“师”字，也明白地道出了要“学”。又主持编译出《四洲志》，那就是提供给闭关中的国人放眼看世界的读本。按说有这振聋发聩之声，离京师大学堂的诞生就不远了。可惜历史上一个正确的认识要上达天听，以至被倡导成国民共识，这太难了。

时隔20年，圆明园被焚。在付出更惨痛的代价后，总算有恭亲王奕䜣奏请，清政府于1862年建“京师同文馆”，这是清末最早的“洋务学堂”。初为培养翻译人才设英、法、俄文三班，后增设天文、算学及德、日文班。到1867年又设化学、物理、万国公法、医学生理、外国史地等。该馆还设有印刷所，译印数、理、化、历史、语文等书。就在这一年，蔡元培诞生在浙江绍兴。

继有同文馆后，清政府于1872年派遣了首批赴美留学生。1876年再派福建船政学堂的学生赴英、法留学。归来者对京师大学堂的举办和发展也曾发挥重要作用，如严复，还在辛亥革命后成为先蔡元培的又一位北大校长。

京师同文馆于1902年并入京师大学堂。由于同文馆的课程明显区别于古代教育，此馆的诞生确然是中国教育史上一件划时代的大事，且京师大学堂里分明承继着京师同文馆，倘把北大的历史算到京师同文馆，就不

止百年了。

1894 年北洋海军全军覆灭，这大不幸在现代多被看作标志着洋务运动的破产。其实，一个农业民族若无工业，是断然走不到现代社会来的。甲午战后要求变法的康梁等人，无一不是接受了大机器所滚动出来的资本主义文化的影响，并在耳濡目染了本国洋务时代的新兴生产力之后，萌生出要求变法自强的冲动。“变法之本在育人才，人才之兴在开学校。”梁启超此说因报纸而非圣旨之传播，是召唤出许多共识了。

自强的根本在广育新人。面对破败的祖国，衰弱的祖国，缺乏新知的祖国，他们满腔热忱地说祖国是个少年，少年中国会长大，会蒸蒸日上的啊！他们的热血才情也感动不少朝臣大吏了。1896 年，清廷就出现了第一位向光绪帝疏请设立京师大学堂的官员，他叫李瑞棻。

那些民族魂噢英雄魄

纪念北大百年，不惟回叙往事，更在于追觅、承继历史岁月中那些不死的精神，那些民族魂噢英雄魄。

李瑞棻是有精神的。这位贵州人，同治进士，在他的《请推广学校折》中写道：“夫以中国民众数万万，其为士者数十万，而人才乏绝，至于如是，非天之不生才也，教之之道未尽也。”又写道，“巨厦非一木所能支，横流非独柱所能砥，天下之大，事变之亟，必求多士，始济艰难。”由此还疏请凡各省、府、州、县遍设学堂。1898 年，他更以不肯坐视观望的胆略，密荐康有为、谭嗣同给光绪帝。就这年，严复《天演论》出版，为变法图强提供重要的理论依据。京师大学堂诞生，光绪帝派自己的老师孙家鼐为管理大学堂事务大臣。

孙家鼐是咸丰进士，历任工部、礼部、吏部尚书。今北大校长陈佳洱被认为是第二十八任校长，就是从孙家鼐起算。如此，孙家鼐可称北大校史上的第一任校长。

京师大学堂的第一个章程是梁启超起草的，他写得何等气派啊！在

“总纲”第一节中落笔就写道：“京师大学堂为各省之表率，万国所瞻仰，规模当极宏远，条理当极详密，不可因陋就简有失首善体制。”这时的京师大学堂不仅是全国最高学府，也是全国最高教育行政机关。

不久，变法失败，新政被废除殆尽，惟大学堂“以萌芽早，得不废”。但最早疏请建大学堂的李瑞棻还是被革去礼部尚书之职，流戍新疆。

1900年八国联军侵北京，中国人以惨痛的牺牲迈进本世纪的开端。京师大学堂被占，师生流离，1902年在管学大臣张百熙等人的努力下于年底复校上课。1903年，张之洞在会奏商办京师大学堂事宜时强调办学首重师范。复校后的京师大学堂增设了速成科，有仕学馆和师范馆。国家兴亡之命运，使中国人更强烈地认识到育人才之紧迫，且要先育能育人才的人才了。不应忽略的还有，张之洞同时强调：国计民生，莫要于实业。又另拟各等农工商实业学堂章程，供政府采摘实行。可见对办学的目的，对学用结合，已有很到位的认识。

此前的蔡元培，已中进士，官做到翰林院编修，却在变法被镇压的戊戌年九月回故乡绍兴。这年他31岁，“尤服膺谭嗣同”，随着谭嗣同菜市口慷慨就义，一个崭新的蔡元培似乎就在这年九月诞生。教育、教育，他在故乡办教育。1902年与章炳麟等在上海创立中国教育会，蔡元培被推为会长。

同样不能忽略，该会除设教育部、出版部外，还设有实业部。救国不但匹夫有责，匹妇也有责，他还创办爱国女校。然而，北大要迎来这位校长，还要等15年。

一个民族能够赖以站起来的文化土壤

1916年袁世凯帝制破产，蔡元培从法国归来任北大校长，推行“思想自由原则，兼容并包主义”，北大勃新的时期到来，一跃而成中国新文化运动的中心。

这新文化的伟大，我们都望见了吗？近代中国呼唤西学，急需学理、工以掌握新的生产力。此时，文科干什么？试想，如用“之乎者也”去掌握物理、化学，岂不麻烦？将文言文向白话文方向改造，有益于使更多人看懂，这是中华文化发展中极其伟大的工程。19 世纪末梁启超的文章中出现文白相间的叙述，就有动静了。林白水于 1903 年底在上海创办了《中国白话报》。陈独秀在 1917 年被聘为北大文科学长，一场文学革命就在这年从《新青年》开始。在汉语言文学领域，变文言文为白话文所带来的解放，可估量吗？一个急需自新的民族，还有什么比获得一种新的简捷的语言方式、一种新的思想和学习工具更重大的事情呢？胡适、李大钊、钱玄同、刘半农、沈尹默、鲁迅等都在这时被聘到北大，在新世纪的黎明中，灿若星罗啊！

中国文人在关键时刻所做的文化革新，非帝王之力所能企及。中国文化界从此用新的文学语言去描述生活和世界，中国教育界亦用此新语言去学习和传播新知识新思想，对中华扭转“千古未有之变局”所产生的伟力，实不可估量。

李大钊是在被聘为北大图书馆主任期间阅读了马克思主义著作，我不知他最早读到的马列著作是怎样来到北大，谁翻译，谁出版的。陈独秀、毛泽东都是在李大钊的影响下在北大图书馆接受了马克思主义。中国第一个马克思主义学说研究会就在北大图书馆成立。北大是马克思主义在中国传播的源头，这无可置疑。更不可忽略的是，蔡元培并非马列主义者，却能允许传播马列，才有多年后的郭沫若诗曰：“星火燎大原，滥觞成瀛海。红楼弦歌处，毛李笔砚在。”

马寅初是蔡元培任校长时的第一任教务长，曾说当时的北大教授中不但有共产党人、国民党人，还有无政府主义者和“憧憬于君主立宪发辫长垂者”。这“发辫长垂者”当指辜鸿铭先生。辜先生确然是个奇迹。他在民国成立数年后仍主张帝制，且留长辫穿清朝衣冠，可偏偏是他精通英国语言文学，曾译《论语》、《中庸》为英文，又将英文诗分为《外国大雅》、《外国小雅》和《洋离骚》等。蔡元培来北大力整校风改革教制，

裁减了一批中外教员，包括英文教员，却延聘辜鸿铭为英文教授，这故事也够典型的。

自1917年，北大即出现各家学说争鸣局面。用蔡元培的话说："陈君介石、陈君汉章一派的文史，与沈君尹墨一派不同；黄君季刚一派的文学，又与胡君适之的一派不同。"然而只要"尚未达自然淘汰之命运，即使彼此相反，也听他们自由发展"。我注意到这一时期被聘到北大任教的还有梁启超、章士钊、夏元僳、李四光、陶孟秋、陶行知、孟森、周作人、罗隆基、梁漱溟、徐悲鸿、刘海粟，以及杨开慧的父亲杨昌济等等，真是名师荟萃，学者云集，新旧思想对垒，学术争鸣成风。此种追求使北大在1917年即设立了国学、数学、物理、化学等各科研究所，是为中国高校设立科研机构之始。

此种争鸣，更促进了新文化运动发展，为波澜壮阔的五四运动准备了觉悟者，中国早期的共产党人也在这争鸣中得到砥砺。所有这些，盖得益于蔡元培"思想自由原则，兼容并包主义"之博大。这是一个民族能够赖以站起来的文化土壤。

进士出身的蔡元培其实有很深的儒学功底，41岁去欧洲留学，又到美国环游考察，这极大地开启了他的眼界。他并不反孔，甚至以儒家的义、恕、仁与西方的自由、平等、博爱相"兼容"，但他深切地感到"独尊儒术"之不够了。由此形成的"兼容"思想，一旦在北大推广，虽只在北大获得一个气候，结出的果实却够整个民族使用百年仍生机无限。今天，当我们踏着五月的轻风，去未名湖畔拜访蔡元培先生的塑像，能不能深刻地记住：一个民族或一个人，何时囿于"独尊"，何时就要为这狭隘付出代价，反之，虽弱小也会博大。

五四运动终于由北大发起，新文化运动所倡导的"科学"与"民主"精神由此传遍全国。鲁迅在《我观北大》中曾这样说："第一，北大是常为新的，改进的运动的先锋，要使中国向着好的，往上的道路走。"又说，"第二，北大是常与黑暗势力抗战的，即使只有自己。"我看鲁迅说的"第一"正言中北大在"科学"方面的先锋作用，"第二"也道出北大

为“民主”所作的顽强努力。应蔡元培之请，鲁迅还为北大设计了校徽，据说那上面的人形图案，代表着“以人为本”。

1920年北大招收了3名女旁听生，毕竟开中国高校男女同校之先，这也是蔡元培“兼容”思想的又一成果吧。今北大百年校庆标志图案和北大百年纪念邮票的设计者余璐，就是北大首批3名女生之一王兰的外甥女，今北大艺术系教师。

在那九州遍洒黎元血的岁月

“千秋耻，终当雪。中兴业，须人杰……”西南联大的校歌是这样唱的。“七七事变”后，北大奉命南迁，与清华大学、南开大学组成西南联合大学。众师生徒步数千里汇集云南昆明。

此时的北大校长是蒋梦麟，他继续推行蔡元培建立的体制并有改进。西南联大集中了三校著名教授，“学术自由”的气氛仍较浓厚，据说学术观点乃至政治倾向不一并不相碍。此时为后人尤所知名的教授有朱自清、闻一多、华罗庚、吴大猷、吴晗、周培源等等。学生有杨振宁、李政道。在联大艰难简陋的条件下，联大曾开设“通宵教室”以满足学生求知。杨振宁回顾说：“在此我受到极好的本科教育和同样好的研究生教育。”那是尤所难忘的岁月，三校师生在校歌中所唱的“九州遍洒黎元血”的救亡时刻，共持“刚毅坚卓”校训，还发起从军抗日热潮，先后有1129位同学参军。

抗战胜利后，三校各返本校。胡适出任北大校长。这位在新文化运动中力倡“白话文”的先驱，也曾为傅作义部抗日阵亡将士撰写过中国第一篇白话文碑记和墓志铭，又在得知迫于日军压力此碑遭封之时，慨然写道：“有朝祖国抬头日，来写青山第二碑。”这些感人至深的往事热血，终究是让中国人永难忘怀的。

在一穷二白中创建空白学科与尖端学科

共和国诞生后，毛泽东主席为北大题写校名，并应北大师生邀请，为祝贺五四运动31周年题词："团结起来，为建设新中国而奋斗！"1952年北大校址从市内迁至西郊原燕京大学校园。在新中国的阳光下，北大蓬勃发展的时期到来。

很多西方学者是在这时转过头来认识中国，也认识北大。不容易想象北大师生是在怎样"一穷二白"的条件下去创建空白学科和尖端学科。如理科为开创和发展我国概率论、空气动力学、原子光谱学与分子光谱学、固体物理、气象，以及高分子化学、有机合成、植物生理、生物化学等等领域作出卓越贡献。随后，我国第一个原子能系在北大创设，第一批计算机、半导体人才出在北大。北大化学系与中科院生化所等合作，研制成功人工合成牛胰岛素，标志着人类首次合成具有生物活力的蛋白质，对生命科学研究具重大学术意义。

新中国的首任北大校长是马寅初，他于1957年发表的《新人口论》是对我国的发展具重大意义的学术论文，可惜遭错误批判。马寅初依然在《重申我的请求》中写道："我虽年近八十，明知寡不敌众，自当单身匹马出来应战，直至战死为止，绝不向专以力压服，不以理说服的那种批判者们投降。"这样的校长，依然活生生是北大传统之辉煌！

"文革"期间，北大还是有人研制成功了我国第一台每秒钟运算百万次电子计算机，并进行了其他多项尖端学科的研究。"文革"后，著名物理学家周培源任北大校长，纠错案，马寅初、翦伯赞等获平反。继有张龙翔、丁石孙先后任校长，均为北大发展贡献心智。1984年国庆大典，北大数位学生在游行队伍中突然举出"小平您好"的横幅，道出千万知识分子心声。

1992年江泽民总书记为北大图书馆90年馆庆题词："几代英烈，百年书城。发扬传统，继往开来。"对北大高度赞扬并寄厚望。在这个进一

步解放思想的时期，北大如何？

推倒南墙， 解放自己

邓小平南巡讲话后，中国人仿佛把一个世纪的春天都铺排到市场上来了。北大临街的虎皮斑石墙似乎挡住了市声。80 年代前期中关村电子一条街兴起，北大南墙外也有 40 多家商号倚墙搭起临时建筑。当北大也有了校办公司时，他们也感到了南墙外的地盘不错，却不得不向先期来搭盖的校外商号租用了。

北大怎么啦，是不是落后了？北大还是“常为新的”吗？

1993 年 3 月 4 日，北大在海淀区政府等部门的协调和帮助下，推倒了南墙，校内外立时腾起沸沸扬扬的不同声音。“北大推墙开店！”“中国最悠久的一块读书圣地失去了往昔的宁静。”遥想蔡元培时北大曾热烈争鸣并不误做事。此时的校长吴树青说：“我们不要在争论中把时间耽误了，要把精力集中在干好南街工程上。”今北大党委书记任彦申当年是主抓南街工程的校领导，他说：“改造南街这件事不是干早了，而是干晚了。”有此说就有奋起直追。如果想想外国人总惊叹“中国是世界上最多围墙的国家”，当海外报刊称任彦申为“推倒南墙的人”，已然是很高赞扬。

这“推倒南墙”的意义有多大？你可知近 20 年来我国科研成果卓然，但有 90% 没有转化为现实的生产力。企业的困境，缺乏转化出来的优质的现实生产力是主要原因。今北大毕业生走出校们也要去爬很多楼梯，求职困难……所有这些都在说，中国要增强国力，与世界接轨，首先就要使中国的科教较好地与中国的企业接轨。

然而 600 米长的南街工程需投资近 6000 万元，此数已接近国家给北大的全年财政拨款，且北大困于赤字运行已有多年，要靠自筹资金建此工程，不是小事。但北大毕竟看到了自身科教含量的价值，就此成立了一个资源开发公司，所谓“资源公司”，正是要把无形的资产开发为有形的资产。

如再想想，中共十五大报告中说：“社会主义的根本任务是发展社会生产力。”这“社会生产力”就是科技第一生产力与一般劳动力充分结合之合力。那么，这南街工程，哪里只是造一排房子呢！

工程竣工，迄今已有近300家科技企业来此落户。北大又着手在大学周边发展“科工贸”齐全的科学园区。这将更有利于吸引工业界与大学结合，有利于大学生实习与就业。北大还将就此创办“中国高校科技市场”，为全国高校技术成果的商品化、产业化、国际化提供一个与全国企业广泛接触的场所。

北大在新文化运动时期曾是思想解放的前驱，90年代，北大“推倒南墙”，可以看作是一个解放自己的壮行吧，且通过这个突破口，正把北大变成一座无限延伸的校园！

如此，我们看到，北大仍无愧于“常为新的”。

顶天立地　并驾齐驱

今北大校长陈佳洱是著名物理学家、中科院院士。他任副校长期间做过的事，有两件是他敢称值得欣慰的。一是参与策划组建北大新技术公司，即发展至今的北大方正集团。二是主管北大教师聘任工作期间，勇于“破格晋升”，北大因之出现了一批30岁左右的年轻教授。这使岁近百年的老校重新让人呼吸到当年胡适、李大钊不到30岁任教授的空气，其实，这是有助于中国新一代大师级教授早日脱颖而出的壮举。

北大方正集团的确光彩夺人啊！创业10年，北大方正已不仅是中国、也是世界上最大的校办高新技术产业集团，今有总资产近30亿元，产值达60亿元。尽管方正技术研究院院长王选一再说过，方正所以有这成就，“团队精神更重要”，我们仍然无法忽略王选这位个人，甚至无法忽略与他同为北大教授的夫人陈堃球。

1974年8月，当国家批准“748工程”的研究时，王选才37岁，他们夫妇尚无子女，都把才情投在这项与中国字联系极为紧密的科研上。到

1988 年开始生产王选主持研究与开发的“汉字激光编辑排版系统”，这一技术给全球华文出版业带来了革命性的变化。今天，这一产品不但拥有全球华文出版业 80% 以上的市场，并有方正日文软件进入日本市场，已有相当可观的日文杂志、报纸用户。

“北大只有发扬团队精神，才有可能在学术中形成大的学派，在高新科研中形成整体优势。”王选这话，可以听作是对方正集团内诸多优秀年轻人团结奋斗的赞赏，也是他率领集团涉足国际市场对当代世界的清醒认识。是这认识使他把方正集团的发展归结为得益于“顶天立地”，即以科技“顶天”，以市场“立地”。在此，我们还能感觉到，王选也有如在说，中国的科技知识分子只有将自己的才智开发为现实的生产力，中华民族才能真正顶天立地站起来。

王选教授已逾花甲，是中国科学、工程两院院士，还是第三世界科学院院士，他们夫妇依然无亲生子女，却常梦见孙子，这大约蕴含着对北大后生的厚望与祝福。王选夫妇相濡以沫，把一生的才情都献给了北大和公众，他们的故事感人至深。北大方正集团也是中国正在崛起的知识经济的典范。

北大蓬勃发展的高新技术产业，还有未名生物工程集团、青岛有限责任公司、维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等所经营的科技实业。他们都是蒸蒸日上具远大前途的“北大团队”。

你听说过刘忠范吗？请重视这个年轻人。1986 年度诺贝尔物理奖得主罗雷尔曾在致江泽民主席的信中这样说：“曾重视微米科技的国家，今天都已成为发达国家，而纳米科技则为人们提供了新的发展机遇，今天重视纳米科技的国家必将在未来的高科技竞争中独领风骚。”刘忠范被认为是中国研究纳米科技的“王子”。他在国内读大学，在日本读博士后，今作为北大纳米化学研究室主任，他领导的有关研究已取得一系列成果，某些成果被认为在世界上处于领先水平。当着有一天，鲜花和掌声对刘忠范开放时，我们不能忘记将他引荐回国的我国电化学老教授蔡生民。不能忘记蔡老四处奔走，以使同行和有关领导尽快认识这位当初只有 30 岁的年

轻人。

与北大理科并驾齐驱的北大文科，在新时期的成就同样辉煌。一批教授对邓小平理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社会主义民主与法制等方面的理论与实践的研究，犹如我国早年研究原子弹的科学家鲜为人知那样，他们的许多成果已融入国家政策、法律之中。他们中的厉以宁教授，因多年来为我国股份制所做的研究和呼唤，得了一个“厉股份”的绰号，可以看作是北大的骄傲。

海纳百川　有容乃大

1992 年初北大成立中国传统文化中心，创办学术年刊《国学研究》，这标志着北大重举“国学”旗帜，也意味着，一百多年来中国文化在经历了异质文明的猛烈冲击之后，到本世纪 90 年代，我们已能更清醒更智慧地来重新审视、弘扬博大精深的中华文化。

其实，蔡元培先生的“兼容”思想即国粹。善于兼容与同化，是中华文化中最有生命力的东西。当初，林则徐面对大海那边来的冲击，作诗鼓励自己：“海纳百川，有容乃大。”也是深得国粹。1920 年，鲁迅应蔡元培之请在北大讲授《中国小说史略》，胡适讲授《中国哲学史大纲》，就已经是用近代的方式在拯救和建设国学。鲁迅的课使中国古代不登大雅的小说堂堂正正地登上了大雅。胡适一面倡导白话文，一面毫不讳言“整理国故”。1923 年，北大《国学季刊》创刊，胡适任主编，封面设计是鲁迅，蔡元培题签。这本国学期刊后来虽数易主编，在战争年代出版也几度中断，到 1950 年才真正停刊。北大历史上国学大师们造次颠沛兴灭继绝的努力，真够我们领会百年。

今北大重举“国学”旗帜，著名教授袁行霈任该中心主任，季羡林、张岱年、邓广铭等国学大师任中心顾问，他们团结校内外同仁，其“文心”既“雕龙”也“雕虫”，雕龙即致力于学术提高，雕虫则耿耿于普及，如与美国南海有限公司合拍《中华文化讲座》电视系列片 100 集在

海内外发行，又与中央电视台合拍150集《中华文明之光》系列片，在中央台播放。1993年10月，北大近百个学生社团联合发起“国学月”活动，国学大师们的讲座使北大学子深受熏陶，有人说：“在经商、选美、炒股轮番轰炸之后，我们发现自己真正需要的是溶入自身素质中的东西。”

冯友兰、季羡林先生还曾一再谈及，北大的校史应该从国子监创办起算，还可上溯到汉朝的太学。我看此说不惟争一校历史之短长，更传达中华国学之渊远。

中华“国学”也是中国古代京师官学的通称，更早的还可追溯到西周设于王城及诸侯国都的学校，分小学和大学，大学以学礼、乐、射、御为主。进入大一统的中央集权时代，或称国子学、国子监等，虽改朝换代，所学经典比任何王朝都经受住了时间的考验。清代的国子监于慈禧太后1905年下诏废科举后并入新设的学部，其培养大学生的职能已由京师大学堂继承。西方早期的学校虽有“柏拉图学园”，犹如孔子倡办的私学，其学校制度却是在备受误解的中世纪建立，最早的牛津大学创办于1168年，首要的学科是神学。北大作为国办大学，这继往开来的历史，若追溯到汉武帝元朔五年（公元前124年）中央王朝创办的太学，就有2000多年，算得上世界上历史最悠久的大学了。

百年校庆，北大将举办13个国际学术会议，规模最大的是“面向二十一世纪世界著名大学校长论坛”，将邀请世界著名的50所大学校长和国内数十所名校校长出席。举办该“论坛”的建议出自时任北大常务副校长的闵维方，并由他担任组织委员会主席。其次是“汉学研究国际会议”，数百位海内外“汉学”、“国学”专家将云集香山，共同探讨中国文化深远的人类意义。

未来的一百年，依然肩负重任

日本人可以在岛国创造日本奇迹，美国人可以在他们的“移民世界”

创造美国奇迹。日本人得益于用资本去购买世界各国的高科技加以开发。美国人得益于引进世界各国的科技人才，包括吸收了不少中国人才。中国若能在下一个世纪创造中国奇迹，会是怎样的奇迹呢?

中国最伟大的资源是人，但是，现在巨大的人口数量已是国人一再感叹的巨大包袱，如不能变巨大的包袱为巨大的资源，哪里会有中华民族真正的富强呢?

如果想想，我国亟待提高“第一生产力”的企业，与拥有科研力量的科研院所之间，还犹如牛郎织女，有天河之隔；还有数以千万计的下岗职工，再就业及培训都需要帮助；还有几亿文盲和半文盲……如看到了这些，再听朱镕基总理讲“科教兴国”，你就会感到如雷贯耳!

科技，只有通过教育，才能到达劳动者。要把我国人口的“包袱”开发为巨大的资源，除了科教，没有别的出路。若使开发出来，那就是中国的奇迹，其他一切的科技、经济奇迹都不成问题。

如果看到了，明白了，当我们庆祝北大百年，感佩北大百年为中华民族所奉献的巨大成就之时，你就会并不轻松地感到：北京大学，乃至中国的教育，在未来的一百年，依然任重道远!

1998 年 4 月 26 日　北京

【编者】 本文是北京大学在百年校庆前夕邀请王宏甲写的纪念文章。《中国文化报》于 1998 年 5 月 2 日发表，《工人日报》于 5 月 4 日全文转载，同时转载的还有新华社河北分社的《信息大观报》。此文从北大诞生前一百年，中华民族如何在动荡和灾难中呼唤北大诞生，写到北大在未来的一百年依然任重道远，实际覆盖三百年。在世界教育和不同文明的大背景上，还将中国大学教育传统追溯到 2000 年前。全文大雅正声，大气磅礴，俨然北大传统，大国风度。

这篇文章被认为是纪念百年北大最好的一篇。

纪念陈春先

（附《关于救助陈春光的建议》）

你去世那一天，我没有得到你的消息。

但是，在你的小屋，只有我们两个人默默地坐着的时候，我望着你的微笑，我就知道，这微笑是永恒的。

1934 年 8 月 6 日，你生在四川。

你 24 岁从莫斯科大学毕业，以优异成绩代表中国留学生在毕业典礼上发表演讲，并受到苏共中央总书记赫鲁晓夫接见。回国后，你亲手组建了中科院核聚变等离子物理研究所，此后在合肥建成中科院的核聚变基地……你的研究领域一直是一种“秘密”，鲜为人知，但知你者称你为“一位物理学的天才”。

还有报道说，人民英雄纪念碑上的科学家雕像就是以你为原型塑造的，因为你的头特别大。

1978 年，你去美国考察回来后急迫地提出：应该在中关村建“中国硅谷”。怎么建？要办科技企业。你不是说个体户办企业，你是说科学家、大学教授也该去办企业。

那时，很少人能看懂你尴尬的微笑了。

似乎谁去办企业都是可以的，陈春先怎么能去办企业呢？

又有谁知道你经过了怎样痛苦的抉择？

你不是看到自己的重要，你的头脑沉浸于中关村周围有高等院校 60 多所，有国家级科研院所和重点试验基地 200 多家，智力资源密集度，世

界第一。若同硅谷比较：硅谷周围有大学 16 所。你认为中关村最集中地汇聚了中国科教文化精英，这里实际上背负着一个民族的期望！

你 23 岁那年，曾经在莫斯科大学聆听过毛泽东那次著名的演讲。“希望寄托在你们身上。”毛主席的声音还隆然在耳。

你把美国硅谷的成功归结为“技术扩散”，这“技术扩散”与把技术锁在“保险柜”里是大不相同的。你要把高技术“扩散”到企业中去。我是在你做出你的选择十年之后才看到：

1980 年的你，不是为自己选择，而是为一个民族选择！

是一个民族的前途赋予你激情。

1980 年金秋，你的激情如同一把火把自己点着了。

你破天荒地办起了中关村第一个科技企业。

你遭到“争议”，技术扩散工作被迫停止。

你的努力没有停止。你办起全日制的电子技术培训班，来报名的多是插队归来的待业青年。你用三年时间培养了 200 多人，他们成为撒向中关村电子一条街的第一批民间电子技术人才。

1983 年，你的实践得到中央领导肯定。当年，中关村科技企业发展到 11 家，第二年发展到 40 家。你惊世骇俗的行动开出了绚丽的鲜花。知识分子“下海经商”，奔腾出空前的激情，形成了对中国几千年“儒不经商”传统意识的全面冲撞。

坐在你的小屋，我发现了一张你蓄有胡子的照片。

我感到奇怪。那时我已知道，你的公司规模最大时也做到几千万，最后都赔掉了，只剩下一块“华夏硅谷公司”的牌子，壮烈地存在。但我没想到你曾经被绑架。

你深夜回家，刚走到电梯前，突然被一个麻布袋罩住，抬到一辆车上。汽车飞快地开出京城，开了很久很久。

多日后的一个深夜，你又被蒙着眼睛推上一辆车，车开了很久后停

下，绑架者对你说，我们现在给你解开蒙眼布，你不许回头，你回头你就没命了。你就一直往前走，你自由了。

你睁开眼睛，看到是在一个桥下，前面远远地有灯光。你没敢回头，就一直朝那灯光走去。那是一个小店。一问是在山东一个乡下。小店里有电话，你身无分文，也不敢告诉店主自己究竟发生了什么。

这情节简直就像小说里的故事。但这是你的亲身经历。你一生中只有一张蓄有胡子的照片，因为被绑架的日子里没工具刮胡子。这张照片是在回京的途中照的。

他们放了你，是得知你的科学家身份之后。那时我想，一个身处此种境遇的科学家，也是有一种非凡的尊严力量的。

中央电视台的一次报道，曾经用这样三句话介绍你：

第一句：陈春先如果不离开科学院，今天一定是院士。

第二句：正因为陈春先离开科学院，才唤起了中关村。

第三句：今天陈春先是个没职业也没劳保福利的老人。

公司倒闭后，你不但不是院士，由于离开科学院，你已没有任何工资和劳保福利。你的档案，放在海淀区人才交流中心，每年按时去缴纳档案保管费。就连保管你档案的公务员也不知道这位老人曾经是中国研究“可控核聚变能”的科学家。

你有心脏病、糖尿病等十多种病，医疗费完全自理。一次心脏病发作住院，我去看你，你住院不到一个星期就回家了。

那天，我坐在你简陋的宿舍里，看到你还用很有限的钱支撑着一个你自己做的中关村民营科技企业发展状况网站。我不知道你这个网站能坚持多久，但我感到了，你是一定会与这个网站共存亡的。

我问，你心脏病住院，怎么不到一个星期就回来了？

你说没事，我还好。

我望着你的微笑，不禁泪下。

今天，许多报道把你称为“失败的创业者”，或曰“陈春先的悲剧人生”。你失败了吗?

何谓英雄?英雄不必是成功者。

古往今来的英雄，往往因悲壮的失败而成为令人无限感慨和赞叹的英雄。英雄是那敢以个人的渺小去做很难做到的事情的人，是那知其难仍一往无前地去做的人。

你当初激情倡导的是要在中关村建中国硅谷。你以自己的渺小之力去呐喊，并第一个去实践。就办公司而言，你失败了。

但是，一个陈春先倒下了，整个中关村起来了。

有人称你为“天才的科学家”，我以为你一生中最为“天才的创造”，就是创造中国硅谷。

中国科教知识分子极有规模地下海经商，是中国有史以来破天荒的重大事件。你天才的脚步，第一个踩在这支队伍的起点，而且走得如此壮烈。

每个人的一生所能做的事都是有限的。事实上，你具深远意义的创造在1984年已经完成。人生能以自己对祖国的忠诚去倡导这样一件事，并看到它后继有人日益光大，就是值得欣慰的。

你不是院士，并且永远不会是院士了。但你倡导的这件事，比当代任何一项具体的发明创造都重要。

没有人能超过你。

2004年8月9日凌晨，你走了。

我相信中关村一定会耸立起一座纪念馆。

那里会有一尊你的雕像。

你是中关村之父，中国硅谷之父。

2004年9月20日

【**编者**】2004年1月，王宏甲作为北京市海淀区政协委员，写过一个《关于救助陈春先的建议》提案上交。我们将这个提案（除了略去宏甲的通讯地址和电话）完全按原样附于文末，从中不仅可以读到陈春先的更多信息，也可以看到一个作家的良知、责任感，以及对自己曾经采写的对象陈春先的深深敬重。相信读到这个提案的读者，都会为之动容。

附：

关于救助陈春先的建议

提案人姓名	委员号	通讯地址	电话	邮政编码
王宏甲	136	（略）	（略）	100842

一、情况说明

陈春先是中科院原核聚变等离子物理研究所所长，倡导在中关村建"中国硅谷"的第一人，是今日蓬勃发展的中关村科技产业的先驱。但今日陈春先是一位没有工作单位，生存极端困难，多病的身体需要医疗救治而严重缺乏经济支持的老人，其基本情况大致如下：

陈春先的科学家背景　他生于1934年，1958年毕业于莫斯科大学物理系。回国后，中科院核聚变等离子物理研究所是他亲手组建，他是从事我国这一尖端研究的科学家。

倡导在中关村建"中国硅谷"第一人　1978年陈春先是改革开放初首批赴美访问考察的科学家之一。1979年再度赴美考察，确认中关村的科技资源比硅谷更丰富，回国后就提出在中关村建"中国硅谷"。但他的主张在当时不容易被理解，只能自己来做"第一个吃螃蟹的人"，于1980年10月23日办起了中关村第一个民营科技企业：先进技术发展服务部。他一开始就着眼于为海淀企业提供技术服务，而不是为个人赚钱。他与海淀区4个集体所有制小厂建起了最早的技术协作，并帮助海淀区创建了

“海淀区新技术实验厂”和3个技术服务机构。因此当中关村的科技企业破土之时，产生的不只是陈春先办的第一个企业，而是在他帮助下破土而出的一批科技企业，标志着中关村科技企业的发展就此拉开序幕。一位杰出的科学家，如此以发展海淀中关村为己任，在当时的中关村无一人可比，在全国也无一人可比。

培训中关村民间首批电子技术人才 一年后陈春先的实践遭非议被迫停止。但他的努力没停止，与海淀区培训中心合作，于1981年10月办起了第一个“待业青年电子技术培训班”，学员60人，学制一年半，全日制。第二期专修班1982年10月开学，分电子计算机、科学仪器设备等3个班，每班50人，学制3年。教学联络了清华、北大和中科院有关研究所的科教人员担任。1982年新华社记者写了一份内参，中央领导批示后派调查组进入中关村调查，随后对陈春先的实验给予了充分肯定，从而形势突转，中关村发展第一次获得良机。

1981年美国IBM个人电脑刚刚问世，1983年才来到中国北京市场。陈春先在中关村培训了最早的经营电子产品人才，1983年这些学员成为撒向中关村电子一条街的第一批社会力量，为“电子一条街”出现在海淀而不是出现在北京其他区准备了首批社会就业人才。今天由社会人员组成的电子产品经营人员是中关村最大的群体。

中关村电子一条街兴起 得到中央领导支持，陈春先于1983年继续办科技企业，随后成立了“华夏硅谷公司”。同年由中科院人员创办的“科海”、“京海”相继问世。1984年“两通两海”问世，“联想”问世；1985年“方正”的前身北大新技术公司问世，加上数量更多的民办企业，电子一条街兴起。1985年《中共中央关于科技体制改革的决定》充分肯定了中关村这一改革新事物，中关村从此走上迅速发展的道路。

到1987年底，电子一条街上的科技企业已有148家，企业中保留“全民所有制”干部身份的有380人。当时科学院有关部门要求陈春先脱离科学院去全力办企业，陈春先不得不离开科学院完全走向市场。他的华夏硅谷公司规模最大时资产也曾做到几千万元，但由于缺乏市场经验，最

后都完全赔光了。

几年前中央电视台报道陈春先曾讲过这样一句话：有人说陈春先如果不去办公司，他今天一定是院士；正因为他率先去办公司，中关村兴起了电子一条街。这话并不夸张，早先在陈春先领导下的同事先后是院士了。陈春先是不是失败了？他当初的目的就是希望建“中国硅谷”，第一个吃螃蟹的人是要担风险的，陈春先义无反顾。在奋斗中，一个陈春先倒下了，但中关村起来了！他被公认为倡导建“中国硅谷”的先驱。

1980 年陈春先 46 岁，把一生中最好的年华献给了中关村，今天他已是个 70 岁的老人，一个海淀区居民，他的档案放在海淀区人才交流服务中心。他有 22 年的糖尿病，并发心脏病、腿血管病、眼底病、肾病，疾病缠身，生存极端困难，无力医治，生命随时会发生不测，到了需要生活、医疗双重救援的最低底线。

二、存在问题

2001 年 5 月陈春先心肌梗塞住院抢救，靠儿子和友人援助，耗尽了所有积蓄，一贫如洗，出院后生存已成为严重问题。2002 年有人给北京市副市长林文漪和刘海燕写信反映陈春先的情况，两位副市长分别批转给海淀区社保中心。社保只能在权限范围让陈春先交 5.6 万元社会保险金，为他办社保。陈春先没钱，中关村科技园区资助了 2 万元，北京市科委资助 1.2 万元，陈春先儿子给 2.4 万元，交清这笔款，从此每月可领取 950 元社保金。

2003 年陈春先心脏病再发，做心脏手术，前后共花费 12 万多元，这笔款由社保支付了 5 万元，其余仍由儿子付清。陈春先有两个儿子。一个在美国，收入一般；一个在深圳，收入维持一家人所余并不富裕。多年来已经给毫无工资毫无退休劳保收入且多病的父亲以很大资助，陈春先若没有住院救命的大事，不会告诉儿子，就自己撑着。

这期间陈春先还于 1999 年创办了一个经正式批准的“中国民营科技网”，用他自己的话说，是与友人共同创办，其实友人是深知陈春先至今

把中关村民营科技事业视为生命，所以支持他。陈春先只要还有一点钱就往里投，这个一生都热爱科学事业热爱中关村的老科学家此举确实令人感动之至，也许陈春先故去，这个网就结束了，但他是一定会与这个网共始终的。那是他为自己找的没有收入只有投入的工作，他说他腿也不行了，手和脑还可以，还能为民营科技收集传播信息，只要还在工作心里就充实。这是个注定会为中关村的民营科技事业工作到生命最后一刻的老知识分子，你只要去看一下他的多么清贫的工作室，就会感动不已，会看到老一辈中关村知识分子的优秀品质光芒四射就屹立在那里！

今天在他破旧的宿舍里照顾他的是一位来自河北农村的女孩，今年20岁，也姓陈，叫陈玲。1999年16岁来照顾陈春先，陈春先教她电脑输入，她同时成为陈春先办科技网的帮手。陈玲叫陈春先爷爷，她也深深被陈春先感动。她知道自己现在不能离开陈爷爷。陈爷爷病了，没有她就去不了医院。没有她，陈爷爷过世了都没有人知道。两位副市长批给海淀区社保中心的信件，也是她跑了近20次才办下来。如今每月的950元是他俩的生存费。但这950元给爷爷看病都远远不够。2003年2月陈春先心脏病再患那次，住了9次院，每次都因缴不起医疗费而提前出院，住院最短的一次不到一个星期就出院了。如今陈春先数病缠身每况愈下。但他仍然很乐观，你如果去看他，问他，他总是说我还好！如今他每月的医疗费平均需要4000元，仅靠儿子的支撑已难维持。而且生活、生存条件都已极差，是今天已经有能力创造富裕型海淀的中关村的极端贫困居民。

陈春先是中关村的发展史上里程碑式的功臣。中关村的前途必将更远大，海淀区的未来会更辉煌，陈春先也会永远为后人纪念，感佩千秋。今天当我们总结海淀区的经济发展已经取得空前的进步时，当我们大家在鲜花和掌声中祝福未来时，是不能忘记陈春先的，更不能让他在今日海淀的辉煌中贫穷潦倒。我们不能只是在他死后永远纪念他，应该在他还活着的时候，让他的身体得到良好治疗，让他安度晚年，否则我们将永远后悔，没有机会补救。

由于陈春先从不向任何人反映自己的困苦，领导们工作繁忙也不知他

的情况。我今年首次有机会成为海淀区政协委员，得此写提案的机会，但也深感写晚了。

三、意见建议

一、请转呈区委、区政府。

二、对陈春先的救援请考虑特事特办。陈春先今日每况愈下的身体，每月约需8000元才够基本维持其每月支付的医疗和生活费用。这相当于中关村效益较好的高技术企业一个员工的月薪。况陈春先不是一人，还有照顾他的陈玲，政府也需要考虑有人照顾陈春先，直至陈春先终生。

三、春节将至，请政府着专人代表政府看望慰问陈春先，给予精神上的大关怀。陈春先住中关村黄庄小区804楼1003号，住宅电话62559773。

四、有关中关村科技发展的重大纪念性会议，在陈春先在世和可能出席的情况下，邀请其出席。陈春先的创新精神，敬业精神，献身精神，热爱祖国、热爱海淀中关村的深厚感情和事迹，本身是鼓舞和激励当今中关村人的巨大精神财富！

昨天，陈春先办中关村第一个科技企业，一个人倒下了，但中关村起来了！今天救援关怀陈春先一个人，能感动和激励海淀区300万人！

纪念

失败的企业家

赤脚走在乡路上的年华，回想起来仿佛还在昨天。世世代代，我们都很崇信：天下财富均源于实物生产。这道理明白得就像长在庄稼地里。因认取这道理，我们曾那么久远地视商为末。

30 年前，发生了重大变迁。一夜之间，全国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人们可以用另一种方式安排自己的明天。再后，伴随着“下海”一词的出现，更多人在不同的十字路口告别过去。那时，无论你在国内还是海外，掬一捧家乡的消息，放在耳边，就是划时代的涛声。

“再见了！”他们说，“我将在南方的海滨城市与你相逢，我将用茅台酒为你的到来干杯！”

你还会在街巷里听某位老太太说：“现在三人五人就能成立一个公司，经理怎么多得跟当年的造反派司令一样？”

就在老太太的惊叹中，有许许多多人曾经在轰轰烈烈的报道中被誉为“企业家”，转眼间，又有许多人“纷纷落马”，企业家和失败的企业家，在中国均有独特的含义，凝聚着一个时代的特征，也折射着一个民族的跋涉和进步。

30 年了，我们民族的进步有目共睹。只是，在我们用鲜花和掌声礼赞成功者，乃至构建一座纪念的大厦之时，不能忘记那些失败者。

不能忘记，这是筚路蓝缕的实践，那最初踩出的脚步总是稚嫩甚至漏洞百出的，因之有一批实践者倒下了。他们在不同的时间段，以自己的失败为后人铺垫了一段道路，或者一个坑。

我曾见有人收集改革开放以来那些曾是“风云人物”后来“落马”

的企业家的各种报道，汇集成书出版。其中有严肃认真地总结得失的作品，这是有借鉴价值的。但更有以“反思”为名，迎合有人喜欢看“名人失败”，而去摘抄拼凑出的书，对失败者往往以“农民素质低”批判之，我看了心里很难受。

也许你不是农民的儿子，但往前数三代，你就可能是农民的孙子。我们这个悠久的农业国，发展工业的历程大致可分为三次。第一次是19世纪清政府搞洋务运动之后，没有完成同世界接轨。第二次是共和国成立后大规模发展工业，有很大成就，但基本上是一个封闭的体系，也没有完成同世界接轨。第三次就是改革开放新时期，不仅有国有企业的改革发展，更有亿万农民发展多种产业，形成波澜壮阔的大中小民营企业，产品远销世界各地，终于实现了同世界经济体系的接轨。

我们这个民族人数最多、最薄弱的农民，在新时期发展产业走向市场的过程中，虽然各地发展不平衡，甚至悬殊很大，但大多数已是更新自身综合素质，进步极为显著的规模巨大的群体。中国经济的高速发展怎么来的？没有这些农民的创造性成就，哪里来的整体的高速发展？

不能忘记，今天的成功者无不是从他人或自己的失败中汲取经验教训，艰辛地走过来的。改革开放30年中国社会的进步，也是这样一程一程地走向辉煌。

今天仍在改革，在那些失败者折戟沙场，遍体鳞伤，惨败之后，我们怎能因自己身上还完好无损而以为自己比他们高明！

在一个万象纷呈的时代，出现“争议”或“非议”，都是容易的，要对有争议者、失败者做出准确的评价，却很不容易。

改革，最可喜的是，从一开始就有勇气承认我们的制度还不够完善，所以需要改革。改革总是要逾越成规旧制的，并不是一切能够符合当代经济活动的法规制度都完善了让你去照办，新的法规制度是在那些不安于现状的冲锋者杀出一条血路之后，去在他们的实践中总结制定。如果用现行的规章制度为标尺去量那些突进者，会量出什么？如果不用现行的规矩去衡量，又能用什么去衡量？这对执法者来说，也是两难。

因而，这是一个人的良知良能遇到挑战的时代，一个需要有人承担历史性的艰险，甚至承担牺牲的时代。一个很多人都需要把心放在天平上，小心翼翼地去问陌生事物的时代。

在一个历史交替演化的时期，呈现在我们眼前的陌生故事，说不定是一首进入未知世界的史诗，而有权裁判这些故事的人们，也在经历着以往案头杳无可寻的历险。

在一个改革的时代，各种观念可以来自四面八方，富有成效地行动，却总是出自那些造次颠沛的实践者。

2008 年，中国各界都在纪念改革开放 30 年的成就。我以为不能忘记那些“失败者”。没有哪一项成功不是建筑在曾经的失败上。这里其实有相当悲壮的前仆后继。应该向那些曾经对我国改革开放的进程起过促进作用而自身最终失败了的先行者、实践者致敬！

2008 年 5 月 6 日

重读孔乙己

鲁迅先生的《孔乙己》是进入教材的名篇。我在计算机取代齿轮的时期意识到，很久以来，我们对这个名篇的理解有误。至今多数教师仍沿用着过去的误读误导。

至今记得老师讲解《孔乙己》，说这部作品写科举制吃了孔乙己。讲《祝福》，便说封建礼教吃了祥林嫂。说鲁迅先生通过对孔乙己、祥林嫂悲惨命运的描写，深刻地批判了吃人的科举制和封建礼教。近十多年，看到新兴生产力在改变世界，由此重新审视20世纪前后中国遭遇工业时代冲击发生的变化，我逐渐意识到，教科书中关于《孔乙己》的解释，恐怕有误。

《孔乙己》是中国最早的白话小说之一。早先读文学史，看到1917年“文学革命”喊出“反对文言文，提倡白话文”，我便以为中国使用白话文是从这时开始的。后来才知，1903年12月林白水就在上海创办了《中国白话报》，1904年3月陈独秀在安庆创办了《安徽俗话报》，同年8月北京有了《京话日报》。所谓“俗话”、“京话”，就是“白话”。

为什么会在20世纪的黎明出现白话文报纸？百年前中国涌现的现代报业，是与西方工业对中国的冲击以及洋务运动发展出中国近代工业相联系的。

以北京为例，1888年清廷在西苑（今中南海）建电灯公所专供皇宫使用，这是北京电力工业之始。1895年唐（山）胥（各庄）铁路延伸到北京丰台，京师首次通火车。1898年清政府成立大清邮政并办京师大学堂。进入1901年，清政府被迫与列强签订《辛丑条约》后，西方商品涌

入京师市场，北京出现了几百家洋货店或附设洋货的店。在过去严禁开店铺的王府大街也出现了商业中心，最著名的就是位于王府大街八旗神机营的练兵场发展为东安市场，进一步就发展为“王府井商业一条街”。

当初“王府井商业一条街”的发展，对京师民族资本实业的促进，某种意义上有如80年后“中关村电子一条街”对高技术产业的促进。自1904年起，京师民族资本陆续办起了纺织厂、织布公司、卷烟厂、面粉厂、呢革厂、自来水厂、玻璃厂等等。清政府还在1904年设立户部银行，并为发行纸币开设纸厂和印刷厂。在铁路建设方面，1905年以詹天佑为总工程师的京张铁路开工，1906年京汉铁路通车，1907年京奉铁路通车，1908年沪宁铁路通车，1909年京张铁路通车。各种新事物的出现，也吸引了当时先进的文化人热情投入，如鲁迅写的第一本著作并不是文学作品，而是与人合著的《中国矿产志》，那是中国第一部地质矿产专著，1906年5月11日出版。那时“鲁迅”这个笔名还没有诞生，作者署名为顾琅和周树人。

我感觉鲁迅投笔写这部“矿产志”，意味着青年鲁迅对工业正在改变世界的关注，此种关注是鲁迅日后文学创作重要的世界观基础。这种世界观不只是看到改朝换代、军阀混战等政治因素，更看到了时代变迁，用当时的话说叫“变局”。如李鸿章就说过，中华遭遇“三千年未有之变局”。胡适则在1906年当过《竞业旬报》的主笔，这一年他15岁。

1906年，中国的穷乡僻壤虽然还没有听说过“工业”一词，但生产、经营方式已首先在大都市发生了变化。从前人们习惯于从书本上了解世界，现在世界变了，人们需要从“月报”、“旬报”、“周报”、“日报”来了解最新的信息。报纸是面对大众、面对市场的，做生意需要登广告，如果用“之乎者也”登广告，读者就大大受限，白话文应运而生。

清朝覆灭后，北京涌现出一个办报高潮，一时间报纸多达五六十种，居全国第一位，其中“女报”就有《北京女报》《女学日报》《女子白话旬报》等。大部分是民办报纸，是与经济、文化密切联系的文化产业。

我看到了这些才理解，1917年的文学革命倡导“白话文”是指文学

也要用白话文来创作。最先出现也最典型的是新诗。当时那些讲求诗词格律的诗人与词人们读到胡适、郭沫若的新诗会如何感想呢？那大白话也是诗？

可是，对不起，一个新时代出现了。那时擅长古典诗词的文人们并非艺术造诣不高，而是在中国同胞特别需要朝一个新时代跋涉前进的时候，他们未采用更大众的方式去与同胞共跋涉，反而被“艺术”捆住了手脚，以致被封闭在一个过去的时代。

我们再重温一下若干历史事实：

1904 年清政府颁布《癸卯学制》，但因科举制仍存，新学难以推行。袁世凯、张之洞等大臣联名给慈禧太后上奏折请废科举。1905 年 9 月 2 日，清廷下诏废除了沿用 1300 多年的科举制。中国教育从学四书五经开始全面转向教学文史地数理化。1912 年清帝退位，清朝覆灭，这年在新式学堂里读书的全国学生已有 293 万人，其中多是民办或官助民办的学堂。1913 年中国人自办的第一家电影公司新民公司在上海成立，并拍了第一部影片《难夫难妻》，这是文化产业。1914 年刘海粟办在上海的图画美术学院开始使用人体模特儿，这已是新文化运动的前夜了。

这一切盖源于中国出现了工业生产力和新兴经济，才呼唤出报业和白话文。是新学以及白话文在报刊上出现了十多年后，培养了一批新学子和一代读者，影响和准备了一代渐渐觉醒的先进的中国人，才发生了 1915 年的新文化运动和 1917 年的文学革命。这其中深受影响的包括青年鲁迅，鲁迅才得以在 1918 年发表了中国第一篇白话文小说《狂人日记》。

再回顾当代“文革”刚结束时，有人写出《伤痕》揭露和控诉“文革”的灾难。试想，到“文革”结束十多年后，还会有人写出短篇小说《伤痕》来批判“文革”吗？鲁迅先生的短篇《孔乙己》写于 1919 年 3 月，此时科举制已废除 14 年，新文化运动进入第五年，“文学革命”已经倡导了两年。可是，仍有大部分读书人看不见一个新时代正在改变世界，不肯向一个新文化时代前进。我们再看一眼孔乙己，孔乙己在说：“茴香豆的茴字有四种写法……”可见孔乙己不但爱读书，大约还是个文

字专家，一般人哪知道茴字有四种写法呢！您说，鲁迅先生此时写《孔乙己》的主旨，是在批判科举制吗？

我以为，鲁迅先生写《孔乙己》的主旨，已然超越了批判（废除了14年的）科举制，而是批判——在一个新时代到来的时候——不肯跟着时代进步的知识分子。

这使我警惕到，当一个民族生产力严重落后时，就连读书人要觉醒也是难题。许多读书人会以其事实上落后的甚至是迂腐的文化构成一种覆盖朝野的蒙蔽和耽误。鲁迅先生的伟大不惟深刻地批判了与民主相悖的社会制度，还在于呼唤孔乙己、祥林嫂们自身的觉醒，锋芒甚至及于那些处于奴隶地位却安于"做稳了奴隶"的人们。人类历史上伟大而最具魅力的文学作品，其深邃均不惟批判社会，更着力于人的反省、批判和建设，不妨说这便是"以人为本"，呼唤人的解放。如果我们以为鲁迅先生的主旨是批判社会的，那就没有看到先生文学作品更辉煌的价值。

我由此想，今天计算机正在全球取代齿轮，互联网正使人类获得空前的资源共享，新世纪的中国教育亦需发生重大变革，譬如以大智大勇坚决革新中考、高考等考试评价制度，从根本上变教育的"选拔功能"为"造就功能"，力图使每个学生得到好处，这才是以人为本，全面协调发展的新教育。文学艺术、文化建设，也需要在社会百业正孕育着重大迁变，人的精神世界发生诸多变化的基础上去肩负起自己的文化担当。

当然这不是没有困难。重读孔乙己，再看看那些恪守着应试教育或别的领域中不肯与时俱进的人，你是否看到今日也有大大小小不少的孔乙己呢！鲁迅先生不朽之作的悠久魅力，亦在这里光芒四射吧！

【编者】本篇原发表于2005年4月11日中央党校《学习时报》，该报编者曾加题解：没有给《重读孔乙己》的"孔乙己"加书名号，这是指读《孔乙己》里的孔乙己这个人物形象。本文的价值不仅在于指出教材中对这个名篇的讲解有误，更在于写出我们在新世纪要重视时代变迁与时俱进，别当孔乙己。

周克玉将军

多年来，我在写作中常常念想周克玉将军。

我的老师和好友多次建议我：“你该写一写周克玉！”但我一直不敢动笔，只恐一下笔就有溢美之词。十多年前，我写过文怀沙先生对我的关爱和教诲，也曾经深恐自己“为情所蔽”，但还是写了。对周克玉将军，一直想动笔而不敢，是我写作生涯中遇到的唯一例外。

我曾写过：“人生至为宝贵的东西，常常并不是隐藏在平凡中，而是暴露在平凡中，但要真正看见它却需要一颗澄静的心。”那就是我从周克玉身上得到的感受。

我一生中得到过许多人的帮助，童年与少年时代的老师，插队岁月中的农民，在我学习写作的日子里那些遥在远方城市素不相识的编辑，在我被大学录取而没有能力缴纳学费的时候，家乡的县领导以财政拨款资助我上学……人生走过来的每一程，都得益于那一步步至关重要的扶助。我37岁那年，周克玉将军突然给予我的鼓励、帮助、爱护、扶持，就像是从天上掉下来的。

仅仅因为他读了我的《无极之路》，他派人把我接到解放军总后勤部。那天，他还请我吃饭，在场的只有他和我，加上他的秘书。那时我还不知道，这样的场景，就是军中的少将、师长们看来也是不寻常的。因为周克玉将军是总后勤部的政委。那时，我还在读北师大研究生院和鲁迅文学院的研究生。

他委婉地问我愿不愿意当兵。因为一见面就感到他非常平易，我想说，不当兵，与您交朋友，可以平起平坐；当兵就变成了您的部下，就要仰视了。但我没说出来。我说不知道我能不能适应，心里的意思是害怕军

队纪律的约束。

我确实得好好想一想，要是我不能按照自己的选择去写我渴望写的东西，要是总有任务布置给我又是我难以完成的，怎么办呢？现在想来，初次见面，他已经认识了我，而我还没有认识他。我没有表达愿意还是不愿意，饭后就回鲁迅文学院了。

多年后，他在我的《中国新教育风暴》作品研讨会上说，这样的书领导干部更应该看，因为领导干部有权力，看了这书，发挥的作用比一般读者更大。接着说，他当年就是用他的权力，在百万大裁军的同时，把我特招到军中。

不仅是我，我全家都迁居到北京。从那时至今，他没有喝过我一杯水。古人说“君子之交淡如水”，若以此论，我与周克玉政委之交比水还淡。

初到军中，在一次会议后，我有机会与周政委合个影，当时我想，这张照片得有点精神吧，是很认真地一照。不料照片洗出来，我吓一跳！照片中的我看起来很神气，周政委的一个肩膀在我的肩膀后面，政委含胸平视的微笑则如此慈和谦逊。这张照片让我看到了谦逊的力量，也让我懂得了什么叫惭愧。

那以后的几年，我都未能写出可以回答周克玉将军的作品，但那是我最为艰难寻索的几年，真正体会到了要超越自己也很难啊，感到了自己往昔的积累多么不够。我不敢去见政委，但时时都能感受到政委的关怀、期待与宽容。现在想来，如果没有那几年沉下去的寻索，我是走不到一个新地的。而周克玉政委正在那时给了我这样一个没有衣食住行之虞的环境，不惟保障了我的专心求索，也时时鞭策着我不能辜负啊！

我也曾想，周克玉将军与我非亲非故，素不相识，他对我如此的关怀因何从天而降？“周克玉爱才。”这是军内外诸多人士对这位上将的共识。而我想，只因“爱才”才如此？

1997 年 3 月，我尚未写出《无极之路》后的新著作，周克玉将军出版了诗选《京淮梦痕》，10 月出版了文集《京淮求真》。再后，2003 年出

版了又一部诗选《足茧千山》，2004 年出版了一部出访日记《天方行草》。可以说，我每读之，都是一次灵魂的洗礼！

是在这时，我读见周克玉对家乡是那么热爱，这种热爱在他的诗文中就像他的家乡之河那样自然地流淌着，也滋养了他一生。他在《乡音》里就写道：

勿因位尊沾自喜　任重岂可忘乡梓
娘亲教我时谨慎　万变不离农家子

他 1929 年生在苏北一个贫寒农家。“小时候的事，有一件我记得最清楚，那就是特别想上学读书。”他说 7 岁那年，父母送他进了一所只收书本钱不收学杂费的官办农村小学。

就这个“想读书”，他不只是小时候想，而是成了一生的第一爱好。“书是我的终身朋友，读书是我生活的第一需要。”

他在读小学时开始“练习记录”，再后读借来的书，随手做记录是增加对见识的积累。走出校门，投身抗日战争，常常就把在身边看到的事，连同感想，随手记在小本子上，这就是他最初的日记。1947 年担任连队指导员后，即使在天天行军打仗中，他仍坚持记日记。“有时当天实在来不及记，第二天必想方设法补上。”到 1967 年，就“记满了大小不同、纸质各异的 50 多个本子”。

时值“文革”，他的妻子王昭出于安全考虑，提出把日记本统统烧掉。他虽万分舍不得，也只好眼睁睁看着火焰吞噬了他的一本本日记。当看着烧到抗美援朝期间那几本时，他突然伸手去抢出来：“这几本不能烧！”妻子一愣。他说：“里面有无数战友的鲜血和生命！”于是，他 1967 年以前的日记，只有抗美援朝期间的几本幸存。

那以后，他在被关押的日子里只能写“交待”不能写日记了。直到 1978 年才重新打开日记本，那一定是个笔下光明灿灿的日子，他可以重新写日记了。

周克玉写日记前后60余年，其中50余年近两万天，天天写。他的《天方行草》只是他至少300万字日记中很小的一部分。从1978年重新写日记至今，“无一日缺损”，不知这个世界上有几人能做到。他说自己是“积习难改，也是痴情不悔”。他的《天方行草》令我想起《天方夜谭》，不是说书籍相类，而是如此的毅力，如此的痴情，把我们吓倒！

我在深夜凝望他的故乡和他脚步，看到在他出生之前，虽然有过“打倒孔家店”的往事，但乡村里还是读“圣贤书”的。周克玉读见“吾日三省吾身”，以为其中有人生大道，就记取了。他数十年如一日写日记，深得孔子教益。他的诗文均是以赤诚的心灵洗过的文字。人称周克玉为儒将，在我心中，这“儒将”实在是深有内涵的。

他称自己的诗为“日记性的诗”，溯其始，也与记日记有关。战争年代，没有时间记其详，匆匆几段，言简意赅，下笔时胸中有慷慨壮烈给予他的激情，想赞之想歌之，心中流响着不能抑制的壮美诉求，那日记就变得仿佛以诗歌的形式去记之，由此也锻造了他的诗。

周克玉非常重视人生自学，记日记也是他学之习之的重要方式。他对自学深有体会，常勉励官兵自学，有个独特的“自学说”，是这样讲的：“所谓自学，就是自己学，自觉自愿地学，自始至终地学，自强不息地学。”他家中有一个大书房，还有一个书法室，曰“躬耕堂”。站在那里，可以领略到，他不论何时都不忘自己的来历，要像农民，像祖先那样勤勉地学习和劳动。

在50多年戎马倥偬的岁月中，他发表了二百多篇论文和四五百首诗词。若要为这些诗文找一个共同特征，那就是都基于他本人恪守的一个人生信条：“求真务实，不善虚华。”

文怀沙先生为周克玉诗选《京淮梦痕》作序，其中举《春意》乐府诗批曰：“天籁，人品在其中矣。”或恐读者尚不能充分领略，又批曰：“以百战身，入自然境，得智慧，颂和平。”周克玉《春意》诗如下：

一地绿色好，满天云彩新。

风来花低语，叶摇万里春。

因有文老的批注，我们确实可以领略此天籁声中深蕴的中国文化，这是中国的将军诗，是中国的将军诗人周克玉。

他到基层，到边关哨所，走到哪里都给官兵和家属留下温暖的念想。这不仅因为他总是想办法尽量给他们解决实际困难，最令人感动不已的是，每离开一地，他都要到炊事班与炊事员握个手，道个别，平常得就像他写日记一样。

他的秘书张保全告诉我，周克玉和老伴王昭常年资助农村的穷困孩子上学，多数是家乡的农村孩子，数量已超过50多个，有的从小学资助到高中，有的资助到读完大学。我曾想就此事写篇文章，但周克玉说，不要写了，这里面有我们的歉疚。

我在张保全的一篇文章中看到，周克玉曾说自己："虽然也考虑一些个人和家庭的事，但是，'国'和'民'这两个字，就像两盏灯，在我脑海里闪着光，只要这光亮不灭，我就知道该怎么做人做事。"

读周克玉诗文，再看到周克玉这段话，我想我能够理解了，周克玉对我的关怀仿佛从天而降，不惟人们常说的"爱才"。我知道他对我的期望在哪里。他给予我的信任和激励，对我来说如影随形，无时无刻不在。虽然他说过，他是用权力把我招到军中来的，但他给予我的巨大的激励，并不因为他的权力，而是因为他人格的力量，这种人格的力量是权力到达不了的地方。

纵然当今世界万象纷呈，在中国改革开放中出现的腐败现象考验着很多人的精神走向，也考验着不少人的忍受力，官员在老百姓心中印象复杂，但只要有周克玉将军这样一个人在我心中，我就知道，优秀的官员是有的。非常优秀的官员，也是有的。

2006年2月8日

文怀沙先生

在我所能与之相处的人中，对我影响最深的是农民。可与农民对我的影响相比的，是文怀沙先生。

写下上面这段话后，发现自己第一次面对思维与言辞可能为情所蔽的问题，我为自己遇到的“情况”感到奇异。我不能不把我意识到的问题有如大石搬到文章的开端，也借以磨砺撞击。不然要想发出声音更难了。

我得识文怀沙先生，初始是文学院请他来讲课。后来他对我说，我所以敢去，是因为你们这些号称作家的人有两缺：一缺知识，这我可以给你们补；二缺德，这我跟你们一样。

我不把他这话看作玩笑。有德不是容易的事，比有知识要难得多。知识通过传授学习，尚属可操作的东西。德，纵然有人谆谆教导，仍须自己用生命去体悟去熔炼，始能望见其项背。

当今之世，真是五色五音五味都缤纷驰骋，涌来磨砺我们的耳目身心。重知识、重本事，一般来说，也是当代很多人的一种生活需要。文怀沙先生的魅力不在于他拥有许多“天下少有人知但他知”的知识，甚至常常也不只是表现为一种思想，还有一种驾驭思想的东西。

这东西是什么？早先，我注意到他在课堂上说过这话：用土地去欺负人，是可耻的；用金钱去欺负人，是可耻的；一个知识分子用知识去欺负人，也是可耻的！先生因此认为，还有一种东西应凌驾于所有知识之上，那是制止知识跋扈的东西。那东西，先生认为是突破个人局限的良心。

支持良心的东西又是什么呢？我听到了先生从《离骚》讲到了屈原留给我们的“骚韵”。何谓“骚韵”，先生认为，简单说就是“爱心”。

爱，也是个司空见惯的字眼。要真正拥有，并不容易。就像屈原之爱国，楚怀王却不给他爱的机会。但是，楚怀王没能消灭屈原的爱心。用先生的话说，“以亡楚的代价换来了一个屈原”，骚韵的爱，“不是你爱我，我才爱你。”先生由此确认：“爱，只讲给予，不讲索取；只讲一往情深，不讲等价交换。”

在这里，文怀沙先生传递的已不只是关于楚辞的知识。就认识世界与人生而言，每一种看世界和看人生的方法，都是一种世界观和人生观。在这里，文怀沙先生强化的是透过斑斑血痕去认识生命激情，而不只是认识社会优劣的方法。我相信，只有充分认识社会生活中的人，才会充分认识：人世间有那么多苦难那么多丑恶，为什么世界还是生机盎然？从而比较完整地认识以人作为“主体”的世界。

爱，不只是爱国。这是人生多大的课题！似乎给人带来幸福，也带来痛苦。倘害怕痛苦而逃避，便要堕入无聊。痛苦还可能引人同情，无聊连同情都不可得。文怀沙先生关于“爱”的内蕴的界定，在我看来，为我们打开了一个新眼界。

君不见人间有许多似乎由爱引起的复杂故事吗，不幸发生的时候，人们喟叹世间哪有真正的爱？那不过是相互利用，或单凭一己的需要去占有去掠夺。古今中外，也都有人通过艺术或论述的方式，去揭示“爱”的外衣包藏着的虚伪、卑鄙、丑恶、残酷等等。然而，若以文怀沙先生关于“爱”的定义去审视，这些并不表现为爱的复杂性，只说明人性的复杂性。那么，先生关于爱的真义的认取，正是努力着要把——被人性的复杂性埋葬着的——爱，拯救出来，还其真面目。

不能想象，人间怎能没有爱，人怎能失却生命激情。人生如果没有了激情，理智也会陷于瘫痪，生命就会剩下躯壳。因而，倘说文怀沙先生的这一学说是关于生活的学问，我以为还该称之：是“催生”的学问。

先生曾如此坦诚地说自己：“我是一个在生活中充满尘垢的人。”就这样一句话，在这个不少名人包装自己惟恐不够的世界，有谁肯这样说？

就这句话，真是如雷贯耳，惊世骇俗啊！

先生又说："我不怎么相信世界上有不存在阴影的东西，我只相信有不断战胜阴影的愿望。"还说，"在许多秽语下常常埋葬着一个庄严的灵魂。"这大约是由自身曾经的痛苦和屈辱，体察到天下很多人也有的痛苦和屈辱了。

对先生这些话，我怀着至大的敬意，深信先生的"学问"并不只是通过发掘深奥的典籍所得，是用极大的真实去正视自身的"存在"，并用自己一生的坎坷去作生生灭灭的搏斗，是至诚探求，才收获、升华了"骚"的真韵。关于"骚"，他认为代表着中华民族的个性；"风"，则代表共性。这像是从楚辞上溯到诗经，又不仅仅是。

他曾是民国的"政治犯"，共和国的"反革命"。后一回是在"文革"中"幽于圜墙"十年，得个"无罪释放"。有这经历，他似乎有资格相当"深刻"或者"冷竣"，但我感受到的常常不是这些。是我愚钝，还是他太会遗忘？

作为中外闻名的楚辞研究专家，他知道屈原因何"虽九死其犹未悔"，用生命去敲出汨罗江中的千古绝响；也懂司马迁为什么"就极刑而无愠色"，能够活着受辱。

他是在拨乱反正年月，因得当时的中共中央总书记胡耀邦解放而获新生。后来，胡耀邦还亲笔书赠《致文怀沙先生》诗一首。诗中有"久仰先生名"、"始悟神交深"之句。这评价不低了，但了不起的还是首句"骚作开新面"，一开声就直捣实质。这是说文怀沙对楚辞的研究，已不是在解释离骚，是开了新面。

胡耀邦这开篇之句，是否简单了点？不。我以为从前王安石说的"看似寻常最奇崛，成如容易却艰辛"，也可以用来评价他这诗的。"文革"前夜，文怀沙属于先期遭遇冲击的人。那时他留有两行诗："莫嗟身世如一叶，摇落能先天下秋。"意思说，我这一片树叶能被摇落，因为秋天就要来临，我是先来报秋的。在我的后面，就将有万叶飘零，这哪里是个人的不幸呢，不要叹惜。

胡耀邦必是读过此诗，于是在赠文怀沙的诗中写道："闭户惊叶落，心悲秋早临。"他描绘出被幽禁的文怀沙，惊也罢，悲也罢，都不是为一己。秋天过早地来临，意味着从前辛苦耕种的果实还没有到成熟的季节呢，恐怕要毁在田园了。终全诗，无不表达了对文怀沙所开"新面"的理解，足以映照诗中的"神交深"之句不是虚妄。

此诗之珍贵，已不在于对文怀沙的赞扬，在于本身是一篇本质光彩照人的骚作。

曾得胡耀邦解放，并受胡耀邦所尊敬，这该是很难得了。但他从出狱之日起就未加利用。换言之，我也没有发现他——因曾经被无辜剥夺——试图"加倍偿还"的迹象。他的随遇而安，用他的话说叫"法自然"，却也使他时有显出不大自然。比如出狱后的许多年里，每遇国外汉学家来访，他就得急急忙忙找宾馆——以宾馆为"家"去作接待，因为他这个著名教授的两间住屋没有浴室，没有抽水马桶。这似乎有违真实。但这里面实在有一种很真实的东西。在这里，我也不是要张扬一种寒伧。我以为，这仍然是不可囚禁也不可移易的爱造就的生命景观。或者说，这景观确实在很高的真实上达到了"法自然"的自然状态。

世界各民族都重视寻求解脱痛苦的方法。产生了宗教，也产生了要杀死上帝的尼采，还有摇滚乐……我相信，一个民族优秀的资质，是以其先人所承受的痛苦和驾驭痛苦的能力界定的。因为缺了它便不知领受幸福。

文老在为《禅林意趣诗》作的序中曾这样说："中国的知识分子，特别是苦难中的知识分子，自古至今都需要学会征服或超脱苦难的精神世界，都需要开拓自己的胸怀，胸怀宽广了，苦难也就相应地缩小了。"

我相信文老对佛教的研究所达到的境界是很使自己受益的。我也相信他用以"超脱"的方法，不表现为尘世所说的"苦行僧"。他的"开拓胸怀"同样是让爱极大地占据胸怀，从而使生命呈现出令人惊异的景象。

这样说，很可能令人误以为他只有爱而无憎。其实，他的"尖刻"也是著名的。他称自己是从"暗门中飞出来的猫头鹰，腹中不免埋了一

些死老鼠的残骸”。他说自己“厌恶伪善有甚于恶魔，特别是对待政治上的‘贞节牌坊’，总抑制不住一种发自五内的挑逗情绪”。他解剖自己，也携带着让那些“正人君子”难堪的锋芒，还常常爱以“己过”与“人恶”相互攀扯。他也说自己，“不讳人恶”，特别是不懂得“为尊者讳”的奥妙，“几乎害了我一辈子”。

他不认为推动历史前进的只是光明，认为是光明与黑暗共同作用的结果。他引用杜甫的诗句“阴阳割昏晓”来表达他的“光明与黑暗观”，在我看来，那也许是一个能用一部大书去阐述的哲学命题。我相信，至大的爱心，是可以笼罩天地万物的。

我不止一次暗想，不能说是在文老“面前”，该说是在“跟前”。但这样描述，又可能歪曲了先生。因为先生对年轻人的平易，很多人都感到是异乎寻常的。在他所钦佩的人中，他说孔子讲“三人行必有我师”，是走群众路线；屈原讲“年岁虽少可师长兮”，是向年轻人学习，这就更了不起了。当耄耋之龄的文怀沙用自行车载着我，在京都大道上白须飘飘地违章逆行，你说我是正被一个伟人带着还是被一个凡人载着?

他对年轻人不是通常意义的长者的关怀和爱护，是参与，朝气蓬勃的参与。用他的话说：“可以埋葬过去，无权埋葬未来。蔑视年轻人无异于埋葬自己的未来。”所以，“中年以后就学会了爱比自己年轻的人。”

我肯定我是遇见了一个不凡的人。这个人常常在我心里引起的一种东西，甚至有如一个令人动情的少女在人心中引起的波澜。这除了说明他迄今依然澎湃的青春令人羡慕，没有别的解释。

不论“幽于圜墙”，还是“清贫时节”，文怀沙先生所运动着的生命奇境也不是“匹夫不可夺志”，是“志”内部的生命冲动，是发动生命的东西。外部的异己力量和自身不可逆转的年华岁月，都没能改变他。

先生所给予我的爱护和教诲，是我难以表达的。比如说先生教诲我，是事实，又不足以概括。在我看来，比我所得到的知识更珍贵的，是他自由如云鲜活鲜活的生命，让我看到了什么叫青春，看到了生命中的美丽。

这个忘了自己年岁的人，使很多年轻人感到自己的苍老，使老年人看到人生什么时候都可以尝试着让时光倒流。

人生坎坷路漫漫，要留住激情留住爱，使之依然鲜如朝阳，很不容易。这需要扔掉很多东西。

文怀沙先生曾这样说自己："几十年中也是够荒唐的，记不真的浅酌低唱，数不清的悲欢离合……"这里，不含有对他人的"苛刻"，而有如他的一位前辈朋友留给他的两句新诗："雨后的黄昏，像泪洗过的良心。"细细品味，就会为之深深感动。

我确认：美，不是完美无缺。正确，也不是没有错误。没有错误就不会有正确。看不到这些，心里就会被太多"堆积沉重"的东西堵塞，也看不见美。反之，世界会呈现另一种景象。面对人间许多失落、罪错、斑斑血痕，也会犹如面对断臂维纳斯。

文怀沙先生曾被误报道"已故"，电台并因此发表过对他的悼念文章。这颇具某种象征意味。文老也确像下过地狱死而复活的人，深知人被不当成人时是什么滋味。能活着看到有人悼念他，就是他的殊荣了。他同时也受到戎马生涯的将军和政界高级人士的敬重。还可以说，他是为学者敬佩的学者，为名人仰慕的名人。

我们也可从俄罗斯当代著名汉学家、意大利艺术研究院终身院士尼·费德林博士的著作中听听他对文怀沙的评价。他说："文怀沙学识渊博、胸怀开阔、待人歉恭，这都使我最为倾倒。"但文怀沙对我说："费氏与我几十年的交往，为情所蔽，不可信也。"可是一些仅仅听他一席谈的法国、德国、英国的学者们，却称之为"东方微笑的智者"。

应该说，文怀沙先生的学识与名望，在国内外都不小了。然而普通百姓知之者不算很多，起码不及歌星。我总以为这是一个"历史性的误会"，因为先生的"学问"本不像是为"学者"而作，虽深邃却非深不可悟。足以传世之精华，不在高深在平凡；不在只有少数人能欣赏，在许许

多多人都能藉以去问雌雄。那是对众生都有裨益的生活智慧。

他说自己是“土地恋”，“黄昏的树影拖得再长也离不开它的根。”喜称自己为“北京市民”，在市场与商民讨价还价，充分领受“买卖”的乐趣；在“面的”里听司机讲个当代悲惨故事，感伤得夜不能眠；在陕西的酒吧里看衣著不多的西部女郎跳营业性的“迪斯科”，对当地官员说：这些 18 岁的少女对封建陋习所带来的冲击力，比我用毕生的学问去讲课要有力得多……正是这些平平常常的日子构成了他生机勃勃的世界。

一个夏夜，我与文怀沙先生同去参加一个座谈会，归程中同坐在一辆出租车里，先生掏出他的怀表看了看时间，然后把表链扣别在我衬衫的一个扣眼上，把怀表放进我胸前的衣袋。起初，我以为先生又在开一个什么玩笑。但先生没有看我，眼睛只望前方，望夜色中迎面奔来的京都大道。当感觉到我不无疑惑地把表掏了出来，他才说：“你留着吧，你用得着。”

那时刻，我什么也没说，把先生的怀表重新装进口袋，感觉到秒针就在我的心脏上与心同行。我想到了先生从年轻时开始，一生的职业也是很平凡的，教师也罢，教授也罢，都在教书。一生的学问大都是用粉笔写在黑板上，写了擦掉，擦了又写……离休居家，非不能写，却依然信奉“述而不作”。

这似乎不是谦虚。近年偶有为后生著作作序，把自己的思想写进他人的著作里，也使纸面澎湃……我深信，先生的学识与智慧，是早已写进很多学子心里化入血液，那是擦不掉也不会变成纸浆的。

先生所给予我的，一定比他告诉我的要多得多。

因为我是如此地善于理解，善于吸收。

因为我深为所动的是从他那儿感悟到的一种生命形态。

因为他那魅力——如同有一个美丽动人的女子在前方召唤，未来要靠自己去真诚探求。换言之，我深知，先生所拥有的，是他一生痛苦和幸福分娩的不朽儿子。我羡慕不已，也只能自己去爱，自己去生。

1993 年 2 月

说　巫

“巫”这个字，在你看来，是不是有点丑陋？有人说，从认识这个字起，对“巫”就没好感。为什么？因老师讲到“巫”，就要讲到巫婆……其实，“巫”是我们祖先精心创造的一个很漂亮的字。

你看，巫字从工从人，“工”的上下两横分别代表天和地，中间的“丨”，表示能上通天意，下达地旨；加上“人”，就是通达天地，中合人意的意思。其中的“人”，不是孤立的人，是“复数”的人，众人的意思。它蕴含着祖先期望人们能够与天地上下沟通的梦想。如此看，你还会觉得“巫”是个丑陋的字吗？

如果“巫”字传达给我们的含义，是愚蠢丑陋的意思。我想，那是我们精神世界中存在着一个盲区罢。我们常在重视科学的时候忽视文化，尤其是我们祖先创造的古老文化。我们对“巫”的感觉，大约是个典型例证。

科学无疑是宝贵学问。然而，人类情思所及的世界远不只是科学领域。科学是指那些已被人类认知的确切知识。思索是属于科学的，思辨就是哲学的了。情感所钟的心灵世界的问题，则几乎都是科学所不能确切回答的，因之才有文学艺术。对未知世界的探索，也不只是科学的探索精神，更是哲学永不疲倦的浓烈兴趣和追问，也是文学艺术泪花滚滚的求索。

文学早期的创造之一即神话艺术。在神话出现之前和之后的漫长岁月，都有过对神奇莫测的种种自然力量的崇拜，随后产生了神学。东西方早期的哲学，都曾经从神学里吸取养料发展而来，比神学更原始的便是巫术。

当人类面对着大洪水大瘟疫，面对着种种不知的无法抗拒的命运时，有人敢从惊惶失措的甚至绝望的人群中站出来，咿咿呀呀地发出声来，发出声来还表达不清就用手比划，用手比划也不够，再加上脚……他（她）在干什么？他在告诉大家：如此就能与命运抗争，如此就能抵抗灾难！

真能抵抗灾难吗？但是，众人跟着发出声来，跟着手舞足蹈了。他们发出的声音在远古的乌云下盖过了电闪雷鸣……这多么了不起啊！勇气鼓起来了，力量发出来了。真正的灾难是绝望。人类首先要战胜自己的恐惧、怯弱和绝望。

爱因斯坦曾说："哲学是其他一切学科的母亲。"我以为神学是先于哲学的，巫术又是先于神学的，那么可不可以说，原始巫术是哲学的老祖母呢！

看啊，手舞足蹈，用相同的步伐和手势发出共同的震响，舞蹈是这样诞生的，绘画也在那比划中找到形象。听哟，如诉如泣的呐喊发出不同的声调，高亢而婉转，音乐从中找到灵感找到表达，语言在那呐喊中成熟，思想在那比划中成长。那些能在灾难面前领导众人手舞足蹈与命运抗争的人，就成为部落的巫师，受到高度尊重。渐渐地，人类发明出在未有灾难之日为防止灾难降临而定期举行的祭祀活动。人类早期最好的建筑，不是酋长的住屋，而是那些被尊为巫师的人所从事祭祀活动的公共场所。那些场所的发展就是神庙，比巫术更有思想的是神学了。

世界各民族的考古挖掘，常在古老神殿的废墟里找到祖先发明的文字。各民族都曾经由僧侣保管和使用该民族最早的文字。中国甲骨文就刻在龟甲和兽骨上，那就是从事占卜留下的记录。比甲骨文早得多的贾湖刻符也刻在龟甲、骨器和陶器上。在淮河上游距今八九千年前的贾湖墓葬中还出土了一种被称为龟铃的器物，里面装有颜色不同数量不等的石子，摇之有声。龟是一种长命的爬行动物。龟铃随葬，反映先民已有期望生命活得更长的追求，也意味着对死者来世的祝福，并有助于减轻人们对死亡的恐惧。龟灵崇拜以及龟甲上的刻符，依稀勾勒出原始崇拜起源、卜筮起源、宗教起源的信息。这实在不是小事。巫在先民公共事务中规定禁忌，

约束行为，抚慰精神，创造信仰，那是人们的心灵之灯。从贾湖刻符到殷商甲骨文，中国字起源从刻画开始，有一条延续4000多年的脉络。在文字日益成熟的岁月，比神学教条更富于思辨的便是哲学了。

古老的祭祀活动和原始崇拜，是先民生存中最重要的精神活动，它教诲天地间的人们，对不知的难以抗拒的事物要知敬畏。这不知之中的“知敬畏”，乃至渐渐地懂得顺应比征服更高明，就从“知”升华为“智”，这就是中国智慧了。

巫术也是先于医术的。古代“巫医术”就是“巫术”和“医术”的合称。世界各地几乎都流行过巫医术，即用符咒、驱神、祈祷，结合药物、手术等为人治病。中国在春秋战国时期，医从巫医中逐渐分离出来。《史记·扁鹊仓公列传》中说：“信巫不信医，六不治也。”扁鹊是战国名医，医学此时已独立存在，并与演变为以装神驱鬼替人消灾治病为职业的巫师划清界限了。

所以，原始巫术是先民信仰和后世宗教的起源，因兼事占卜、星历之术，它也是后世天文、历算的起源。在人类走向文明的岁月，这都是非常了不起的创造。我还以为，巫术是先于艺术的，艺术则是先于思想的。理解祖先需要用情感，而不仅仅是科学观。缺了这一点，就不容易看到博大的中国智慧。

商周论

历史上，殷人讲贫富，周人讲贵贱，为何有这转变？殷朝富不富呢？汉语中“殷实”、“殷富”使用至今，可以遥想那富。但殷朝灭亡了。后人有句话说“殷鉴不远”，那“鉴”的含义都有什么？仅因为商纣王个人的残暴就招致灭国？

殷商时期达到的繁荣，甚至难以用一个“富”来概括。《尚书》记载殷人“肇牵牛车远服贾”。“贾”就是用货贝（币）做买卖的意思，讲殷人用牛车运货到远方去做买卖。商族发明了货币，并成为世界上最早使用货币的王国。在继承夏代农业文化的基础上，商业成为商代的重要特征之一。贸易需要使用算术并使数学得到发展，需要记账，文字也得到发展。

从甲骨文可知，商代已经用“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百、千、万”来计数，并按十进位记数了。虽然还没有“零”的符号，但用留空一位表示。古印度约在印度河流域文明（公元前2500年—前1750年）时期有了十进位记数，但没有“零”的符号，也用空一格表示，到公元9世纪后半叶始有零的符号，写作“·”。中国零的符号约出现在公元8世纪，因中国字是方形的，曾写作“□”，后写作“○”。印度的十进制位值法记数，后经阿拉伯人传入欧洲，世界上所说的“阿拉伯数字”是沿用欧洲人的说法。中国最早写出“零”的符号，这一创造是联系着商代就发明的十进位记数的。

商代的历法每年分为春、秋，这种划分主要是针对春耕秋收这两件大事设计的，这大约也是后人把历史岁月称作“春秋”的来源。到商周之间有了春分、夏至、秋分、冬至，一年分四季。商代根据月圆月缺来计月，每年一般有十二个月，大月三十天，小月二十九天，每月还分上中下

三旬，这是太阴历。如此计算，发现几年后会多出一个月，商代就采用了“置闰”的方法，每四年在年尾加上一个月，称“十三月”，后来又把“闰月”放在年中，因而商代的历法已是“阴阳合历”，沿用至今。历法的施行不仅造益农业，对历史记载也意义深远。甲骨文记年月日有如今日西方人的记法，先记日，后记月，再记年。所谓“历史”，因有“历”，由“史”官对人事加以记载，便有了“历史”。

中国“象形文字”一经发明，能发展沿用至今，成为世界上使用时间最悠久的独一无二的文字，得益于它的创造原则不只是“象形”，它突破了象形的原始构思，还创造出指事、会意、假借、形声、转注，共六种构字方法，即后人总结的“六书”。这“六书”在甲骨文中都已具备。在语法上，“主语—谓语—宾语”的运用也已成形。

商代非止甲骨和青铜器上有文字，《尚书》说：“惟殷先人有册有典。”“册”字的形象，是把一片片细竹条用线穿起来的模样，写上字就是中国最早的书籍。所谓“建言献策”，这“策”从“册”来，臣子把建议写在“册”里，上呈君王，这是有谋略、有思考的文字，于是“策略”、“策划”、“政策”衍生而出。由此也可遥见，最早的简策与政治密切相关。“典”字，是“册”放在案几上或双手举册的形象，表示这是更重要的书籍，是要念念不忘，值得供奉的精华书籍，所谓“经典”。商代的“史”官不仅熟悉旧典，也是修新典的人。

商代表示音乐的字在甲骨文中与繁体“樂”字极相似，像丝弦架于木上。商代已有用金、石、竹、木、丝、陶、革等制成的各种乐器。甲骨文也有“舞”字，如人披着丝织品婆娑起舞状。医药关乎人的生命，商代自发明汤药以来，医和药的知识都有显著发展，卜辞就记载了许多病症，以及对疾病进行分类的情况。

中国的学校，相传在夏朝就有了。据甲骨文载，商代有瞽宗、庠、学等学校。当时的“国之大事，惟祀与戎”，教育内容以宗教和军事为主，还有伦理和文化知识。周朝所称的“六艺”教育，礼、乐、射、御、书、数，在殷商已初露端倪。

由此可见，殷商时代，中国的数学、天文、历法、文字、典籍、历史、艺术、医药、教育、军事等诸多领域，都有了煌煌建树，奠定了传给后世的基础。而赶着牛车去远方的贸易，运去的多是获利甚丰的手工业品，这促进了商代手工业制造的勃兴，中国进入青铜器时代。也由于商朝国力强盛，其货币是可信的等价物，这使商人到远方去做买卖成为可能。殷人也称商人，运来销售的商朝物品即“商品”，所经营的这项事业即“商业”。不管“商人”、“商品”、“商业”等词汇是何时被通用的，商人还发明了世界上最早的铜币，这些都是商代传给后世的伟大发明。论生产工具和生产能力，以及文化艺术，甚至人口、疆域，兵员和武器装备，商朝国力都比周族要强大很多，商朝怎么会被周族所灭呢?

所谓“殷鉴不远”，离殷最近的是周。周朝是怎么看，怎么汲取“前车之鉴”呢?

司马迁曾说周文王拘羑里而演《周易》。文王被囚禁在商朝监狱时，“天命不易”的说法已在商朝盛行。这是说商王乃受天命而统治天下，这是不可改变的。而原始的《易》产生在殷周之交，这“易”是什么意思?

“易”含“日”和“月”。易，讲日月，讲阴阳，讲周而复始，讲规律，讲变化。万事万物都在流转变化，春夏秋冬，草枯草荣，无时无刻不在变化。这都是“天”让它们变的。“变”，才是“天意”。

整部《易》都在说“变”。乾坤二卦所代表的“天”与“地”，都服从于“变”这个法则。天与鬼神也降到了从属地位，统治世界的是“变”的规律，而不是哪个君王或上帝。世界上的哲学都曾经从神学中汲取营养蜕变而来。中国甲骨文可证殷商时代的卜筮活动中蕴含着丰富的神学，《易》就是从神学中蜕变出哲学来了。西方人认为古希腊第一个哲学家是泰勒斯，他约生于公元前 624 年。原始的《易》产生于公元前 12 世纪，这仍然是商朝知识精英的创造，在周发展为《周易》。《易》是人类第一部叩问哲学之门的书。

不论文王对《周易》做了什么，可以肯定文王琢磨过《易》，并从中

受益。商朝说“天命不易”，《易》却说一切都是会“变”的，这种思想在殷周之交出现极具革命意义。周取代殷，有理论依据了。我们从《尚书》中读到“天乃大命文王”的说法，但也读到文王说“天不可信”的有关教诲，这就是文王从《易》中汲取的智慧。

文王去世，武王即位。武王去世后，周公辅佐幼君。周公多次说，我不敢安于天命，唯有发扬文王之德，上天才不会抛弃文王所受的使命。周公把“德”上升到比“天”还高。认为殷人失天下是因为民与之“离德”，所以“天降丧于殷”。何以见得？纣王成为亡国之君，并不因为周族强大。事实上商朝此时还很强大。

早在纣王的父亲帝乙时期，商朝就陆续对东夷用兵，掠夺大量俘虏为奴隶，奴隶是会生产财富的财富，通过增加奴隶聚敛财富成为商王和贵族的共同追求。纣王继续对东夷大举用兵，直至征服东夷。纣王横征暴敛，以致扩大的统治区域“如蜩如螗，如沸如羹”，这一古籍中的形容比怨声鼎沸还要严重。

这个时期贵族间奢靡之风成攀比之势，纣王更造“肉林”、“酒池”，即悬肉为林，以池盛酒。又造“炮烙”，把那些胆敢论其是非的人绑在铜柱上活活烙死。纣王的叔父比干看不下去了，苦苦劝谏，被纣王下令把他剖腹取心而死。此时，纣王的心已经没有任何神圣的力量来约束，变成比野兽还凶残。

朝臣人人自危，连太师、少师也抱着乐器投奔到周。周武王组成讨纣大军。纣王集结了17万军队在牧野迎战。两军阵前刚接触，纣王的奴隶军团竟纷纷掉转矛头，杀向商军。这就是著名的“前徒倒戈”，是一个暴君人心丧尽的经典故事。在黑暗的商纣王时期，历史还是亮出了人心向背的光芒。

因而我以为，商的灭亡不能仅仅归咎于商纣王一人的残暴，而是统治社会的核心价值观丧失了道德精神。所谓“殷鉴不远”，离殷最近的是周，周公倡导德治，是周朝最显著的特征。

此时，除了利用神的力量来约束君权，如何利用君权以外的其他力量

来限制君权的办法在全世界都还没有发明出来。周公试图在人心的内部塑造有德的品质，使君王有德，才可望产生约束自己的力量。

西周初，在周朝统治者内部，怀疑“天命”还只是周公等极少数智者的思索，民间的占卜活动和天命观还是很浓的。倡导德治，从统治者到民间都很难。周公教导周成王，能否受天命关键在于有没有德。在此，不但天人合一，民心和天命也合一了，这是把民心抬高到与天命等同的地位。如何衡量君王有没有德？周公认为从“民情大可见”，这种以“民情”来衡量君德的社会观，是中国古代政治思想史上极重要的进步，在距今 3000 年前发着光芒。

仅靠周王敬德也是远远不够的，还需造化全体臣民的心。殷代的甲骨文中尚未发现“德”字。周代刻于钟鼎的金文中，“德”字大量出现。周公倡导“德”，始有“颂德”之说。钟鼎铭文的特点正在于记颂功德。“德”字从“直”从“心”，加上“双人”，意为人与人之间要以正直的心相待。德治便不仅仅是针对执政者而言的，也适用于所有的人。

倡导以“德”为核心来治理人心和社会的政治思想及其方式，属周公首创。当不仅仅用“天命观”来统治社会时，一个超越商朝的时代就真正开始了。

周公主持制定的完整的周礼体系，将殷商和周族的宗教、政体与传统相融合，是周代完备的政典，并在礼制实行中形成一系列法规，其作用相当于今天的宪法、行政法和民法等法典，并规范了人们的伦理法则。

周公以相同的融合思想制定的雅乐体系同样恢宏，比如雅乐的主要形式包括六代乐舞，即黄帝、唐尧、虞舜、夏禹、商汤、周武王时代留下的最高规格的乐舞，此外还有展示各种优美舞姿的新创作的乐舞，还有诗乐等。雅乐需要乐器，大型编钟、编磬以及其他各种乐器的出现，使西周的高雅音乐达至相当辉煌。

所谓“制度”，就是制定出可供大家遵守的行为规范，生活准则，并用法律和政令去保证它的施行。周公是中国自古以来第一个面对君王、群

臣和全体人民，如此大规模地制定可供周朝各民族共同遵循的行为规范、生活准则的政治家。如此追根溯源的宽广的融合，这一整套完备的礼乐体系和制度，把黄帝以来的中华政治与文化发展到了顶峰，形成了青铜时代完美的中华古典文明。

周公为什么如此用心制礼乐，为什么把礼乐并称？盖因为礼可以用来规范人的外部行为，乐可用来陶冶人心。

在推行礼乐制度中，宗庙祭祀体制和相关建筑由此而出。周朝仍有祭祀天地的活动，祭天地不完全是祭神的意思，包含着对自然的敬重，祭祀天地的场所分别置于都城的南郊和北郊。祭祀祖先的太庙则建于宫殿建筑群的左前侧，周公的目的是要周王时刻不忘祖先创业的光荣传统。

周公说："嗣前人，恭明德，在今。"就是说，继承前人的光荣传统，奉行光明的德行，就在今天。他还写道：我姬旦非大家的表率，惟想把前人的光辉传给我们的后代。

社稷坛设在宫殿建筑群的右前侧，社代表土地，稷代表五谷，社稷此后成为国家的代称。周代推行礼制，其宫殿建筑和礼制建筑都端端正正，庄严雄伟。西周初开始出现陶瓦当和陶瓦，首先被用于建筑宫殿和宗庙，瓦面上饰有精致的花纹，有回典纹、绳纹等，反映周人把实用和美观结合起来，增添了宫殿的富丽堂皇。这种"左祖右社"的建筑模式代代传承，我们今天看到的北京故宫也是这样布局的。

周代的诗，是用来配乐歌唱的。有风、雅、颂。雅，是正统的宫廷乐歌，分大雅、小雅。大雅用于隆重盛大的宴会典礼，内容多是歌颂从后稷到武王等人的功绩，是周民族的叙事性史诗。小雅多用于一般的宴会典礼。颂，是祭祀乐歌，用于宫廷宗庙祭祀祖先，赞颂神明。雅和颂，主要是周朝掌管礼乐的官员或贵族的作品。为什么出现这些颂歌和史诗？同样是期望贵族们不忘祖先的创业事迹和传统。

然而仅贵族受乐诗、受光荣传统的熏陶是不够的。周公企望陶冶全体民心，于是有了风，即各诸侯国的土风歌谣，是周朝派采诗官员和相关文艺人才到民间去采集来的，称"采风"。直到今天，采风仍作为作家采访

的代称。把民间歌谣采集起来，加以倡导，有利于民间传唱。相传从西周初到春秋中期传下古诗有3000多篇，经孔子精选删定成《诗经》305篇，对中国文化的影响非常深远。

西周的六艺教育为礼、乐、射、御、书、数。商代讲“国之大事，惟祀与戎”，在教育上首重宗教与军事。西周就把礼乐教育放在首位。用教育去推广礼乐，其影响就从塑造少年开始。其中的音乐教育吸引了很多贵族子弟的兴趣，培养了大批专职音乐人才。礼乐的通行使贵族和作为知识阶层的“士”，普遍重视音乐修养。这对于熏陶贵族子弟的精神，特别有意义。

因为无论夏朝与商朝的覆灭，最终都并非穷人灭了他们，而是贵族自己把自己灭了。商纣王也沉迷于乐舞，但靡靡之乐与周公倡导的乐有质的不同。一是腐化精神，颓靡意志；一是净化灵魂，激励精神。西周音乐教育之发达，使周代乐律学有重大成就，五声音阶、七声音阶，以及十二律体系都在周代完成，奠定了中国乐律学的基础。

所谓“黄钟”、“大吕”，都是乐律学十二个律中的律名。春秋时音乐的发展还提出了“和”的旋律范畴，指音符在音质之外组成的玄妙的旋律性，其理论发展使“和”与“德”一起构成了战国哲学的思想基础。

殷人讲贫富，但周人讲贵贱了。

一个人虽穷，但不偷、不抢、不懒惰，精神可以高贵。

什么叫“君子”？一个民间的小子，有高贵的精神，那也可以冠以一个“君”字叫“君子”。

一个富人，如果精神趴在地上，行为可耻，那也是下贱的。

贫富讲的是外在财富的多寡，贵贱讲人格精神的高下。

礼乐制度的推行，音乐教育体系的出现和成就，人们在殷商时的占卜之风在西周逐渐被淡化，从念咒语变出咏诗。

所有这些，在公元前1000年前后，在当时的世界上是绝无仅有的。周公摄政7年，成王长大，周公还政给成王。在这7年间，周公做的事对后世的影响有多远？

可否说，那是周公在深谋远虑地做的一个人心工程。在千古传承中，中华民族成为礼仪之邦。五六百年后出现在古希腊时代的苏格拉底本人没有留下任何著作，他那些蕴含哲学思想的言论被记载在他的学生柏拉图、色诺芬等人的著作中。周公在3000多年前不信“天命”，倡导“德治”的思想，以及他的政治观与教育观被载在《尚书》中，对中国人在公元前的思想进步和后代政治的影响也是极为深远的。这个灵魂同样应该被中国人永远尊重。

孔子也许是最理解周公的人，他对周公的思想极为推崇，事实上周公的思想也成为孔子思想的基础，并被孔子继承和升华。从这些千古传承中，我们也能再次领略，即使一个曾经辉煌的王朝最后衰落灭亡，但祖先在历史深处创造的智慧会被继承下来，仍能照耀今天。所谓灵魂不朽，这就是了。

2008年2月14日

楚秦论

历史上曾经最有条件统一中国，结果未能抓住机遇反而遭到灭国之灾的，最典型莫过于楚国。

楚雄踞长江、汉水流域，拥有发展农业的最好条件，所谓“湖广熟，天下足”。湖北随县出土的编钟，不仅可证楚国音乐不凡，还足以证明冶炼铸造业发达。冶炼铸造联系着兵器，那是武装军队的必要条件。今武汉东湖的大型雕塑《庄王出征》，令游人神情为之一振。楚庄王时期国势大到饮马黄河，那是越出长江流域挺进到了北方。春秋五霸有两霸是吴和越，后来越灭吴，楚又灭越，势力就扩展到“百越”之地，那是多么辽阔的疆域！灭越，就占有西施的故乡，那是纺织业最发达的地区。“衣冠楚楚”一词，本因楚国服饰华美而来。

武汉人仿造出一座“楚天台”，据称是仿楚灵王“章华台”建造，章华台被后人称为“天下第一台”，是中国历代帝王园林化离宫的先导。楚宫的故事有“楚王好细腰，宫妃多饿死”之说，这话也让我猜想，当年楚国宫中鸡鸭鱼肉丰富，楚王已感觉人胖了既不美也不利于健康。今人不是也想减肥吗？而“楚楚动人”一词，描述的正是苗条的楚国女子身穿楚服是多么美丽动人啊！

武汉东湖还建有“楚城”，与其相连的景观有“楚市”。古人曾写文章说，到楚国都城郢，清晨穿新衣上街，归来就挤破了。这描述也许夸张，但我们还是可以想见那繁荣。

繁荣的经济一定会哺育出相应的文化。游三峡访秭归拜谒屈原祠，自然要想到《离骚》。我们读屈原的作品和他的一生，还可以看到，屈原爱国，楚怀王却不给他爱的机会，但怀王没能消灭屈原的爱心。屈原的爱不

仅是爱国、爱人民，他也深情地写男女爱情，凝聚在楚辞中的爱，是非常丰富的情感。《诗经》主要是民间集体创作，屈原的《离骚》作为极具个性的作品，体现着个体生命中极其神圣而宝贵的东西。人生可能不被理解遭受冤屈而失去许许多多，但不能失去心中的爱。爱是个人情感，却对应着整个世界。人生若失去这种情感，世界也会黯然。《离骚》中所体现的个性，已然是对共性的升华。不管怎么说，从诗经发展到楚辞，楚辞已是当时最优秀的文学艺术。凝聚在楚辞中的个性与爱，也标志着中华文明在距今两千多年前达到的人类境界。

楚国不仅有楚辞，诗歌可入曲传唱。宋玉曾说，有位歌手到楚国首都郢来演唱，开始唱“下里巴人”，与他和唱的有数千人；接着唱“阳阿薤露”，和者有数百；最后唱“阳春白雪”，能与他和唱的就只有几十人了。“阳春白雪”是高山流水。“下里巴人”也不是低水平，而是通俗歌曲，有数千人与那位歌手和唱，那是相当大的场面，有今日中央电视台《同一首歌》大型演唱会的规模了。你看，从“下里巴人”到“阳春白雪”，楚国音乐在民众中已是多么丰富而有层次。楚国何止是有屈原呢，楚国的群众性文化已经多么灿烂！

如此，楚国就给我们留下一个问题：楚国农业、纺织业、冶炼铸造业，陶器、竹器、漆器等手工业，乃至商业经济均发达，文学艺术也最为发达，何以会被在西北蛮荒之地发展起来的秦国所灭？

楚国不是生产力不行，也不是文化艺术不行，而是经济、文化都发展后，统治者的政治建设未能随之发展进步，未能满足大众的要求而遭至灭亡。

楚国更大的悲伤，恐怕还在于它不是没有出现过改革。早于商鞅在秦变法的前25年，吴起就受楚悼王重用主持变法，变法的措施就是商鞅后来在秦施行的“废井田、开阡陌，承认土地私有”，可惜变法仅一年，悼王死，吴起被贵族射杀，变法夭折。

悼王去世半个世纪后，怀王即位，此时有屈原。屈原有什么革新主张吗？他作为诗人的形象太饱满了，以致后人常忽略了他的政治主张。但司

马迁作《屈原列传》，还是指出《离骚》称道了齐桓公。齐桓公曾用管仲搞过春秋时最早的改革，齐因此成为春秋五霸的第一位霸主。《离骚》还称道了汤、武革命。这都能让我们窥见屈原的改革政见。

屈原不仅是诗人，他是楚国的“左徒”，这是掌国家内政外交大权的高级官员。一个高级官员有如此丰沛的学问和艺术造诣，且如此重视人的个性和创造性才华，岂不难得！

可惜，楚终于被秦灭亡了。楚国的悲伤是其他被灭亡的各国都无法相比的啊！你听，“痛楚”、“酸楚”、“凄楚”，描述的正是楚亡后楚人深长的痛苦和悲伤。

悲剧的力量总是最打动人的，也是这巨大的感伤和对国家的热爱，造就了屈原和《离骚》。为了记住这巨大的不幸，这虽九死其犹未悔的人伦大爱，千秋以来中国人为一个人立个节日每年都纪念他，这个人就是屈原。千古以来没有任何一位帝王被人民这样纪念。

然而，如果把亡楚的责任都推给国王，恐怕也是不公道的。虽然悼王支持变法遂有楚国变法，虽然怀王未能理解屈原以至付出巨大代价，但关系一个国家能否适时变法的力量并不取决于君王一人，在楚国反对变法的分明有一个旧贵族阶层。

人为什么会悲伤？那一定是曾经美好的东西沦丧。

这旧贵族的先人，原也是相当积极进取的啊！

楚国的先人可追溯到熊绎，西周前期周成王封楚子熊绎居丹阳，丹阳在三峡西陵峡深处，那是最早的楚国首都。所谓“上控巴蜀，下应荆襄，当水陆之要冲”，这是说楚国位置险要，这样的地方若不向外发展，楚就会被封闭在峡谷。楚国的先人胼手胝足、拓土开疆，在战国时兼并了上游的夔国，向下游发展使楚国都城出现在荆州，整个三峡地区就通称“楚”。

当楚国发展到江汉平原就地处华夏中心了，这使楚国最有条件汲取东西南北之长，但也容易四面受敌。楚先人汇集四邻之长，警惕危险，把国家发展到最雄强。但后人在繁荣中滋生出优越感，滋长了自高自大。这自

高自大不把四邻放在眼里，并不只是统治者的缺点。今天我们作为一个普通人，也需要警惕我们自身存在的毛病。

楚国的优势确实曾经很多，以至楚南公说："楚虽三户，亡秦必楚。"果然，秦始皇建立的秦朝是被楚霸王项羽所灭。可是，项羽又被秦汉之地的刘邦所灭。为什么？你看，自高自大，不把刘邦放在眼里，这些缺点，在生长于楚的项羽身上也体现得多么明显。

秦凭什么击败楚？无疑要追溯到商鞅变法。

可是，这"变法"并不是商鞅的发明。

商鞅的智慧从哪里来？

春秋时齐国发生的改革可以追溯到西周末开始用铁。铁耕促进了井田外"私田"的开发。春秋"井田制"不是私有制，也不是公有制，是国有制。管仲搞"相地而率征"，即首开按土地征税之先河。管仲曾经是个商人，他懂得交换的方法和意义。"税"这个字，从"禾"从"兑"，描述的是，劳动者缴纳若干粮食给国家，国家就承认你开发的田地为私田。这是一个用劳动果实去交换土地所有权的政治经济制度革新。承认了私田，就在井田制以外别开了一条新路。

战争起源于剩余劳动产品，一个国家经济发达就处在容易遭到周边蛮族攻掠的危险境地。不妨把目光向远方瞭望一下，古埃及、古巴比伦经济与文化艺术都相当发达，结果都被经济落后于他们的蛮族攻侵而衰弱，最后被灭亡。中国的四大发明，无论火药、指南针、造纸和印刷术在宋朝都已相当可观，一幅《清明上河图》也可证明北宋市场经济与城市发展的规模盛景。换句话说，宋朝无论生产力和经济，乃至文化艺术都比来自漠北的蒙古族先进得多，但宋朝被蒙古人的铁骑灭亡了。

类似的悲剧，中外都曾一再重演。有许多锦绣成灰的沉痛历史告诉我们，当一个民族生产力进步，经济繁荣，文学艺术也相当发达之时，政治制度及时革新跟进，对一个国家的发展进步多么重要！如果未能及时革新跟进，这个民族就处在危险中。

再说“战国七雄”最先的强者是魏。魏文侯曾用李悝厉行改革，李悝作《法经》列《盗法》为开篇，这表明伴随着私有财产的增多盗贼也增多。李悝用国法来保护民间私有财产，成为法家始祖。此后变革被称为“变法”。魏文侯还用吴起为将。文侯去世，吴起受同僚诬陷被撤职，离魏奔楚，遂有吴起在楚的改革。

吴起死后 25 年，商鞅才从魏入秦。对秦国来说，商鞅完全是外国人。此时秦国生产力与政治制度都落后，从统治者、士大夫到老百姓，头脑中都还没有产生出商鞅带到秦国来的革新思想。秦孝公的英明，在于他相信商鞅带来的变法举措就是曾经使魏和楚强大的法宝，于是下决心用这个外国人来推行变法。

商鞅由此轰轰烈烈地“废井田，开阡陌，承认土地私有”，与此相呼应的举措包括：以“军功爵制”取代“世卿世禄制”，按杀敌人数来赏爵和土地。这办法在商鞅去世后仍被继承下来，极大地调动了作战的积极性。秦国被六国称为虎狼之国。秦兵作战，得胜时将敌人的头颅割下来系挂在腰间，继续冲锋。那头颅实在是他们不能丢弃的，用今天的话说，那是他们的计件工资，他们要用那头颅去分领土地。不久秦国人聪明地发现，头颅太沉，系在腰间不利于作战，割下一只左耳用于计件就够了。

从前苏东坡的弟弟苏辙作《六国论》，说六国的诸侯们凭着五倍的土地，十倍的民众，发愤向西攻秦，最后竟不能免于灭亡，为什么呢？他认为六国不能团结一致，却贪图边界上的寸尺之利，背盟弃约，以致被秦国钻了空子，岂不令人悲伤吗？

《六国论》自宋以来是相当著名的，历代都有大学士、大学者称赞。在我看来，那并不是六国之间能不能团结的问题，当六国没有实现像秦国那么彻底的土地私有制，人民就难以同统治者团结一致。人类在生产能力弱的时代，都是集体劳作的。没有私田，天地间就没有私人。建立起承认私田的制度，劳动者就在自己的生产资料上成为土地的主人，就有了人生的自主性。这个过程并不容易，即使在秦国，商鞅变法十数年后还被车裂，可见那时世袭的贵族势力仍不小。谁最肯捍卫土地私有制？肯定是地

主。吕不韦在秦王尚未亲政时就推行“纳粟拜爵”，通过让地主纳粮买爵的方式来组建维护土地私有制度的上层建筑队伍。

吕不韦最推崇春秋时期的管仲，也可见从管仲到吕不韦，坚持推行土地私有制有一道悠久的传承。就秦国本身而言，从商鞅变法解放生产力，到吕不韦组建与新的经济基础相适应的上层建筑，可以说秦统一中国的“垦荒”和“种植”都已完成，秦始皇的英明是他坚定地继承了前辈的革新，抓住时机去创造性地“收割”，由此发展到一个更加充分的新时期。

这时，秦国最锐利的并不是它的军队，而是它的政治制度。在秦的制度下，六国的土地已不是它的战争对象，而是它可以利用的巨大资源。六国的无土地民众也会加入到秦军中去作战，以便立功分土地。如此，六国的无地人民也会源源不绝地成为秦军的兵源，而不是敌人。如此还有谁能挡得住呢?

随着战争的胜利推进，秦将六国的土地均化为秦制度下的私田。秦灭六国非以武力胜，实在是以政治经济制度胜。春秋战国近550年，生生灭灭多少事，似乎就做一件事，把井田形式的土地国有制和已经出现的多为贵族所有的土地私有制都彻底转变为土地私有制，中国大一统的时代就到来了。

楚国的失败是从变法夭折开始的，秦的崛起则告诉我们，一个落后的国家，可以通过革旧制解放生产力获得经济发展，并通过坚持不懈地深化政治改革后来居上。

2002年10月　北京

此文曾先后发表于《报告文学》《湖北日报》《学习时报》

【山苍子】读《楚秦论》，令山苍子体验到尤读韩愈《争臣论》，欧阳修《朋党论》，苏轼《范增论》《留侯论》《贾谊论》的快感。所不同，韩欧二公各论一事，东坡诸篇各论一人，王宏甲论了两个朝代。王宏甲显然从往哲先贤汲取了智慧。

孔子论

在中国，没有受孔子影响的人，是没有的。

哪怕是激烈反对孔子的人。

关于孔子，已有数不清的文章。

称孔子为“圣人”，“万世师表”。

也曾有“打倒孔家店”的猛烈批判，最猛烈时人人都可以对孔子口诛笔伐。直到今天，有人致力于重振国学，孔子成为新的热点，乃至有全球华人的祭孔活动，但也有学者撰文说，要警惕复古主义回归。

其实，关于孔子，不只是学者们如何评价的问题。

孔子是早已渗透到中国人的精神血脉中的。

今天，孔子是否还关乎我们的起居住行，或者心灵？

我相信前人针锋相对的论争，都提供了许多有价值的思考，但我不能仅仅让自己的大脑成为各种论说交锋的战场。我需要用自己的思索和人生体验，去体认：孔子究竟是怎样的人？

每个人都有其来历，孔子从哪里来？

孔子的祖先曾是宋国贵族，其六世祖在一次宫廷斗争中被杀，后代避难迁居鲁国。孔子的父亲叔梁纥，母亲颜徵在。父母结合时，父亲 66 岁，母亲不足 20 岁。据传他们曾为生子祈祷于尼丘山，所以孔子名丘，字仲尼。他生于公元前 551 年的鲁国陬邑昌平乡，3 岁丧父。母亲带着他回娘家，迁居曲阜阙里，靠勤俭维持清贫生活。

很久以来，人们论孔子，很少谈到他的母亲。

可是，孔子在这样一个“单亲家庭”长大，如果没有一位贤母的悉心抚育，3岁的孤儿要成为日后的孔子，是不可思议的。我相信孔母必是少年孔丘第一位最好的老师。

少年孔丘在贫贱中长大，干过许多卑贱的活。他说自己15岁“志于学”。他的父亲是一位以勇武立过战功的勇士。孔子选择通过学习增长知识使人生有作为，这个“志”，也有母亲的教诲吧！我们纪念孔子，不能忽略他的慈母。母不慈，焉有孔子？

西方人纪念耶稣，那么崇敬圣母玛丽亚。

中国文化中应该有孔母颜徵在的圣像啊！

孔丘17岁，母亲去世了。20岁后，他在贵族家中当过管理仓库的小吏，还管过牛羊。孔子说的“三人行必有我师”，我看是他自己在贫贱生活中的学习经验。

所谓“学无常师”，孔子就是通过随时随地向许多人学习，才日益积累起学问。中国人说的“学问”，这“问”非常重要。不懂就问，这是知识的重要来源。如果没有人能回答你的问题呢？还问不问？

问！这就要问自己的头脑了，这“问”就包含了思考。孔子说过：“学而不思则罔，思而不学则殆。”意为只学习前人的知识而自己不思考，会陷在迷惘中。两千多年来，有过多少关于孔子的说法，至今还在争议，如果我们自己不思考，即使把各种说法都看了，是不是会陷入迷惘？如果只会冥思苦想而不善于向他人学习，那也会一无所成。

学习是思考的基础，只有学且思，才会有自己的见解，才由此产生独立、自主、个性这些品质。这些品质的出现，才会使人感觉到自己是一个人，不是一个可以被随便驱使或杀戮的动物。这样的人拥有了一定的文武才干，才称得上人才。

如此，注重随时随地向前人与时人学习，学且思，是孔子成长的经历，也是他成长为自己的来历。

孔子30岁已学有声誉，并有人来向他求学。

35岁，孔子离开鲁国奔齐国。在齐国当高昭子家臣，期望通过贵族高昭子进见齐景公。孔子此时最关心的是什么？

在齐国听到韶乐，他“三月不知肉味”。何至于呢？我以为这信息传达给我们的不只是韶乐如何动听，更在于可窥见孔子的知识储备。一个人只有内心储存着能够闻之感动的资质，才可能感动。否则是听而未闻，视如未见的。

韶乐是西周推崇的音乐。鲁国的始祖是周公的儿子伯禽，鲁国对周公时代创行的礼乐文献是保存得较好的，它是孔子此前学习的重要内容。可是孔子来到齐国，才听到令他陶醉的韶乐，可见西周的美妙音乐在鲁国也丧失得很严重了，而孔子在寻找它。

孔子来齐国的前一年，还千里迢迢去洛阳访问周朝制度和民风民俗，并与老子有过一次历史性的会见，这可以视为一种社会调查。因而，认识孔子，还有一个不能忽略的关注点：一个人仅凭向书本和他人学习并据此思考，是远远不够的，眼前的社会，是最大的“学问”。在关怀人间社会中逐渐形成学问，这是孔子与许多读书人的重大区别。

论乱世，莫过于孔子身处的春秋战乱。时值春秋后期，周天子已无力号令诸侯，诸侯也不把天子放在眼里，战车隆隆，烽火烛天，争霸的战争写满春秋。所谓生灵涂炭，礼崩乐坏，民间杀人不以为罪、越货不以为耻者大有人在。

15岁“志于学”，学了用来干什么呢？不论世道多么黑暗，孔子没有失望。他学且思后，那“志”发生了重要的展衍，即如何拯救这个世道？这是孔子此后贯穿一生的真正大志。

三个月韶乐萦绕于心，孔子从中听到虞舜谦让的美德，赞叹说：尽美，又尽善啊！孔子终于见到了齐景公。景公向孔子问政，孔子讲了“君君、臣臣、父父、子子”，意思是君臣父子都要各尽其责，这里讲的是礼。礼和乐，是孔子最重视的东西了。

礼，可以用来规范人的行为。

乐，可以用来陶冶人的精神。

这是治理乱世，使社会重归安宁最要紧的东西！

我想，还该留意，孔子重视礼乐，并非照搬，是他经历着春秋乱世的再思所得。历史上所有能被继承下来的事物，都是后人一次又一次再认识的结果，只有自己能够去思想去实践，才有真正意义上的继承。否则就没有“继承”这种东西。

齐景公曾想用孔子，但被齐大夫晏婴阻止了。孔子未能被齐国所用，也就无法实践。孔子离齐返鲁，这年 37 岁。日后他说自己“四十不惑”，大约是说，他的关于如何拯救世道的思考已成熟坚定，虽然未被当政者所用，也不会疑惑了。

孔子一生中真正做官从政，已经 51 岁，持续只有四年左右。起初被鲁定公任用为中都宰，约一年，他就被升迁为司空，由司空升为大司寇，直到以大司寇代理相事。

从接连升迁看，可见干得不错。孔子也期望能用好这个辅佐鲁定公的机会，使鲁国强大。但在他代理相事期间，他的政见不能被贵族大臣认同，也不能被鲁国君认同。55 岁那年，他感到自己的政治主张已经无法被鲁国接受，就决定弃官离鲁。

孔子弃官这事，被很多人忽略。他弃去的职位有多高？在鲁国，除了鲁定公和握有重权的贵族季桓子之外，孔子“行摄相事”已位居第三。他如果肯苟且，无疑也是可以既富且贵的。但他说：“不义而富且贵，于我如浮云。”他不是要做官，而是要实现他的政治主张，于是去别国寻求用处，此举可见孔子心中不是只有“一国”，而是有“天下”，他是以拯救天下为己任的。

孔子带着他的一班弟子上路了。此时的情状，也并非如不少文章说的茫然无所适从地奔走。他对自己的政治主张是满怀信心的。后世曾有“半部《论语》治天下”之说。这是否夸张？但认为孔子学说具有“齐家

治国平天下”的特征，这大抵是公认的。55 岁，孔子的政治主张已有一个体系。这次上路就是历史上说的孔子“周游列国”。这“游”不是游览而是游说。

司马迁说：“孔子明王道，干七十余君，莫能用。”有文献可查的，孔子只面见过卫、陈、曹、宋、郑、蔡六国国君。有的国走到了，没见到国君。司马迁或许是说，孔子游说过七十余个有身份的人。不管怎么说，孔子“周游列国”非常努力，但始终没有找到一个可以采用他主张的国君。他的游说，在各国国君看来，这不就是周公的主张吗？可是周公倡导的礼乐曾经在各诸侯国推行，最后不是“礼崩乐坏”变成今天这个天下大乱的社会了吗？于是觉得孔子没什么有用的学问。

孔子便这样“周游”了 14 年，到公元前 484 年，鲁大夫季康子派人来聘孔子，孔子结束了“周游”，怀着希望返回鲁国。

季康子领着孔子去见鲁哀公，鲁哀公也向孔子问政，孔子讲了他所见的“列国”情形，仍坚定地讲了“为政以德”的主张，最终仍没有被采用。这年孔子已经 68 岁。白须飘飘的孔子，未来还有多少时间，人生还能做什么，能做出什么呢？

有研究者说，孔子从事教育是从 30 岁开始的，他周游列国也带着一班弟子。但我以为，孔子从 35 岁离鲁奔齐，到周游列国，主要的努力方向是学习、考察，形成他的政治主张。周游列国也不是带着一批研究生从事教育，而是寻求政治主张被采用。如果有一国采用，被用的就不只是孔子一人，孔子这里的一批弟子都是贯彻孔子主张的最好人才。这是孔子和弟子们 14 年风雨同道的主要努力和动力。

然而 14 年游说各国，没有一国采用。正是这段经历，孔子被后人说成“到处求仕不得，惶惶然如丧家之犬”，至今在不少文章中仍有此讽。

公元前 484 年的天空下，孔子失望了吗？

他对自己的学问没有失望，只是颠沛的游说生涯给了他深刻教育。55 岁后不辞艰辛艰险，跋涉了那么多路。以 14 年之坚毅顽强，去试图说服

哪怕一个君王。他可能大志未酬，死在路上。他试图教导君王的持续努力，前无古人，后无来者。

他终于认识到——要教导当任的君主和贵族大臣，几乎是不可能的；要改变整个统治集团的观念和思维，更是不可能的。

是这世无其匹的努力，使他终于觉悟到：欲治天下先治国，治国先治家，治家先治人，治人先治心。一步步寻本追根，才看到治天下首先要治人心。治理人心，需要教育。这就把思考从外部世界聚焦到了人本身。

现在，他已经68岁。如果不把自己一生追寻所得的学问归纳总结，传授到年轻人头脑中去，他的学说会随着他的去世而消失。最有生命力的学问，恐怕莫过于写进年轻人心中。不管这是不是孔子想过的，这却是他所做的。

68岁，是孔子人生的分水岭，是他一生中的重大转折。

此前，孔子的主要实践是求学、形成政治主张，并试图在当代得到实施，以达到治乱兴废，天下平安。从68岁开始，孔子才真正专心致志地从事教育，看到教育的伟大力量，并由此使一生的学问都发挥出巨大作用。

假如68岁这年，他的政治主张又一次不为鲁国君所用之后，他沉浸在看透了黑暗的“深刻认识”中，对弟子们说一声，我们已经够努力了，算了，这个世道没救了，你们各自回家，好自为之吧！孔子也就结束了。不管此前孔子有过怎样的努力，积累过怎样的学问，都会灰飞烟灭。这个世界将没有孔子。

孔子从68岁到去世，只有5年。是他人生这最后5年，决定了孔子。是这5年专注于教育，烛照千秋万代。

他一生的学问积累，也在这个时期发生了质的飞跃。

孔子学说的核心是“仁”。当代研究者大都认为，孔子的仁学是以仁为核心的道德规范体系，或者说仁有多重涵义。我多年前就想，那孔子为

什么不以“德”作为他学说的核心呢?

在纷繁复杂的乱世中找出治乱兴废最核心的要素，这好比把一个庞大的复杂的问题简单化，简单到用一个字就能概括，这是中国上古非常智慧的思想方法。孔子已经把它提炼曰“仁”，我想，我们就应该循着孔子的思路，去追问“仁”内在的质。

何谓“仁”?“仁”含“二人”，当指初生之人和长大成人之人。初生之人，只是父母给了一个有本能的人之形体。孔子说的“性相近也，习相远也”，这是说人之初，性情是差不多的，只是由于后来习染的不同，才相去甚远。近朱者赤，近墨者黑。学好，保持着善良的人性，就成人。学坏，丧失人性，就可能禽兽不如。怎样才能成人而不变成兽呢?就需要教育。

孔子讲的“修己”还告诉我们，不光是教育，还需要自我教育。学生问仁，孔子说:“克己复礼为仁。”这克己复礼便是修己的方法。不能忽略的深刻意义在于:不论施行怎样的教育，最终是通过“修己”才得以实现的。所以“修己”又称“成己”，即成为自己，这是有自主意识，有独立个性的人。

我由此以为，“仁”最本质的含意该是:从初生到成人，是人生自我完善，自我完成的过程。“仁”就是成人的人，所具有的内在的“质”，即人的本质。

再听孔子说“仁”。他说“仁者为人”，这里已经把“仁”作为人区别于动物的本质。怎样才算“人”?大抵是“三军可以夺帅，匹夫不可夺志”者。所谓威武不能屈，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这是有自主意识的人，是有善恶是非判断，不受权钱收买，不受邪恶驱使的志士。所以孔子也称“志士”为“仁人”。所谓“匹夫”，就是有独立人格的人!

因此，“仁”凝聚着一个人从初生到成长为人所必需的过程，这是一个人应有的职责和权利。这是无人可以替代的，每个人都需要自己去完成的神圣历程。所以，“德”字不足以用来概括孔子哲学的内涵了。

孔子的影响及于后人，孟子持“性善说”，还提出“良知”的概念，这是把从外部世界得来的学问看作是知识，把从内心，即人的善良本性中发现出来的认识称“良知”。荀子持“性恶说”，认为“人性恶，其善者伪也”。这“伪”不是指“虚假”，而是“人为”的意思。这“人为”便是后天教育的结果。如此，不论“性善说”还是“性恶说”，都导向人生必须通过教育才能成为一个好人。

如此，中国古代的教学，从孔子开始就不只是传授知识，更在于启迪良知，有了“育人”的意识，所以称“教育”。

在这里，育人，唤醒人的自我意识，培养自主意识，捍卫人的权利和人格，是教育的第一大任务。学知识，是第二位的。因为知识是可以用来做好事，也可以用来作恶的。成人，比成才重要。两千多年来，中国父母期望子女长大成人，就凝聚着孔子的成人思想。今日无数父母把培养孩子成才看得最重要，就已经丢失了孔子育人思想的精髓。

在古希腊戴尔菲神庙入口处，很早就刻着那句著名的箴言：“认识你自己。”几千年来，认识人自己一直是西方认识活动中最神圣的事情，也使西方哲学注重人的认识。孔子哲学则注重人生的建设。孔子仁学，包含着治乱兴废的政治学，包含着社会公共道德和个人道德，更是迄今值得我们认真读解的人类伟大的人生哲学。

《圣经》里，上帝面对变坏了的人类，只选诺亚一家造方舟以便逃生，然后发洪水把别的人们都淹死了。在这里，仁慈的上帝竟然放弃了对变坏了的人类的教育。儒教不是宗教，孔子却极慈悲地说：“不教而杀谓之虐。”这是为那些没受到教育犯了法的人被杀而痛心疾首。这也是在批评时政：你们不教导他们，却在他们犯法时就杀他们，这是虐待啊！

孔子的时代还只有官学，官家与贵族子弟才有机会读书。可是“成人”却是每个人的人生权利和职责。孔子说的“有教无类”，当指平民也需要受教育之惠。孔子才成规模地创办私学。正是这些思考和这一抉择，使孔子成为创办民间学校的第一人，成为中国最伟大的教师。

公元前479年，孔子逝世。不少弟子结庐守墓3年，其中子贡在墓旁住了6年。子贡最善思辩，是孔子晚年最器重的弟子。我想，他们是在距离老师最近的地方整理孔子的学问。《论语》就是弟子们对孔子言行思想的记载。

在今人文章中有一种说法常见，说孔子一生其实都想做官，不得志才办教育，一生都很失意，没想到死后被历代统治者抬到很高的位置。从孔子的经历看似乎不能说不是，但从精神看，与孔子相距究竟有多远，我不知有没有人量过。

我读《论语》，以为最能体现孔子追求与精神的大约莫过于《论语》开篇那三句话。千古诸多人解释过，叙述略有不同，但大抵意思如下：所学的知识能不断温习它，不是很愉悦吗！有朋友从远方来，不也是很快乐的吗！别人不知道不理解我，我也不生气，不也是君子的气度吗！

我读之，对这解释渐渐怀疑。心想，放在《论语》首篇的第一段话应该是很重要的，这三句话应该表达一个互相有联系的完整的意思，怎么能互相关系不大，或者说几乎是没有联系呢？

在仔细追寻了孔子的一生后，我突然想，虽然那时的书还没有专设序言，但我感到《论语》首篇这段话，大约相当于全书的序言。孔子的弟子们大约是想到，该把老师一生的追求和精神境界，写在全书最前面。

孔子14年游说列国，不就是希望自己的学说能被使用吗？这是与他同行的子弟们最深刻的记忆。那么《论语》开篇第一句“学而时习之”，那“学”是指孔子的学问；那“时”当指“时人、时代”；那“习”，当指被学习实践。三句话一气呵成的意思是：

> 孔子的学问，若能被时人学习实践，不知多高兴啊！若不能，有人从远方来求学，不也很高兴吗！如果竟无人知无人理解，那也不必生气，因为我们已经不失为君子了。

三句话序《论语》，把老师的遗志和境界，把弟子们作这本书的目

的，表达完整，没有遗憾了。

我还想，那第三句“人不知而不愠，不亦君子乎”，是不是差一点呢？不。此句有不为人知也无憾的意思。人生若能无憾，是极高境界。人在离世之前，究竟有几人能达到无憾？帝王能达到吗？富翁能达到吗？但寻常百姓不做亏心事，无负于人，则可能达到。这便给世上每个普通人生以勉励和欣慰。

还有个说法，说孔子“无疑有复古倾向”，并说当今尊孔，“要警惕复古主义回归”。且不论这评价对不对，我感觉值得一说的是，用以衡量事物的尺子值得商榷。

近代以来，西方文明渗入中国，人们大抵把古的视为落后。可是，我们今天说的人定胜天、征服自然，会比商周时期古人说的天人合一、顺应自然更正确吗？

中国殷商已创造了青铜时代的灿烂文明，西周更发展到青铜器的黄金时代。英国历史学家汤因比在《历史研究 · 绪论》中曾说，从孔子的“现世智慧”和老子的“出世思想”，均可见“他们两位都认识到，在他们社会的历史上，兴旺的时代已经过去了。孔子对于这个社会的过去每怀敬意，而老子则转身离开了它。”

在汤因比看来，在孔子和老子之前的商周时期，中国有过一个兴旺的时代，那个时代有相当灿烂的文明。中国一些历史学家对那个时代的描述与汤因比的看法相去甚远，说孔子是试图恢复那个腐朽的时代。

确实，孔子对那个时代不仅“每怀敬意”，而且试图复兴那已经衰弱的文明！

欧洲的文艺复兴，曾那么鲜明地致力于把古希腊的东西找回来。孔子在比欧洲文艺复兴早1200多年的岁月中在干什么呢？君不见他在专心致志地整理出《诗》《书》《礼》《乐》《易》《春秋》六种教本吗？《书》是中国最古老的史料汇集，含西周以前流传下来的历史文件和部分追述远古事迹的著作汇编。《易》是世界上最早叩问哲学之门的著作。《诗》是

中国最早的诗歌总集，含西周，甚至西周以前那些不知姓名的先民传唱的诗歌。凡六艺，都是上古以来的历史文献和文化艺术。

孔子在专心致志地试图把被列国争霸争雄的战争打碎了的东西找回来。他说的“温故而知新”，同后人批判他“妄想复古”的说法相去何其远呢！

没有哪一种伟大的理想不是很早以前就有渺小的心灵憧憬过。没有哪一种烛照万家的生活智慧不是很早以前就有草履布衫的先民温习过。我每每感动于祖先创造的文化中有那么多的平民色彩，那么大的生活意义，如果对此看不见，甚至砸烂它或贬低它，我们就太容易骄傲了。

周礼原本有“非天子，不议礼，不制度，不考文”的规定，孔子却以私人身份带着弟子们编修六经，在事实上打破了昔日的“礼制”，开了个人编书之风。《论语》则加强了立说。这些都为后来诸子百家著书立说开了先河。

孔子编六经作为教材，无疑是孔子创办教育的成就。但这么看是不够的……我一直在想，犹太王国覆灭前并非没有腐败和没落，假如亡国后的犹太人痛斥那些误国的腐败事迹，并写出来传播，犹太民族恐怕早已不复存在。犹太王国灭亡，几万犹太人在沦为“巴比伦之囚”的岁月中，陆续把本民族优秀的神话、传说和人物事迹回顾出来，汇集为《圣经·旧约》。就这部回顾优秀事迹的文章汇编，使犹太民族成为国家灭亡了而民族不灭的伟大民族。几千年没有祖国，《圣经》就是他们的祖国。这部崇善之书还成为世界上跨民族的福音书……中国上古以来的朝代更替中当然不是没有腐败事迹，孔子选编的六经汇集了上古以来的优秀事迹和文化艺术，这是在做一件怎样的事呢？

孔子71岁才以鲁国史来编《春秋》，这是中国第一部史书。春秋五霸、战国七雄中都没有鲁国，鲁国是个小国。当时诸多诸侯国也有史官，有记载历史的简册，为什么以鲁国史为素材的《春秋》会成为中国第一部历史著作？因为诸多国家的历史简册都随着国家的覆灭而毁灭。《书》是更古老的史料文献汇集，如果不是孔子将它们收集选编为教材，会不会

早就失传了呢？

鲁国史年代长达240多年，有学者认为那竹简原本恐怕不止“五车”，可见孔子编纂《春秋》工作量不小。名之为“春秋”，隐喻变化，还有读史可以“知兴替”的说法，也提示这是一门蕴含着哲思也富有诗意的学问。司马迁就是接受了此种熏陶并加以发展，所以《史记》有“无韵之离骚”之誉。这是中国人在历史学中凝聚着哲学观、美学观、正义观等崇高品格的著作，而不仅仅是对历史的纪录。这些精神品格都可以追溯到《春秋》。

今天也有学者猛烈批判孔子“删削”历史的“罪恶”。可以肯定上古历史岁月中的罪恶一定是存在的，孔子亲眼所见的乱世杀人越货，以及游说列国所见的昏庸腐朽，难道少吗？他为了治乱兴废，曾经对各国的统治者失望，而企图造就新人。经他之手编集的经典教材，使上古以来的优秀事迹，传播于千秋万代，这是怎样塑造了一个民族的精神和品格！

孔子不仅是伟大的教育家，还是中国历史上第一个伟大的文献整理家，他做到了当时那么多国家的政府力量都没有做到的事。

我以为，从文明的兴灭继绝、承继再造看，中国春秋战国时期有一次伟大的文化复兴运动。孔子编六经是其发端。孔子是这场文化复兴运动伟大的旗手。到战国时期，百家争鸣，中国历史上一个多么灿烂的思想解放、文化复兴时代，终于蔚为壮观了。

中华民族，至今是依凭着祖先传承万代的文化而伟大。

伟大的人，没有不被误解的。孔子遭到的最大误解，莫过于被认为是导致专制的根源，民主的大敌。

我曾惊见，在世人说的“黑暗的中世纪”，欧洲国王的权力被上帝压制了1000年。在那1000年，“上帝面前人人平等”的意识被传播到西方非常广泛的世俗生活，以致深刻地影响政治。拿破仑也需要罗马教皇为之加冕。法国《人权宣言》，美国《独立宣言》都建立在“人人生而平等”的基础上。西方的民主意识得益于“上帝面前人人平等”的观念，实在

不可低估。

孔子的学说不是宗教。但“仁学”所高扬的独立人格，是中国文化中关于人的自主意识、权利与义务最宝贵的思想。这些前已述及，这里值得再次提起。

孔子是推崇礼让的，但他说“当仁不让”。就是说，任何人，不受权钱收买、不受邪恶驱使的人格，是高于一切的！可以“杀身成仁”，不能出卖人格。人格的尊严是没有阿谀，没有苟且，大义凛然，值得用生命去捍卫的。

孟子是孔子学说最重要的弘扬者，他说得更明白：“民为贵，社稷次之，君为轻。”在这里，人民高于一切，国家次之，君王第三。今日常常听到说，国家利益高于一切。数不清的人唯领导是听。比孟子如何？孟子指出仁义高于富贵，道德高于王权。还特别说，征伐诛杀殷暴君纣，不算弑君，是正义的。这些都是明确反对专制暴政的言论。

谁害怕？秦始皇怕。正是他最恨孔孟思想的威胁，因而焚书坑儒。

今日论孔子，我想，更重要的意义是：如果说孔子的思想在封建时代被帝王歪曲，未能被真正认识和传播，今天则需要加以弘扬传播。譬如仁学中蕴含的伟大的人生哲学，自主意识，高尚人格，人的权利观和义务观，光明正大，都是有益民主的。

孔子不仅属于中国，也属于世界。

1988 年 1 月，全世界的诺贝尔奖获得者在法国巴黎开了一个会议，会议结束时发表了一个惊人的宣言：“如果人类要在 21 世纪生存下去，必须回头去吸收 2500 年前中国孔子的智慧。”

世界为什么会这么看？这同样值得我们去认识。我想有一点特别值得重视，当年孔子游说列国，并不是教诲哪个国君如何强大起来灭掉别国，而是以道德礼乐仁爱治国，才有国与国之间的睦邻相安，天下和平。

西方人也有批判精神，但反思西方文明没有猛烈抨击苏格拉底、柏拉图的，中国人不惜猛烈抨击自己最伟大的教育家、思想家孔子。迄今也有

许多大言抨击乃至讥讽这个伟大的灵魂。我很困惑。

在我看来，西方人能久远地从苏格拉底分享到荣誉。当今世界，海内外的每个华人，也可以从孔子分享到骄傲和光荣。

我以为我们作为一个平常人，仅从向孔子学习而言，可以汲取这六个字：好学勤思力行。孔子是靠着这六个字成才的。但是，不能忽略，靠这六个字只能成才。孔子最可贵的并不是成才，他是个一生都以拯救苍生为职志的人。

人生最大的成就并不是成才，也不是做成哪件事，而是做成一个人。有的人才华横溢，做成了很大的事，却丧失人格，为人不齿。人生无憾是最大的圆满。要做成一个真正的人，才可能无憾。这其实是最难的，但也是每个人都可能做到的。这是孔子给予千秋万代每个人的照耀。

2008 年 9 月 18 日　北京

接受平凡

我们这个时代，是如此地重视经济实力，科技实力。

可是，靠经济实力能否解决人的精神问题？

不管你如何赞美科技，科技只是一个器，一种工具。

所有的工具，都是能用来造福，也能用来制造灾难的。

世上该有比科技比经济更宝贵的东西，来驾驭科技和经济。

人类曾经赤身露体，两手空空。在无中创造有，不是人类的最大难题。如何对待逐渐多起来的果实，是人类悠久的大难题。

远古没有谁能独自战胜野兽，凭借那个时代，能更清楚地看到，比一切工具都更宝贵的，是先人创造的相互关照的生活智慧。当野兽被治服，世上的强者只有人了，“优胜劣汰”，“以强汰弱”，人就把同类变成野兽？

随着达尔文的生物进化理论被引入人的社会，竞争在工业时代被空前强化。迄今许多人还认为，在信息时代更要学会竞争。“不竞争怎么行啊！”这话随处可闻。

竞争，在不被别人吞掉，而不是不被野兽吞掉的现代世界里，人的才能被推举到至关重要的位置。大脑被医学发现出来是个潜力巨大的宝库，才能是从大脑里生出来的。心脏不过是个发动血液循环的器官，不能用于使资本增值。道德和感情都不是才能，是良心。但是，心已经被忽略了。

在资本、权力都有人羡慕也有人痛恨的时代，人的才能几乎总是受到赞赏。但仔细看看，人的才能，也是可以用来干好事或干坏事的，这是工具的特征。

才能与资本与竞争结合，已变得像一个怪兽的牙齿，你要不长出这牙

齿，就会被那怪兽吞掉。一般意义的能力不如对手，还有坑蒙拐骗。世界异常复杂了。生活之弦就这样绷紧，你没法不活得累。当人类首先从欧美国家喊出家园失落之时，并不是家中没有冰箱没有小汽车，而是心没地方住了。

你会不会觉得，世界已经这样，我不努力增长才干，怎么办？可是，就看看我们的孩子，虽然儿时的玩具比从前豪华十倍百倍，但一走进学校，一个遥远的将来就像一座大山压在你七岁的心上。

读书，了解千奇百幻的世界，本该多么幸福啊！

可是，拼搏、竞争开始了！

“重点”，什么是“重点”？很多时候，是在知识的边边角角拼搏，看谁能把那些知识的边角末梢也收拾进大脑。该说我们已迷失在知识的森林，还是说正成为知识的奴隶？有了工作就轻松了吗？看看辛苦已久的父母，他们轻松吗？到底是什么把生活从童年开始，就变成一场漫长的苦役！

这也许是人类最尴尬最荒谬的境遇：我们呼唤并致力于科技进步、经济发展，我们的科技飞速进步了，经济发展了，生活本该更从容，可是生活之弦竟如此绷紧。人人说拼搏，社会在赞扬先进。“落后就要挨打！”大家都说这是真理。

看看昨天生产的那块布，不是不能穿，也不是不漂亮。但是，确实有更好的布把我们挤出柜台了。为了不被别人灭掉，就得绞尽脑汁争强取胜，奋力竞争。这是个无休无止没有宁日的全球性的资源消耗战、人生消耗战。许多好时光都折腾进去了，各种压力无孔不入地摧残着人的健康。男人女人，相思也脆弱。站在城市高耸的楼房上，活，还是死，屡屡被推敲到只有一步距离。人类到底在被什么驱赶，生活本身的乐趣在哪儿？生命的尊严、美好，在哪儿？

究竟是谁拿走了我们的心情，操纵着我们的脚步，谁支配着我们的笑容、困惑、烦恼和忧伤？这不是要不要道德和良心的问题，也不只是家园失落，心没有地方住的问题，是有些什么已经住到我们的精神内部、身躯

四肢里面来了，我们被侵略了！

资本、才华和竞争滚动出来的现代文明，埋伏着许多对我们的生命所说的谎言。不仅是我们生存的自然环境遭遇危机，我们的身心环境也遇到严峻挑战。这是放在我们个人面前无可躲避的问题，换句话说，能躲到哪里去？

我曾在《智慧风暴》一书中写下：

> 我需要坚强吗？能放松在自己的柔弱中，生活该多么美妙。
>
> 我需要杰出吗？能放松在自己的平凡中，生活该多么美妙。

我以为美好的状态该是这样的。我为什么要坚强，为什么要杰出？可是，在“以强汰弱”的竞争中，你若不坚强，明天早晨连房门都走不出去。

爱因斯坦 1917 年 12 月在一封信中写道：“这个爱好文化的时代怎么可能腐败堕落到如此地步呢？我现在越来越把厚道和博爱置于一切之上……我们所有那些被人大肆吹捧的技术进步——我们唯一的文明，好像是一个病态心理的罪犯手中的一把利斧。”

这句近百年前的话，你觉得过时吗？

如果上溯 2500 年，老子说自己行世立身有三宝：一是慈，二是俭，三是不敢为天下先。接着说：今人抛弃慈而奢勇武，丢掉俭而侈豪华，不愿为人后而总想争先，真是自取灭亡啊！

这话落后吗？如果老子所言是大智慧，又如何来理解我们赞扬的先进？“先进”一词无疑是舶来语。为了不被“以强汰弱”的竞争所淘汰，你得去争先恐后。

在中国语言中，先进、优秀、和谐是有各自含义的。“先进”与“和谐”恐难相通，但“优秀”与“和谐”是可以相通的。如果我们无法改变通行的“先进”一说，是不是可以在自己的意识中更多地想想“优秀”而非“先进”呢？

不是不要成就，我们仍然需要崇敬成就。只是在创造成就的时日，也

需要警惕成就、名利、地位，乃至权力对自己和他人可能造成的伤害。

人有成就，要保持一颗平常心很不容易。走到高处，要回归草色青青的美景，要找回普通人唇齿相依、呼吸相闻的纯真情怀，很不容易。成就、名利、权力之类跋扈起来，则会成为对他人的压迫力量，甚至可以摧毁人生，毁灭家园。

虽然我们一再感到个人渺小，但也有自己的人生。或许，我们需要把理想、爱情、美好、幸福、竞争、平凡、先进、落后……这些东西再一次放到地上，重新辨认。

即使面对尴尬，即使忧伤像下雨那样落满你的池塘，我们还是可以来问一问心灵的声音。

我以为我们这个时代的读书人，特别需要放下“没有成就的感觉”，虽然这很难。这“没有成就感”和“成就感”，其实都是很容易伤害人的东西。你不放下它，他人的成功就会加强你的卑微。事实上，你是独一无二的，你的生活有自己独特的无限丰富的可能性。

世上的路，因有太多不肯平凡者，才变得坎坷不平。

要学会接受平凡。平凡中蕴含着伟大的祥和。

接受平凡，对于有成就者来说，其实更加重要。

不肯接受平凡，你就无法真正感受生活本来的乐趣。

没有比安享平凡更大的本领。

接受平凡，平凡就是天堂。

2008 年 7 月

【编者】1997 年王宏甲写了《现在出发》一书，后记的题目就是《接受平凡》。我认为他所说的“接受平凡”是写了一种重要的人生观，而本书中的《融者为龙》则是写一种世界观。

俗是家园

少年时听人说某人“俗气”，知道那不是赞扬。后来知道与“俗”相联的词，除习俗、风俗，还有庸俗、低俗、媚俗、恶俗等，不妙的意思居多。当然还有“通俗”一说。我读中文系时，师生也多不把“通俗文学”视为高级的，觉得“现代派”先进。我读西方现代派著作感到很费劲，同学中谈起来则兴致盎然，我感到自己遇到严峻问题，我不敢不懂装懂，也没敢宣称自己不懂，我感到了自己的俗气……如今回想起来，到我终于弄懂“俗”其实是个了不起的好东西，时光过去了一二十年。

中国人讲：“民以食为天。”古人造这个“俗”字，就以“人”和“谷”构成，能够共俗，共同有饭吃，就是天大的事。

有句古话说“设神礼以景俗”，这里出现的“俗”，就是作为美景来景仰和膜拜的。那“景俗”中的“俗”，蕴含着浩渺的人间烟火和深邃智慧。你想，远古人类散居于山林野谷，百里不同风，千里不共俗，如果不能使彼此同风共俗，如何能使部落发展壮大，如何能有共同的家园？

我不禁想，何谓通俗？通俗就是沟通彼此互不相同的习俗，建立起共同的耕耘与生活，那是很了不起的啊！

西汉博士谏大夫王吉曾上疏写道：“春秋所以大一统者，六合同风，九州共贯也。”还有位名叫贾山的官员在《至言》中铿锵写道：“风行俗成，万世之基定。”汉代重视风俗，设有风俗使，可见统治者重视乡风民俗，乃至纳入国家制度建设。这对于中华多民族国家的形成和巩固，作用巨大。到隋唐，学者与大臣仍然认为：国家元气在风俗，风俗之本系纪纲。而同风共俗，需要施于朝廷，通于天下，贯于人心。

中国历代莫不以同风俗为治国要务，所谓“为政之要，辨风正俗”。

这里的“正俗”，已上升到要用光明正大的核心价值观去同风共俗。

最早与“俗”字联袂的字是“风”，即风俗。

中国人说的“风俗”从哪里来？自古流传下来，伏羲和女娲都姓风，女娲伏羲的形象也都被描绘为蛇身人首。繁体字“風”的形象，描绘天穹下一条虫。“虫”的形象是一条绻曲的蛇。風字描绘的便是他们的图腾。

自古还相传女娲创制婚姻。婚姻和嫁娶在远古是有区别的，婚姻早于嫁娶。人类早有原始群婚，意识到产出的畸形胎儿，问题出在本族内的血缘婚，才走向族外婚，这是女娲时代发生的改革开放。走出这一步，一个氏族的女子们，可以是另一个氏族男子们的共同妻子。那是个前所未有的激动人心的时代。我们今天仍可以从古人造的象形文字中去发现最早的婚姻信息。

我们所能识别的最早的婚姻二字，都从“女”。虽布局有所不同，如“女”曾写在右边，但组成这二字的“氏”、“日”、“因”等元素均有了。你看，婚字里的“氏”，分明打着氏族的烙印，“日”是落在下方的。太阳下山的时候，一个氏族的男子去另一个氏族找自己喜爱的女子亲密接触，这就是结婚。

“姻”字里的“因”，在象形文字中是椭圆形的，里面那个“大”，看上去就像一个有头颅四肢的小人。姻字描绘的是——男女亲密接触后——女性肚子里怀有胎儿的形象。

突破族内婚封闭，向族外婚开放，就避免了近亲繁殖的危机，加上男女都更愿意选择体格健壮、形貌美的对象示爱，“性选择”对促进人与民族的优化，作用巨大。后代体力、智力与形貌都更好，宛如新人诞生。神话说“女娲造人”，并非毫无影踪。再看“娲”，这个字是女娲专用的，左边从女，右边的象形是女子腹中孕育人的含意。在中国先民心中，女娲者，圣母也。

那时生的孩子，是在女方氏族抚养的。知其母不知其父，孩子随母姓，“姓”字便从“女”，写作“女生”。也是为了禁止近亲繁殖，才有了

从母姓制度，中国人有了“姓”。

风，被称为中华第一姓。两个和两个以上的氏族联姻结盟，就是部落的诞生。婚姻制度再走一步，就从族外群婚制向对偶婚转变。先民传说伏羲氏“始制嫁娶”，这是走到向对偶婚转变的阶段，这使孩子有了父亲，中国人有了家庭。变革婚姻和创制嫁娶，就是远古风姓氏族发展到部落通婚联姻之俗，曰风俗。

风俗二字，有如纪念中国人进步的一座伟大的纪念碑。

日后再创新，都称创新风俗。

历史走到西周，周公派采诗官员去民间采风，是采集各诸侯国的土风歌谣，后经孔子精选编入《诗经》，在《诗经》中称“国风”。为了同风共俗，建设和平家园，我们的先人做了多少令人感佩的文化工作。到汉代，汉高祖刘邦咏出《大风歌》，表达的实在也是一个大国苍生万有的沧桑理想。

风俗啊风俗，千秋万岁以来，有着如此鲜明的人民性，也流响着英明的统治者创新风俗，追随民间梦想的执政方略。

我还注意到，苏东坡在《贾谊论》中说：“有高世之才，必有遗俗之累。”我们常常赞美“超凡脱俗”。东坡先生却说，人有超越世人的才华，便不免有丢失了世俗的毛病。在他看来，才华出众的贾谊，就是因为遗失了“俗”，体会不到世俗人家的生活乐趣，才丢失了性命。

苏东坡必是从世俗中悟到好处，才充满活力地咏出：“谁道人生无再少，门前流水尚能西。”他遭过贬下过狱，一生也够坎坷的。他的诗文，熔合老庄禅的豁达高旷和平民苦乐辛酸中的生活智慧于一炉，超凡而不脱俗，高妙而又实际，那是真正深邃的开悟。

我不免想，多么了不起的风俗啊！今天作为民俗来研究，已变成一个小领域，而且被挤到“边沿”。为什么呢？

再说通俗文学，有何不好呢？日月因其普照，才有高明。文学若不能普照，焉有高明！

我还想，俗，就像我们每天都需要的粮食，极其平凡又极其重要。由

于我们的祖先非常敬重它，无论对于中华民族的形成还是对于我们个人，俗，都卓然有益。可我们今天为什么低看它？从什么时候开始看不起它呢？

大约在我们上了更高的学府拥有更多知识之后，在拥有更多的财富或者权力之后，开始看不起那些曾经失去机会而读书较少的人，那些因经济拮据而言表难以从容的人……称他们俗！

可我们自己又如何？我们的时代，人类能往返于月球，我们却很难迈出脚去亲近我们的左邻右舍。我们的收入增加了，快乐却减少了。我们也可能获得更多的成就，却可能感觉不到幸福。我们可以在一天中从东半球飞到西半球，却可能深深感到人们心与心的距离成为最大的距离。人们有了更宽敞更精美的住房，但也有了更多破碎的家庭……这一切是怎么演变的？

我不知该如何描述，但我感到了俗里有大学问。

有至为珍贵的平常心。

由俗到脱俗不容易。

由脱俗复归于俗，该是更高的境界。

俗，是我们不能遗失的。

俗是家园。

2008 年 5 月

融者为龙

海内外华人都称自己为“龙的传人”。

但也颇有人说它张牙舞爪，是个怪物。

还有人说它，“曾凝聚了我们祖先的多少噩梦，难道我们还要用它来凝聚我们今天的悲凉和怀旧之情吗？”还说，“龙的崇拜，似乎可以证明，我们民族的心灵，还深深地怀恋着黄河孕育的那种古老文化的氛围，还迟迟地停留在祖先的历史阴影之中。”

这声音非止一个人说，百年来对中国文化的反思，从刨挖民族劣根到揭露龙的狰狞，其猛烈和影响之深远，恐怕是世界上其他民族所未有的。

世上本无龙。中华龙，从哪里来？

它可以追溯到女娲伏羲都姓风，其部落以蛇为图腾。

中国繁体“風”字的象形描绘，就是天穹下一条长虫。

龙是以蛇图腾为本体，融会其他民族的图腾，如鹿图腾、牛图腾、虎图腾、龟图腾、鹰图腾、鱼图腾等，林中走的、旷野跑的、地上爬的、空中飞的、水里游的，都各有代表。

仅仅融合具体的人群还是不够的，中国龙的创造，还凝聚着尊重各民族的信仰。“风”姓被称为“中华第一姓”，所谓“同风共俗”，已包含着传承与共享。风俗、风格，讲的都是要团结，要融合。

“融”字的右边也有一条“虫”，其文字信息也在告诉我们，龙的传人从蛇图腾开始，自觉地团结四面八方，才形成了伟大的中华民族。我想，如果用一个字来形容中华文明的本质，那就是这个“融”字。

能周乎万物、融会天下，就是龙。

龙者，融也。融者为龙。

中国历史上不是没有战争。相传黄帝族与炎帝族交战，黄帝族胜，炎帝族败，结果并不是胜者灭了败者，而是炎黄两族融合，又融合了周边约一百来个氏族，一个氏族一个姓，就是“百姓大联盟”。“老百姓”一词，中国人一直讲到今天。

炎黄大融合给后代子孙做出了伟大的榜样，所以中国人称自己为炎黄子孙。此后，不论发生过多少战争，要融合，一直是中华民族颠扑不破的坚定信仰，也是中华文化中最能体现民族胸怀和性格的顽强实践。

惟其如此，才能创造安全的生活和人类的尊严。

和平，高于战争。融合，才能缔造和谐。

何谓和谐？和字从“禾”从“口”，谐字从“言”从“皆”，该是人人有饭吃，人人能发言的意思。前者讲物质，后者讲精神。按今天的说法，“和”还可以理解为讲民生，“谐”该是讲民主。

我以为：和谐二字里昭示的祖先图腾，智慧密码，是记录声音的字母文字所不具有的。这样的中国字所凝聚的祖先理想、万古教导，我们不能不敬仰和无比尊崇！融合与和谐，是中国文化千秋万岁不变的旋律。是凝聚中华民族最伟大的力量。

中华文明的融合意识、和谐意识，从哪里来？

世界各民族的文明，都有各自深远的哲学基础。

相传伏羲曾创制八卦。如果说伏羲创制八卦是传说，八卦却不是传说，是客观存在。

神奇的八卦，或许因算命先生总以它为旗幡，人们可能对八卦印象复杂。但八卦的基本元素及其含义还是明确的。八卦第一卦代表天，代表阳；第二卦代表地，代表阴。日月运行，昼夜更替。男女结合，衍生人类。天地万物都有阴阳对应，都由阴阳演变出无穷。第一卦叫乾，第二卦

叫坤，所以中国人用乾坤代表宇宙。阴阳观就是远古中国人的宇宙观、世界观。

把组成八卦最基础的两个爻“—”和“- -”相替迭加组合，会出现四个卦象，这便对应着四季变化，东西南北的观念也逐渐明朗。再加一爻，就变出八个卦象。我们说的四面八方都在这里被照应了。

从八卦演变出的深奥学问，孕育了《易》。

这是世界上最早的叩问哲学之门的伟大著作。

何为“易”？易字的象形描绘由“日月”构成。讲日月周而复始，有秩序，有规律可循；讲阴阳相生，催生万物，变化无穷。

如果说《易》是一部用来对万事万物问吉凶的书，那么它是说万事万物都有规律，遵循它可以吉，逆它而行就有凶，不同的行动会有不同的结果。在这其中，神和鬼并不是决定的因素，人如何去对待，才具有决定的意义。

易，就是变。世间万事万物都在流转变化，把天地间苍生万有生生灭灭无穷无尽的运动中最本质的一个因素抽象出来，用一个字去概括，名之曰“易”，这实在是极精粹的思想了。

如此鲜明地注重到“变”，就是辩证观的诞生。

乾坤二卦所代表的“天”和“地”，都服从于“变”。

天和神，都降到了从属地位。

统治世界的是“变”的规律，这是中国哲学了。

在这种世界观中，最佳的境界就是阴阳和谐。

中国哲学对世界对人生，对万事万物的认识，若用图表现出来如阴阳鱼八卦图，像是一种“圆形的世界观”。

太阳是圆的，月亮是圆的，孕育生命的卵也是圆的。

在中国哲学“圆形的世界观”中，哪里是起点，哪里是终点？哪里是先进，哪里是落后？在这圆形的世界中，你在我前面走，一直走，就会

走到我的后面。

中国人注重周乎万物，融会天下，弱者也是重要的，没有人应该被淘汰。

中国人的阴阳观念，始于何时？

在淮河上游，距今9000年前的贾湖农耕遗址，发掘出世界上最早的乐器——骨笛。在规模最大、随葬品最多的一个墓葬中，发现最精良的一双骨笛——雌雄笛。

墓主人大约是这个部落的首长，一双雌雄笛精品分别安放在主人股骨两侧双手可以触及的地方，可见把雌雄笛看作是最珍贵的器物。雌雄笛在贾湖人心目中，为什么具有如此崇高的地位？

贾湖骨笛，大都是一墓两支的雌雄笛。缺一就失却生命的一半。这里的人间理想和精神追求，不在音乐，在生息繁衍，在阴阳相谐。此后的西汉马王堆墓有长短两笛，延至明清还有广为流行的雌雄洞箫。及于宝剑，春秋有雌雄剑。

贾湖最高水平的一双雌雄笛的安放位置，表明在贾湖聚落最受重视的已经不是哪一种生产粮食的石器，而是诉诸于人的精神与灵魂的乐器。这是个不能忽略的情节，它反映的其实是贾湖社会的核心价值观，是中国文化精神上承远古，下传万代，极为宝贵的渊源。

我曾怀想，中国人为什么以人生六十为一甲子？

它描绘的也是一个圆形的生命状态吗？

中国人又为什么要创造出十二生肖？

属牛、属马、属猪、属狗……牛马猪狗都可以理解为是人类的朋友。虎，勇武有力。龙，是凝聚着民族信仰的艺术创造。可是，为什么要让我们的孩子属小老鼠呢？

这大约是祖先要我们的孩子记住，这个星球上的每一种动物，包括小老鼠，都应该看作是生灵，是人类的朋友。而给“鼠”冠之以“老”，那

是使用尊称，还把老鼠放在最大的位置，这大约是强调，每一种生灵不管多么微小，都重要。

我惊叹于祖先在遥远的年代，是如何完成了这样一个传承万代的造化，它使每个孩子一生下来就与某种动物有一种非“生物遗传”而是“文化赋予”的密切关系。

它的伟大含义包括：兄弟姐妹中不论属龙还是属老鼠，我们都是兄弟姐妹，要团结。纵然现世中一直不乏你争我斗、你死我活的相互残害，正因争斗和相残的存在，祖先的叮咛和大智慧才显出珍贵。是这生存智慧，使先人去认取人与自然，人与动物的亲密关系，从而道出“天人合一”。这伟大的智慧均与“和谐”相通相融。

我不禁想，古老的生活智慧，并不因为我们已难窥见它的奥妙就不存在，它也并不因为现代科技的发达而泯灭光辉。

因为崇尚融合，中国人讲“文武”，也有独特诉求。

就这个带有刀光剑影的“武”字，也寄托着祖先的和谐理想。

我们知道，汉字“刃”里的那一点代表锋利，“戈”字里的一瞥也代表锋利。你瞧，“武”字里就有一把戈。可是，我们造字的祖先把“武”字里的“戈”卸去一瞥，变成了一把无刃之戈。这还不够，又在“武”里郑重地安上一个“止”。这是什么意思？这是用文字信息叮嘱：如果不得不用武了，那也得适可而止啊！

这就是典型的中华文明观。

中国人讲“文治武卫”。文用来治理社会，武是用以保卫自己而不是攻击别人的。在中国几千年的古典话语体系中，罕见“征服”一说。在西方著作中则很容易看到，谁征服了谁，征服者是胜利者的代称。许多大型纪念物，是为纪念征服者的战功而建立的。

我曾琢磨，中国人为什么自古就说：“你用心想一想。”

少年时我感到奇怪，不是用大脑想的吗，心怎么会想呢？

今天我们知道，探寻古人类进化，脑量就被重视。医学更发现大脑创造财富的巨大潜力，心脏是个发动血液循环的器官，心脏与聪明无关。十年前我曾在《接受平凡》中写过以下描述，在资本和权力都有人羡慕也有人痛恨的时代，人的才能则几乎总是受到赞赏。大脑是产生能力的工具，深受重视。心脏不能用于使资本增值，心被忽略了。当人类喊出家园失落之时，并不是无处栖身，而是心没有地方住了。

我于是惊讶地发现，我们的祖先硬是创造出了“心想”的概念，把“大脑”和“心”的作用加以区分。大脑能产生聪明与才华，大脑也能产生阴谋诡计。当古人说“你用心想一想”时，不是要你的能力，而是要你的良心。

中国人自古流传下来的“良心观”，表明中国人把最崇敬的桂冠，并非戴在头脑上，而是戴在人心上。

从古代知识分子就有的“大同世界”理想，到中国农民的“均贫富”梦想，都与追求融合、追求和谐渊源相通。

虽然，中华文明自古就经历过一次次劫难，高大的城墙一次次坍塌，玉石俱毁，锦绣成灰。但一次次都有人兴灭继绝，汲汲再造，盖因中华文明的本质中有那么善良的平民性格，那么敦厚的生活智慧。

这样的理想、梦想和追求，给中国人带来了什么？

自古高山大河是造成割据的天然屏障。中国有地球上最高的高原，欧洲最大的河流也不及中国的黄河、长江。长江南北、黄河两岸、关外东北、云贵高原、四川天府，以及新疆天山南北、漠北草原和青藏等地区，在地理环境上都是容易造成割据自成一国的地域，要能够以共同的理想和价值观统一起来，是非常不容易的。但中国人做到了，并坚持下来。这反映出中国人打破地域封闭、地区隔绝、军事割据，超越语言障碍、寻求沟通的愿望与奋斗多么悠久和顽强。这么大的事实放在这儿，能以为中国人封闭吗？

这一切都牵系着龙的崇拜！

融者为龙，才凝聚成东方的巨龙！

世界各国都期望强盛。

中国人通过融合，再融合，形成了中华民族大家庭。

希腊人通过征服，再征服，使“希腊城邦”横跨了整个地中海地区。在西方历史著作中，希腊人被称为“伟大的殖民开拓者”。

罗马帝国通过征服、再征服，也曾经非常强大。但罗马帝国遭到异族锐利的武力打击，终于瓦解，直至崩溃。

在哥伦布把新大陆的消息带回欧洲后，西班牙人科尔特斯曾率600余人征服了500万人口的墨西哥帝国，另一位西班牙人皮萨罗率180人就征服了600万人口的印加帝国。这些历史事迹都加强了欧洲人以“先进”征服“落后”的意识。

在欧洲人的视野中，无论巴比伦、埃及、希腊、罗马，还是美洲的墨西哥帝国和印加帝国，被征服而灭亡后，灭亡就灭亡了，再也没有恢复。

世界各民族均有自己的世界观。

任何民族的哲学，都是在视野所及的范围，通过对自然与人、宗教信仰、社会历史等事物的观察和研究，才自成体系。

如果说中国哲学像“圆形的世界观”，希腊哲学则更像是一种“直线形的世界观”，这种世界观总是很容易把世事分作先进和落后，导向进取和淘汰。达尔文的生物进化论、优胜劣汰论，其实有悠久的西方哲学基础。

汤因比在《历史研究·绪论》中则谈到，西方关于文明的错误概念的三个来源之一，是以为“进步是沿着一根直线发展的”。

1894年，中国与日本在中国黄海上打了一仗，中国海军全军覆灭。此时的中国，似乎到了不堪一击的地步。在西方人看来，四大文明古国尚存的最后一个，到灭亡的时候了。

按优胜劣汰、以强汰弱法则，此时的中华民族被认为是劣等民族，已经弱到无力收拾。你将灭亡那是符合灭亡法则的，是你自己无法存在了。列强纷至沓来。

1900年八国联军攻陷北京，中国人以惨痛的牺牲走进20世纪。此时，中国将亡似乎更显而易见了。

但是，就在20世纪，中国又如此不灭地站起来了。

而且，以世界上任何国家都不能忽视的雄姿。

为什么？

基于不同的哲学观，西方讲进化，讲以强汰弱；中国人更注重演化，演化注重的不是强可以淘汰弱，而是强可以变弱，弱也可以变强。中国哲学还讲贫生于富，弱生于强，乱生于治，危生于安，并认为多难兴邦。尤其值得重视的是，这些古老的生存智慧，在中国并不只是存在于伟大的智者中，而是在世世代代未必识字的母亲的乳汁中就不断哺育给孩子。

我由此发现，文明，并不只是用文字书写的才叫文明。最伟大的力量总是蕴藏在数不清的平凡生命中，盖因中华悠久的文化精神是渗透万代国民的，所以总能在最危难的时期挽起无数手臂，同舟共济，众志成城，共救国难。西方列强侵入中国，遇到的最强大的抵抗力量，不是中国政府，也不是中国军队，而是遇到了伟大的中国文化。

源远流长的文化，是人们沿着它到达今天的道路。

20世纪较近的历史还告诉我们，人类并不是在远古蛮荒时代才有野蛮状态，也不是走进文明时代后就脱离了野蛮。人类在创造了城市乃至繁华的大都市之后，仍然会有惊人的野蛮！

我在一次讲课时说“法西斯像野兽一样”，有位学生站起来纠正：老师您讲错了。我问哪儿错了？学生说：您污蔑野兽，野兽没那么坏。

20世纪，法西斯战争的野蛮给世界人民造成的灾难，都有先进的科学技术支持。而人类创造的核武器是科技成就的极高体现，如果缺乏精神的文明去驾驭，足以毁灭整个地球。

迄今，一个社会的文明，一个人的文明，仍然是摆在当代人类面前的重大问题。因而，追思和确认文明的本质，汲汲于对人类安全有益的生活方式和精神的继承，乃至创新，这始终是探讨文明与历史研究的现实任务和现实意义。

今天，我们正处在一个需要重新认识文明的时代。

过去500多年来，西方的迅猛发展及其形成的文明体系对全球的渗透，已使世界不同文化源流的人们，在不同程度上采用西方文明观来评述文明。事实上，世界上存在不同的文明源流和不同的文明观。

20世纪末，美苏“冷战”结束后，世界上不同文明的冲突显得比从前更容易识别了。震惊世界的“9·11”事件，所反映的并不是“冷战”时期两种不同社会意识形态之间的冲突，而是不同文明的冲突。

1581年尼德兰北方七省成立的“联省共和国”，即荷兰共和国，是欧洲第一个资产阶级共和国。此后，不同社会意识形态的形成只有几百年历史。而不同的文明源流，从远古走来，根植于非常悠久的民族文化土壤，它是与各民族的生息繁衍、万代传承血脉相系的，具有极其顽强的生命力。一个民族的文化力，是驾驭科技力的伟大力量，是国家综合实力中极重要的“软实力”，在今天凸显出来了。重新认识本国自身悠久的文明乃至认识世界上不同的文明，就异乎寻常地重要了。

1997年，我在《现在出发》一书的后记中曾经写下：“如果说一百多年前，中西接触主要表现为对抗，今日中国已有能力在政治、经济、文化艺术等方面与西方相互渗透。渗透达到一定程度，中华善于吸纳异质文明的文化会更加博大而平凡。中华昔日备受误解的文化也会在世界各地春风化雨，成为人类重建家园共同的砖瓦，必要的生命之树。”

融者为龙，在今天过时了吗？

不，更具有鲜如朝阳的博大意义。

因为我们处在万种信息扑面而来的时代，经济全球化和互联网正使数

不清的事物在不断超越国界，人类数百万年演化的历史，与整个世界在同一天里发生的千万种事情，同时横亘在我们面前。我们如何在融会贯通中有效地丰富自己？

基于不同的世界观，自古以来——

西方注重发展。

中国注重运转。

西方注重发展的世界观，认为万事万物都有发生、发展乃至灭亡的过程。这种世界观在今天已为很多中国人所熟知。

中国注重运转的世界观，认为万事万物如日月循行，四季轮回，都有其规律，顺应其运转，维护其和谐，就有益于社会和平，人的状态也更接近自然，社会与人才有代代传承的生命力。

人生而会死，一切植物或建筑也都有其存在的时限，这是人人用眼睛看得见的。中国注重运转的世界观，聚精会神地关注的是生存状态，是催生的智慧，是生命哲学，而不是揭示一切事物都必然会死亡的学说。

我们不能遗忘、不能丢失了祖先告诉我们的运转观，这种运转观其实相当符合科学发现的宇宙星空的规律性运转。当今中国讲和谐发展，讲构建和谐世界，在我看来，就是对中西方世界观的融会贯通。

工业化时代是一个注重分科，讲究专业的时代。在我们走出工业化时代，向信息化时代迈进的时候，融的精神，融的学说，是我们打破专业封闭，学科壁垒最重要的学问。

融的智慧，在信息时代是尤为重要的大智慧。

但近代以来，中华文明的备受误解，包括国人对自身文明的深远反思和批判中也存在的惊人误解，至今影响甚大，不能忽视。

我以为，中华民族的伟大，并不因为地大和人口众多，而是因为中华文化与文明温柔敦厚的融合力而伟大。

在我们当今的社会中，仍然存在不公正、不平等，仍然存在相欺相残。这在有些地方甚至非常严重。这反映了人性的复杂性，也反映了社会

的复杂性，并非“民族劣根性”。

中华悠久文明之根本，是优秀的，伟大的。

反思中国历史，所谓“民族劣根性”的说法，是荒谬的。

对历史的尖锐抨击，往往由于知之甚少。

不懂历史，才容易在当今灰心丧气。

以不知不懂而自视高明、自封正确地抨击千秋，刨挖“劣根”，以至谬种流传，荒谬滑稽之甚，莫过于当代。

当代中国人认识、学习中华文明优秀的本质，学习存在于许多普通人中的优秀品格，是一个艰巨的工程。倘能以“融”的精诚去融会贯通中西方优秀文明，那就更了不起了。

我们认识乃至继承和发扬中华文化伟大的融合力，最重要的意义并不是为了比其他民族强大，而是为了更好地建设一个和谐的世界。唯其如此，才有自己和他人的安全。

看往昔，中国人从创造了自己的语言文字等文明体系以来，无论发生过怎样的朝代更替，中国人在中华大地，文明从未中断地发展至今，这在世界上是独一无二的。

看今天，看未来，今日中国是个占全球21%人口的国家，一直坚持走与世界各国和平共处的道路，随着中国走向重新强盛而崇尚和谐不变，对人类的贡献将非常巨大。

从古至今，中华民族获益于这个“融”，才生生不灭。

不管地球如何运转，这个“融”，对人类是安全的。

2008年9月16日

【编者】 王宏甲2008年秋赴韩国出席“第一届韩日中东亚细亚文学论坛”，9月30日就“东亚文明与文化共同体”主题在首尔言论会馆国际会场作了《我的中华文明观》演讲，主要内容即本文内容。

宽　恕

我生下来的时候，生命中就碰到一缕格外明媚的阳光，童年唱过的歌也那么晴朗。但是，在我 15 岁的夏季，天突然变了。父亲被斗、被打成重伤后，造反派只许我们家年龄最小的成员去照顾。我妹 11 岁，这任务落到了她身上。

一天中午，父亲吃了饭，我妹去楼下洗了碗上楼，就见父亲挂在梁上，碗立刻掉到地上……这不是电影情节，是真的。妹妹哭叫起来，造反派马上来了。有人说赶快把人放下来。这时把人放下来抢救是来得及的。真正悲惨的事发生了——造反派声称要保护现场！要等法医来了才能把人放下来！

“文革”时期，公检法机关被“砸烂”，哪里去找法医？母亲赶到现场，哭得呼天唤地也被拦着不得上前。从中午到黄昏，造反派终于找来了一个法医。父亲被放下来了，被脱得一丝不挂验尸。验过尸，造反派对我母亲说：“你现在仔细看看，他可不是别人害的。”

那时，我母亲还留着那个时代两条漆黑的长辫子，母亲扑倒在父亲光裸的身上已哭得没有声息。母亲漆黑的长辫子在父亲苍白的躯体上颤动，黑白那样强烈！

那个夏天的太阳就这样落下去了。

父亲草草地被葬入土中，我们不认识的负责挖坑的农民找来了一块砖，用铁钉在砖块上刻上了我父亲的姓名，立在墓前，说以后清明来扫墓你们能找得着。后来我们就是靠着这块小小的“砖碑”找到父亲，这时才发现从前那位农民把我父亲的名字“树浓”误写为“树农”。

那个夏天，母亲在墓地不肯回来。她语无伦次，一直说她有责任，她

说她没有看住我父亲……我姨说人家又不让你去看。她说我应该去看的。我姨我舅终于把我母亲拉回她自小在那儿长大的娘家，我母亲的父亲和母亲都还健在。然后娘家人轮流日夜看护着她。

很久以后，我回想母亲那些日子里宛如家乡绵绵的雨季那般细细的哭泣，哭得如痴如醉……我理解了，那一定是所有幸福的往事都浸泡在泪水中，才有那样的哭泣。

失去父亲的日子，我还看到我正在怀孕的姐哭得昏了过去。我至今无法解释我在那时为什么没有哭。到第二天，也许是第三天，在我外婆家里，我突然哭了。那是我一生中真正的痛哭，我无法抑制的痛哭吓倒了母亲。很久以后，我相信我那天的痛哭不完全是因为失去父亲，我感到了这个世界有我不能想象的恐怖。

我还相信，我那天的痛哭一定在某种程度上减弱了母亲的痛苦，也许就在那时，母亲大约是清醒了，母亲发现她还有未长大成人的儿女……我的痛哭压倒了她自己的痛苦。母亲止住了哭泣，母亲来安慰我，我全部的亲人都把泪水让给了我。我一生中迄今只痛哭过这一次。这样的痛哭会在生命中发生什么？从前课堂里告诉我的那些美好的东西在这时——在这严酷的社会现实面前破灭了？那样的痛哭震撼了我自己的灵魂，那也是我生命中一次真正的洗礼！感谢上苍，我的心没有因此而黑暗，但我知道我害怕黑暗，这迫使我一生都热爱阳光，甚至带着仿佛被恐惧追赶的心情扑向光明。

我父亲是 1978 年得到平反的。当县政府干部把盖着大印的平反证书送到我母亲手里时，母亲的手颤抖了。那一天，母亲没吃没喝也没有出屋。我仔细阅读了那纸证书，看到那文字几乎把我父亲写成了白求恩，也许那时负责撰文的干部头脑里最熟悉的词汇只有在背诵《纪念白求恩》时牢记的那些句子。

那些文字使我记起我是在 4 岁那年随父母去到一个不通公路的小镇，因父亲奉命去那里创办卫生所。卫生所设在一座破庙里，门前插一面红十字小白旗。从此人们都叫我父亲王所长，后来卫生所变成卫生院，我父亲

是院长了，人们仍习惯地叫他“王所长”。我母亲是一名助产士。今天妇女到医院去生产是很自然的事了，我母亲年轻时要走村串巷去动员那些年轻的孕妇到医院来生产，很多人都赞美她那又黑又长的两条辫子，事实上那是母亲一生中最奔波最愉快也最有成就感的时光。

我不知母亲曾经为多少婴儿接生，但记得童年时早晨醒来，时常发现父母都不在，只见床头一个纸条上写着：“早晨自己去食堂吃饭，照顾好妹妹。”然后我明白，一定又是哪个乡下母亲不来医院生产遇到“难产”了（我很小就知道什么叫“难产”）。母亲在父亲去世几天后，吐血生了一场大病，头发很快就从花白到全白，此后再也没有回到医院。

1978 年的平反证书上还带着油墨的新鲜气味。不久，政府开始清理“文革”中的“打砸抢三种人”，办案人员来向我们调查当年毒打我父亲的人。我妹妹认得那是些谁。就在这时，又一件令我惊讶的事发生。

母亲把我和妹妹都叫到跟前，把门关上了。

母亲非常认真地要求我们：“不要揭发。”

我们非常惊讶！这不是为父亲报仇雪耻的时候吗？

妈妈你为什么？为什么？

母亲用佛家的话教导我们：“冤冤相报，何时得了。”

我们很难接受。

母亲说：“你们的父亲去世，你们受了这么多苦。要是把他们抓起来，他们的孩子怎么办？”我们还是难以接受。母亲最后说：“妈妈没有别的东西求你们，这件事求你们！你们一定要听我的。我把你们带到这么大，我再没有能力保护你们了。你们就听我这一次吧！”然后母亲哭了。

我和妹妹没有办法，只能听母亲的。

母亲接着就带上那纸政府为我父亲平反的文件，把我和妹妹领到父亲的墓前。母亲跪在中间，我和妹妹跪在两边。母亲双手捧着那纸证书告诉父亲，政府已经为他平反了。

然后母亲掏出了火柴。我知道母亲要干什么了。

1978 年，那纸为我父亲平反的文件，对于改变我和妹妹当时的命运

是有用的。那时也还没有复印机能留下一个复印件。母亲划亮了一根火柴，我听到了惊心动魄的响声，火光点着了那纸文件，我们看着它变成了灰烬。

我注意到那天母亲含着的泪始终没有掉下来。

风吹散了纸灰。

我听到妹妹说：妈，我们回去吧！

我们回来了。但火光燃烧那纸文件的情景在我的灵魂中长久地不肯熄灭……我不得不问自己，如果人间连“杀父之仇”也能原谅，还有什么不能原谅呢？渐渐地我感到，母亲岂止是烧掉了那纸平反证书？母亲烧掉了我心中的仇恨！

儒教不是佛教，但多年后，我从《论语》中读到，有人问孔子，世上最重要的智慧，要是用一个字来概括，让我们记取，有这样的字吗？孔子说：那就是“恕”。

我惊叹于孔子的教导与母亲的心境深远的一致性。当母亲把“仇恨”这种东西从我心中消灭，我心中能装什么？我渐渐发现自己很容易看见别人的优点，很容易被普普通通人保存的善良打动。我感到了，人间失去一种，可能获得另一种。“恨”被消灭，一种叫“爱”的东西渐渐日益炽烈起来。我还知道，善者知世有恶，恶者之不幸在于往往不信世有善。那么恶者至多只能看到世界的一半，善者则可能看到一个完整的世界。善，就不仅仅是一种道德评判，而且包含着人的能力和高品质。不论社会存在怎样的复杂，我都为人们坚持的良知良能满怀敬意。日后我写出《无极之路》《现在出发》《智慧风暴》，写刘日写王选，写我热爱和尊敬的人们，我所有的文字都变成了人们看到的模样。

我相信我的文字中，有我父亲的目光，母亲的体温。

我还记得父亲的草帽。父亲的手掌，真的非常温暖。

2004 年 2 月

【宏甲补叙】除夕，我从北京给住在家乡庙宇里的母亲打电话，问候过年。接电话的人去叫我母亲。母亲来了，问我都好吗？我说都好。母亲说，都好就好。才讲几句，母亲说，那就这样，我很忙。我问忙什么？她说今年庙里做了十几桌，很多人来过年。我问谁这个时候跑到庙里过年。她说有还愿的还有乞丐。然后母亲说，我要去招呼人了。故乡话“招呼人”就是“接待人”的意思。然后母亲放下了电话。我拿着电话愣了一阵，接着打电话给故乡一位好友。好友告诉我，只要有个家，人通常是在家里过年的，但乞丐不能在这时去人家里乞讨，所以到庙里去过年。庙里从来不会拒绝。这几年也有富人带不少东西去庙里过年，图来年发大财。庙里开桌吃饭，绝没有谁坐上位谁坐左右之分，一视同仁，富人和乞丐同在一张圆桌上过年，满和谐的……放下电话，我不知如何形容自己的感受。我想起母亲这年已经84岁，可以说她仍然每天都在上班，因为庙里总有人来祈愿许愿，就总有如我母亲这样住庙的资深老太太每天按时在大殿里为那些祈愿的人们念经……靠着许愿者的施舍，他们修好了庙宇周围的道路，并有可能安排乞丐过年。母亲一生都跟最普通的人们相处，永远是单色的衣裳、白饭青菜，最喜欢的汤是原汁原味的米汤，心中永远充满对他人的祝福。母亲的一生平凡得不能再平凡了，我如何能不景仰这平凡！我还想起北京的许多部门都有门卫，不是谁想进就能进的，当然这是为了安全。即便是庙，都市的庙也多是卖门票的。但我故乡的庙，无论谁都可随便进。我还想起一副著名的对联：净地无需扫，空门不用关。